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Fubon Financial Holding Co., Ltd

簡式公開說明書

(發行一〇二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一、公司名稱：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發行一〇二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一) 發行種類：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二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以下簡稱本公司債)

(二) 發行金額：本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臺幣貳拾陸億伍仟萬元整，依發行條件之不同分為甲、乙共二券，其中甲券發行金額為新臺幣壹億元整、乙券發行金額為新臺幣貳拾伍億伍仟萬元整。

(三) 票面利率：本公司債甲券之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年息 1.42%；乙券之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年息 1.60%。

(四) 發行條件：

1. 票面金額：本公司債之票面金額為新臺幣壹佰萬元整壹種。

2. 發行價格：本公司債於發行日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3. 發行期間：本公司債甲券發行期限為五年期、乙券發行期限為七年期，發行期間分別為：甲券自民國 102 年 12 月 18 日發行，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18 日到期；乙券自民國 102 年 12 月 18 日發行，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18 日到期。

4. 還本方式：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還本。

5. 計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每佰萬元債券付息至元為止，元以下四捨五入。本債券還本付息日如為付款銀行停止營業日時，則於停止營業日之次一營業日給付本息，且不另付利息。如逾期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亦不另計延遲利息。

6. 擔保方式：本公司債為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7. 債券形式：本公司債採無實體發行，並洽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登錄。

8. 其他：

(1) 受償順位：本公司債債權人之受償順位同於本公司其他無擔保債權人之受償順位。

(2) 為配合本公司債於次級市場流通之必要性，本公司應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送件申報本公司債為櫃檯買賣。

(五) 公開承銷比例：不適用。

(六) 承銷及配售方式：未委託證券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詳見本說明書第 74 至 76 頁。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 承銷費用：不適用。

(二) 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等其他費用)：約新臺幣 271 萬元。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七、投資人應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詳見公開說明書第 3 頁)。

八、投資人查詢本公開說明書電子檔案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se.com.tw>)。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來源：

基準日：102年10月31日

資本來源	金額（新台幣仟元）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資本	54,649,852	53.40%
發行新股（合併轉換）	40,525,565	39.60%
盈餘轉增資	12,884,062	12.59%
股份消除	-5,723,439	-5.59%
合計	102,336,04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1. 陳列處所：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臺買賣中心、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證券商營業處所及本公司資金管理處。
2. 分送方式：依主管機關規定方式辦理。
3. 索取方法：請附回郵信封索取或親至上列陳列處所索取或透過網際網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下載檔案。

三、證券承銷商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

地址：台北市吉林路100號11樓

電話：(02) 2563-3156

網址：<https://www.megabank.com.tw>

六、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許昌街17號2樓

電話：(02)2361-1300

網址：<http://www.fubon.com/securities/home>

八、公司債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49樓

電話：(02)8722-5800

網址：<http://www.taiwanratings.com>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方燕玲、俞安恬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網址：<http://www.kpmg.com.tw>

電話：(02)8101-6666

律師姓名：郭惠吉

律師事務所名稱：現代法律事務所

地址：106 台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二段82號3樓之一

網址：hsiendai@ms63.hinet.net

電話：(02)2392-0628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方燕玲、俞安恬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網址：<http://www.kpmg.com.tw>

電話：(02)8101-6666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無

十二、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許婉美

職稱：總經理

聯絡電話：(02)6636-6636

電子郵件信箱：pr@fubon.com

代理發言人：陳昭如

職稱：資深副總

聯絡電話：(02)6636-6636

電子郵件信箱：pr@fubon.com

十三、本公司網址：<http://www.fubon.com>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102,336佰萬元		公司地址：台北市建國南路一段237號		電話：(02)6636-6636	
設立日期：90.12.19			網址：www.fubon.com		
上市日期：90.12.19		上櫃日期：-		公開發行日期：-	
上櫃日期：-		管理股票日期：-			
負責人：董事長 蔡明忠 總經理 許婉美			發言人：許婉美 (職稱)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陳昭如 (職稱)資深副總		
股票過戶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361-1300(代表號) 網址：www.fubon.com 地址：台北市許昌街17號2樓		
股票承銷機構：不適用					
代收股款銀行：不適用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方燕玲、俞安恬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8101-6666 網址：www.kpmg.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複核律師：不適用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 8722-5800 網址：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49樓 www.taiwanratings.com.tw		
最近一次經信用評等日期：102/11/14			評等標的：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評等結果：twAA／穩定		
董事選任日期：100 年 6 月 24 日 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21.51% (102年10月31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不適用		
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 (102年10月31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明東實業(股)公司代表人：蔡明忠	8.40%	副董事長	明東實業(股)公司代表人：蔡明興	8.40%
董事	台北市政府代表人：陳盈蓉	13.11%	董事	台北市政府代表人：陳業鑫	13.11%
董事	台北市政府代表人：蔡立文	13.11%	董事	明東實業(股)公司代表人：龔天行	8.40%
董事	明東實業(股)公司代表人：許仁壽	8.40%	董事	明東實業(股)公司代表人：鄭本源	8.40%
董事	明東實業(股)公司代表人：韓蔚廷	8.40%	獨立董事	張鴻章	-
獨立董事	張子欣	-	獨立董事	趙少康	-
獨立董事	趙元旗	-			
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單(102年7月7日)					
股東名稱		持股情形			
		持股數(千股)		持股比率(%)	
台北市政府		1,341,480		14.07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859,595		9.01	
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756,595		7.93	
蔡明興		283,661		2.97	
蔡明忠		265,674		2.79	
紅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0,858		2.74	
勞工保險基金		145,381		1.52	
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44,573		1.52	
渣打台北託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新興市場		142,488		1.49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140,339		1.47	
主要營業項目：一、投資金融控股公司法所規範之事業。二、對被投資事業之管理。					
風 險 事 項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參 閱 本 文 之 頁 次	
				3頁	
營 業 概 況 (合 併 基 礎)		本年度(102)截至9月30日 (IFRS)		101年度 參閱本文之頁次	
資產總額(千元)		4,416,672,266		4,083,256,528 125頁、112頁	
負債總額(千元)		4,114,717,225		3,777,983,457 125頁、112頁	
收益(千元)		281,032,843		367,114,663 126頁、113頁	

稅前純益(千元)	32,376,680	33,403,064	126頁、113頁
每股盈餘(元)	2.76	3.05	126頁、113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74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02年12月10日		刊印目的：發行一〇二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無			

富邦金融控股公司各子公司之摘要表

單位：仟元

項目 \ 公司名稱		富邦產物保險	富邦綜合證券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富邦人壽保險	富邦行銷
地址：		台北市建國南路一段237號	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108號6樓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50號	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108號14樓	台北市襄陽路9號17樓
電話：		(02)2706-7890	(02)8771-6888	(02)2771-6699	(02)8771-6699	(02)2730-5199
主要產品：		火險、汽車險、貨物水險、船體險、漁船險、航空險	經紀業務、承銷業務、自營業務	存放款、信託、票據貼現、匯兌、信用卡等業務	壽險、健康險、傷害險、年金險與團體險業務	行銷管理顧問、人力派遣服務
市場結構：		市場隨經濟成長與所得水準之提高而增加，市場前五大公司合計市佔率高	經濟成長以及股市榮枯與產業景氣息息相關；營業據點多寡係影響經紀業務之關鍵因素	傳統存放款業務競爭激烈、營業據點多寡係關鍵因素	市場隨經濟成長與所得水準之提高而增加，需配合市場變化研發新型保單	提供專業行銷管理顧問諮詢，符合目前專業分工之產業發展趨勢
金融控股公司之持股比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營業收入及獲利狀況：						
100年度	營業收入/淨收益（千元）	20,747,467	7,881,749	25,455,926	387,282,344	742,069
	占金融控股公司營業收入之比重（%）	8.58%	3.26%	10.53%	160.18%	0.31%
	稅前純益（千元）	3,588,068	2,808,047	10,505,183	11,568,783	219,087
	每股盈餘（元）	3.76	1.60	1.58	4.78	13.96
101年度	營業收入/淨收益（千元）	21,938,888	5,501,638	28,892,128	487,297,821	170,678
	占金融控股公司營業收入之比重（%）	5.98%	1.50%	7.87%	132.74%	0.05%
	稅前純益（千元）	3,577,479	1,043,328	15,062,684	14,153,311	229,746
	每股盈餘（元）	6.20	0.59	2.26	4.53	15.73

單位：仟元

項目 \ 公司名稱		富邦金控創業投資	富邦銀行（香港）	富邦資產管理	運彩科技
地址：		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108號8樓	香港中環德輔道中38號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50號4樓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50號
電話：		(02)6606-9088	852-2842-6222	(02)6618-0588	(02)6608-5885
主要產品：		創業投資	存放款、信託、匯兌等業務	金融機構債權處理	公益彩券代理
市場結構：		創業投資事業風險較傳統事業為高，相對成功的投資亦可帶來可觀之投資效益，且可藉由輔導新創事業增進本公司其他子公司之業務來源。	香港銀行業未來前景與整體香港經濟之狀況相互牽連，由於CEPA及可進行人民幣業務，香港銀行業之業務可望增加。	配合政府政策，有效處理金融機構之不良債權，以改善銀行資產品質及提高流動性。	本公司成立之目的係為執行受委託經營運動彩券業務。
金融控股公司之持股比率（%）		100.00(註1)	100.00	100.00	100.00
營業收入及獲利狀況：					
100年度	淨營業收入/淨收益（千元）	11,768,210	HKD\$1,183,514	663,210	357,317
	占金融控股公司營業收入之比重（%）	4.87%	1.85%	0.27%	0.15%
	稅前純益（千元）	9,070,140	HKD\$313,744	481,499	(2,105,516)
	每股盈餘（元）	30.01	HK\$0.23	1.60	(18.24)
101年度	淨營業收入/淨收益（千元）	9,364,379	HKD\$1,028,140	340,509	439,969
	占金融控股公司營業收入之比重（%）	2.55%	1.07%	0.09%	0.12%
	稅前純益（千元）	1,167,745	HKD\$351,294	186,770	(2,396,974)
	每股盈餘（元）	3.64	HK\$0.23	0.64	(8.63)

註1：係以集團持股表達。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目錄

壹、 公司概况	1
一、 公司簡介	1
(一) 設立日期	1
(二) 總公司、分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1
(三) 公司沿革	1
二、 風險事項	3
(一) 風險因素	3
(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21
(三)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一以上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 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 務狀況之影響	25
(四) 其他重要事項	25
三、 公司組織	26
(一) 關係企業圖	26
(二) 董事及監察人	28
四、 資本及股份	32
(一) 股本形成經過	32
(二) 主要股東名單	34
(三) 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主要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34
(四)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35
(五)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36
貳、 營運概況	37
一、 公司經營	37
(一) 業務內容	37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52
二、 轉投資事業	64
(一) 轉投資事業概況	64
(二)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及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 定質權情形	64
三、 重要契約	66
參、 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71

一、	本次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71
(一)	資金來源	71
(二)	本次發行公司債，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 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	71
(三)	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及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 一年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73
(四)	本次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	74
(五)	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75
二、	本次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6
三、	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6
肆、	財務概況	79
一、	財務分析	79
(一)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79
(二)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80
二、	財務報表應記載事項	82
(一)	發行人申報(請)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 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82
(二)	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 明細表	82
(三)	發行人申報(請)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 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82
三、	財務概況應記載事項	82
四、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檢討分析	82
(一)	財務狀況	82
(二)	財務績效	83
(三)	現金流量	85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5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5
(六)	其他重要事項	85
伍、	特別記載事項	85
一、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 項改善情形	85
二、	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工作，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 信用評等報告	85
三、	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85

四、	律師法律意見書	85
五、	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85
六、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86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	86
八、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86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86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90
(三)	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之項目。但已於公司網站揭露者得僅揭露參閱之網址.....	93
(四)	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93
(五)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96
(六)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100
(七)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107
(八)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09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9
(十)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了解的重要資訊.....	109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九十年十二月十九日。

(二) 總公司、分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1. 總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建國南路一段 237 號

電話：(02)6636-6636 (代表號)

網址：www.fubon.com

2. 分公司：無。

3. 主要子公司：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建國南路一段237號

電話：(02)2706-7890(代表號)

網址：www.fubon.com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50號

電話：(02)2771-6699(代表號)

網址：www.fubon.com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108號6樓

電話：(02)8771-6888(代表號)

網址：www.fubon.com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108號14樓

電話：(02)8771-6699(代表號)

網址：www.fubon.com

富邦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襄陽路9號17樓

電話：(02)2370-5199(代表號)

網址：www.fubon.com

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108號8樓

電話：(02)6606-9088(代表號)

網址：無

富邦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50號4樓

電話：(02)6618-0588(代表號)

網址：無

運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50號

電話：(02)6608-5885(代表號)

網址：無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中環德輔道中38號

電話：(852)2842-6222(代表號)

網址：www.fubonbank.com.hk

(三) 公司沿革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民國九十年十二月十九日依金融控股公司法，以原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原富邦產險)採營業讓與方式轉換成立。同日本公司以營業讓與方式納入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富邦產險)，暨以股份轉換方式

納入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富邦證券)、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富邦銀行)及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富邦人壽)等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

民國九十一年八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以股份轉換之方式將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富邦投信)納為本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惟為配合集團組織架構調整，自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十一日起，富邦投信成為富邦證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

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以股份轉換之方式將台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台北銀行)納為本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

民國九十二年九月本公司以現金投資方式將富邦行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富邦行銷)納為本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

民國九十二年十月本公司以現金投資方式將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富邦金控創投)納為本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

民國九十三年三月本公司以現金公開收購方式取得香港港基國際銀行有限公司(已更名為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稱富邦(香港)銀行)百分之七十五之普通股股份，並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三日以現金收購其百分之二十五剩餘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股份，使之成為本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另，富邦(香港)銀行已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六日將本公司持有之其特別股4,004,057千元予以贖回。本公司亦同日認購其現金增資普通股4,004,057千元。

民國九十三年八月本公司以現金投資方式將富邦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富邦資產管理)及富邦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富邦創業投資管理顧問)納為本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惟富邦創業投資管理顧問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七日解散清算。

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合併公司以現金投資方式取得運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運彩科技)股權，至九十七年九月止，本公司取得運彩科技百分之五十一之股份，並於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二十日取得其百分之四十九剩餘流通在外之股份，使之成為本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

民國九十八年二月十一日本公司以股份轉換方式將安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納為本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並於九十八年六月一日與原富邦人壽完成合併程序，合併後公司更名為富邦人壽。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金融控股公司業，其業務內容包括：投資銀行業、票券金融業、信用卡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期貨業、創業投資事業、經主管機關核准投資之外國金融機構、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定與金融業務相關之事業及向主管機關申請核准投資金融控股公司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所定事業以外之其他事業，但不得參與該事業之經營。

二、 風險事項

(一) 風險因素

1、外在環境風險因素

(1) 國內外政府重要政策及法律暨財務會計準則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變動法律、重大政策	財務、業務變動影響	因應措施
1	修正「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並修正名為「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定自101.10.1生效。	1.營運流程之調整：因新個人資料處理法要求蒐集個人資料者，應負告知之義務，金融機構須清查了解內部蒐集個人資料之管道及保護措施，並設計對應流程及表單，以符合法令要求。 2.權責界定：金融機構就委外或合作關係所衍生之個人資料處理與利用，須建立相關監督及保護之配套措施。 3.責任加重：新個資法將民事賠償責任提高至兩億元。	本公司主要由風險控管處主導因應本項變動，主要措施有： 1.聘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提供富邦金控集團個人資料保護強化事宜； 2.制定富邦金控個人資料管理政策草案； 3.制定本公司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及業務終止後個人資料處理辦法； 4.制定富邦金控個人資料保護督導委員會設置辦法 5.由人力資源處配合個資法之規定修正「應徵人員專用履歷表」並增訂「個資法第8條告知事項」暨「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同意書」。
2	金管會修正金融控股公司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並自101.3.2後3個月施行。	針對102年度起適用國際會計準則(IFRSs)，應於金融控股公司之業務規範及處理手冊中，增訂適用會計會計準則之管理。	本公司由會計處制定「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會計專業判斷暨會計政策或估計變更應遵循辦法」，針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後，就會計專業判斷程序、會政策變動或會計估計變更等事項，訂定相關作業處理程序，以提升財務報表品質及達到內部控制目標。

(2)國內外經濟金融及經營環境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台灣一百零一年度總體經濟概況

由於先進國家經濟處於停滯狀態，主要新興市場國家經濟成長亦明顯放緩，使得全球貿易量急速萎縮，加上油電價格調整與復徵證所稅等因素干擾，嚴重影響國內消費與投資意願，導致台灣經濟同時失去內、外需的成長動能，一百零一年度經濟成長率由前一年度的 4.07%大幅下滑至 1.26%。

受天候與基期較低因素影響，去年夏季蔬果價格大幅攀升。此外，國內油電雙漲政策亦助長通膨上揚，全年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由前一年度的 1.42%上升至 1.93%。考量國際經濟前景不確定性高，且國內經濟成長放緩，以及國內通膨壓力，央行將重貼現率維持於 1.875%不變。

去年年初國際熱錢流入、加上國內物價持續上漲，央行放手讓新台幣升值藉以抑制通

膨壓力。然而，第二季底歐債危機疑慮再起，外資大舉流出台灣，致使新台幣兌美元匯率由升轉貶。第三季末各主要國家央行相繼宣佈寬鬆貨幣政策，國際熱錢湧入新興市場，推動新台幣兌美元匯率逐步走升，全年新台幣升值 3.81%。

(3) 國內外市場競爭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目前在十六家金融控股公司下，本公司主要以銀行、證券及投信、產險及壽險、投顧及創投為主，擁有最完整多元化且均衡發展之金融服務事業版圖。透過組織重整案的實施成果及在嚴格的風險控管及財務規劃，積極拓展市場與滿足市場客戶之金融服務需求。

在國內成長方面，本公司在集團資源有效整合下，透過整合行銷，交叉銷售以滿足客戶金融服務之需求進而拓展市佔率，並強化金控之核心競爭力。在國外成長方面，因應國內金融環境漸趨飽和，積極開發大中華市場，掌握人民幣業務之開放契機，提供客戶更多樣化的理財商品。持續深耕台灣市場，同時也將積極拓展大陸的金融版圖，進一步建構大中華市場最完整的金融服務平台。

(4) 不動產市場景氣變化對抵押擔保品價值及授信資產品質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A、不動產市場景氣變化對抵押擔保品價值及授信資產品質之影響

評估不動產市場景氣變化對銀行抵押擔保品價值及授信資產品質之影響因素包括區域性不動產供給需求情形、市場流動性及價位抗跌性，以及鑑價之正確合理性及市場利率變化。當不動產市場景氣轉差時，對抵押擔保品之市場價格有不利的影響，降低其流動性。不動產市場景氣與經濟成長率、失業率及股票指數等經濟指標有相互正相關，相關係數依經濟與金融環境而定，當不動產市場景氣不佳時，經濟景氣常受影響而下挫，借款人的現金流入量可能減少，而升高違約風險。

B、因應措施

視「區域」及「個案」之表現，反映在不動產擔保品方面，選擇抗跌及需求較佳之「區域」及規劃良好、立地條件佳「個案」，以降低不動產景氣變化對抵押擔保品價值及授信資產品質之影響。以信用良好且具穩定性償債能力之借款人為主要目標客群，並以坐落都會區且具備良好後手市場之房地產為主要承作標的。對於投機客、建商餘屋案件及特定職業且具特定信用行為之高風險族群，實施控管放款成數、限制寬限期、增設查核條件、加強聯徵資料查詢等嚴格審查措施，確實評估借戶實力及還款來源，審慎核貸，以確保債權安全。對高風險之擔保品，如屋齡老舊、路沖及鄰近有嫌惡建物設施等，適度核減貸放成數。對不同產品之擔保品，如自住型住宅、非自住型住宅、商用不動產等，訂定適當之貸放成數。蒐集各區域不動產債權在不同景氣週期之回復率經驗值，作為訂定差異化房貸授信條件之依據，以有效控制信用風險。不動產債權損失率及流動性因不動產種類、大小而異，當不動產市場景氣轉差時，訂定因應策略，減少承作會有較高損失率風險及流動性偏低之不動產為擔保品之授信案件。

(5) 國內外法令差異對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之影響：無。

2、營運風險因素

(1)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政策：

A.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富邦金控致力於建立完善的風險控管文化與環境，以追求業務穩健發展及最適化風險與報酬，創造股東最佳價值為目標。

本公司建置完備及獨立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董事會負責監督本公司建置有效風險管理制度與機制，以確保風險管理運作之有效性，核准本公司風險管理相關規章，檢視重要風險管理報告。在董事長轄下設立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審核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策略、架構、制度及重要風險管理規範，核備/審核本公司與子公司風險限額，監督本公司暨子公司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保險風險、流動性風險、資產負債風險及資本適足性等風險管理。

本公司風險管理架構採行國際最佳風險管理模式之三道防線制度，以確保管理機制的有效運作。第一道防線為業務、作業及管理等各單位在執行相關工作時，負責確認符合風險管理規章，落實風險控管程序。第二道防線為獨立之風險管理單位，負責相關風險管理制度之規劃、風險監控及報告。第三道防線為獨立之稽核單位，負責查核各項規章與機制之遵循與執行情形。

B.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制定完備的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包括風險管理政策、信用風險管理政策、市場風險管理政策、作業風險管理政策、資本適足性管理政策、資產負債風險管理政策、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保險風險管理政策及國家風險管理準則等，以有效辨識、衡量、管理、監控、沖抵及報告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流動性風險、資產負債風險、保險風險及國家風險。另依風險屬性訂定風險限額與損失限額、控管交易授權權限、定期評量各項風險部位，以及建立各項風險監控點、風險指標與預警機制，採質化或量化方式，有效管理風險。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均依主管機關之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規定，將相關風險納入資本評估範圍，並訂立內部控管資本適足率標準。

(2) 衡量與控管各風險之方法及曝險量化資訊

A.一般定性揭露：風險管理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a)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管理策略係依據公司整體營運計畫與風險管理目標，運用有效之信用風險管理程序與控管機制以辨識、衡量、管理、監控、沖抵及報告各項信用風險，追求風險與報酬最適化。並依據業務型態、業務複雜度以及經濟景氣循環變化對整體授信資產組合品質之可能影響，動態適時修正。

(b)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係依據公司整體營運計畫與風險管理目標，運用市場風險管理系統以辨識、衡量、管理、監控、沖抵及報告各項市場風險，有效地控管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價格風險以及市場流動性風險。金控及子公司依據市場風險管理原則與控管機制，建立內部市場風險管理運作機制，以辨識、衡量、監控及報告市場風險管理相關事宜。

(c) 作業風險

作業風險管理策略係依據公司整體營運計畫與風險管理目標，運用有效的作業風險管理程序與控管機制、關鍵風險指標監測、作業風險監控點自評，以辨識、衡量、控管、監控與呈報存在於所有商品、服務、作業及系統中的各種作業風險，並採行妥適的風險沖抵及改善措施。定期檢視作業風險管理程序與控管機制、關鍵風險指標、作業風險監控點之適切性。

(d) 資產負債風險

資產負債風險管理策略係依據公司整體營運計畫與風險管理目標，運用有效之

資產負債風險管理機制、管理指標及限額，以有效辨識及管理本公司與各子公司在進行整體資產負債管理時所面臨的各項風險，以達成金控及各子公司資金之有效運用，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長期穩健經營及股東權益價值最佳化之目標。

(e)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係依據公司整體營運計畫與風險管理目標，訂定流動性風險監控指標，以加強流動性風險管理衡量與控管。金控及各子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權責單位依其業務性質與規模，制定流動性風險管理相關控管作業程序，落實流動性風險穩健策略目標。

B. 子公司之風險管理方法及曝險量化資訊

台北富邦銀行

(A) 風險管理組織

台北富邦銀行董事會負責監督銀行建置有效風險管理制度與機制，核准風險管理相關政策及準則，並檢視重要風險管理報告。

董事長下設置「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每月定期召開會議，並視業務需要隨時召開，檢視全行整體資產負債風險、資金流動性風險、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資本適足性及資產品質。該委員會轄下分設「授信風險控管小組」、「財務金融操作暨風險控管小組」及「作業風險控管小組」，以定期監控檢討全行各種風險管理議題。

台北富邦銀行設置獨立於業務單位外之風險管理部門，負責監控與管理所職掌之相關風險，並定期向董事(常董)會提出風險管理報告。

(B) 信用風險管理

a. 策略及流程

台北富邦銀行信用風險管理策略，係考量總體經濟與各產業發展狀況以及國內外金融市場等因素，並依據營運計畫訂定信用風險集中度管理、風險限額、信用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評估、監控程序。運用徵信審查、風險評等、額度控管、交割前風險限額控管及貸後預警機制與不良資產催收，有效管理預期損失，維護信用風險性資產品質，以達風險與報酬最適化之風險管理目標。

b. 風險報告及衡量資訊之範圍與特點

- (a) 台北富邦銀行對於國家風險限額、單一法人及集團企業限額控管以及行業別集中度限額控管等，均進行有效追蹤管理。透過覆審及預警機制，對於重大授信事件危及債權時，事先或立即採取因應措施，維護債權權益。
- (b) 台北富邦銀行授信資產品質良好，101 年底逾放比為 0.12%，優於本國銀行逾放平均水準 0.40%；101 年底覆蓋率 695.98%，優於本國銀行覆蓋率平均水準 274.09%。
- (c) 台北富邦銀行已依金管會「銀行辦理壓力測試作業規劃」與「銀行信用風險壓力測試作業指引」之執行架構及方法論辦理信用風險壓力測試，並持續研究發展情境分析與壓力測試方法，用以衡量在壓力情境下的損失承擔能力，作為授信資產組合管理之重要參考資訊。
- (d) 台北富邦銀行已建置信用風險資料超市及信用風險性資產計算系統，並建

立內部信用評等機制，關於信用風險量化評分卡與評等模型之開發與修訂，由風險管理版塊進行獨立驗證，以監控模型之有效性與穩定性。

(C) 市場風險管理

a. 策略及流程

台北富邦銀行已制定完備之市場風險管理制度與政策，對交易執行、清算與交割作業、市場風險控管等已建立完善管理機制。市場風險策略係針對交易簿依照不同風險因子區分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及商品四大類金融商品之交易部位，訂定台北富邦銀行市場風險管理準則與各項風險限額，運用風險管理系統以辨識、衡量、管理及監控各項市場風險，有效控管市場風險。

b. 風險報告及衡量資訊之範圍與特點

- (a) 市場風險管理部門負責每日風險限額監控(包括風險因子敏感度衡量值 Delta、Vega、DV01 等)、交易部位及損益監控。市場風險管理部每日依據授權限額，監控交易部位之限額使用狀況與月損益/年損益狀況；逾越市場風險限額時，則依核准之例外管理機制處理。
- (b) 配合富邦金控已完成建置之市場風險值管理系統與制定之相關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及控管流程，對交易簿之市場風險設定風險值(VaR)限額與執行限額管理。同時執行回溯測試，以檢視風險值(VaR)計算模組與評價基準的合理性及有效性，並持續建置線上風險控管之交易系統平台，分階段完成金融商品之上線與風險控管。
- (c) 台北富邦銀行已依金管會「銀行辦理壓力測試作業規劃」之執行架構及方法論辦理市場風險壓力測試，用以衡量在壓力情境下的損失承擔能力。此外並持續研究發展進階之情境分析與壓力測試，用以衡量管理極端事件下的市場風險。
- (d) 台北富邦銀行金融商品評價模型及風險值模型，由市場風險管理部進行獨立驗證，以監控模型之有效性與穩定性。

(D) 作業風險管理

a. 策略及流程

台北富邦銀行作業風險策略係依據整體風險管理目標，積極有效地辨識、衡量、控管、監控與呈報存在於所有商品、服務、作業及系統中的各種作業風險，並採行妥適的風險沖抵措施。台北富邦銀行已建立完善作業風險管理制度，執行風險與控制自評、關鍵風險指標監測及控制落實度自評，量化查察已存在或潛在的作業風險，並採取改善措施。

b. 風險報告及衡量資訊之範圍與特點

為加強作業風險辨識與控管，除執行風險與控制自評外，台北富邦銀行將風險分級納入控制落實度自評，採紅、黃、綠燈號控管，並推展至分行及區中心。按季依據內部損失資料、參酌關鍵風險指標、控制落實度自評結果及外部損失事件，進行作業風險評估及衡量，並由內部損失事件發生頻率及嚴重度分析、衡量由八大業務別及七大損失型態構成之風險矩陣，定義高、中、低風險區塊，並對高、中風險區塊採重點管理及定期追蹤、檢討。每季編製量化及質化作業風險管理報告，包括作業風險事件、曝險程

度、趨勢分析及改善追蹤等。

台北富邦銀行已建置風險與控制自評、控制落實度自評、遵法自評、作業風險資料收集、關鍵風險指標、行動方案啟動與監控、風險文化溝通佈告欄及風險分析與報告管理等系統模組，提昇作業風險管理效率。

(E) 資產負債暨流動性風險管理

a. 策略及流程

台北富邦銀行資產負債管理策略，係基於銀行長期穩健經營之原則，並均衡量利率敏感性、流動性、資本適足性等各項因素，在可接受之風險控管下，積極創造資金運用最大之收益。

流動性風險管理以取得穩定、低利、充足資金，支應資產增加及償還到期負債，降低資金流動性風險為策略，避免發生超限之資金流量缺口。視市場資金變化及中央銀行貨幣政策，並配合本行存放款成長情形、大額放款撥款及還款進度、長短期有價證券之期間配置，機動調整存、放款、金融交易與資金調度策略，並逐日監控大額存款波動性，每日維持適宜的資金、資金調度及流動性管理、監控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指標與限額、定期執行壓力測試，及建立緊急資金應變計畫，有效控管流動性風險與即時採取因應措施。

b. 風險報告及衡量資訊之範圍與特點

台北富邦銀行每月將存放比率、買入負債與存款比率、流動準備比率、流動性缺口占資產比率，及壓力測試等資訊，陳報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以確實掌握資金流動性降低流動性風險。如超逾所訂相關管理指標時，立即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儘速將處理結果及具體對策提報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並向董事(常董)會報告。

(F) 資本適足性管理

台北富邦銀行為合理具體評估公司資本適足性，已訂定「內部資本適足性評估程序」；每季將資本適足率評估結果，提報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常董)會，以確保資本結構健全及符合主管機關要求之資本適足性。

富邦銀行(香港)

(A) 風險管理組織

富邦銀行(香港)風險管理組織設有執行信貸委員會(Executive Credit Committee)、信貸委員會(Credit Committee)、批發銀行業務信貸委員會(Wholesale Credit Committee)、資產負債委員會(Asset and Liability Committee)、風險管理委員會(Risk Management Committee)、內控及合規委員會(Internal Control and Compliance Committee)等。風險管理部門包括企業信貸風險管理部、消費信貸風險管理部、市場風險管理部、營運風險管理部等，負責督導管理各種風險。

(B) 風險管理策略及流程

富邦銀行(香港)依據香港市場特性及香港金管局相關監管指引，已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以辨識、分析、監控、管理信貸風險、市場風險、流動資金及融資風險、作業風險與資本管理，定期產出風險監控報告，內容涵

蓋限額管理、集中度風險管理、流動資金管理等，提供充分資訊予本公司信貸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掌握風險管理概況及擬定策略，並不斷提升風險管理機制及加強風險管理系統，以反映香港市場、產品及國際最佳風險管理流程之改變，確實有效辨識、衡量、監控與管理各種風險。

(C) 信貸風險（信用風險）管理

富邦銀行(香港)透過目標市場定位、審核流程、風險監控及管理程序，依據不同的行業、貸款產品、抵押品及國家訂定相關政策及措施以辨識及管理信貸風險、集中度風險、大額曝險限額風險等，並定期呈報信貸委員會。

(D) 市場風險管理

富邦銀行(香港)市場風險管理目標為控制交易及投資活動產生的市場風險在可接受水平內，其中包括以公平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價格變動對財務報表的影響。富邦銀行(香港)已制定一系列控管機制並訂定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利用限額、報告制度及監控程序，通過各類分析報告，如敏感度分析、壓力測試等，避免盈利及股本因銀行承擔過度的風險遭受損失，以達確實有效地控管市場風險。

(E) 作業風險管理

富邦銀行(香港)為有效評估及減低作業風險所引發之損失，已建立適當及健全之作業風險管理政策、監控機制與業務持續應變計畫及措施，並且優化風險管理及分析工具、進行各項風險趨勢分析及作業風險報告、持續定期檢討「控制落實度自我評估計畫」，以及為員工提供作業風險培訓，並定期檢討監控程序，改善作業風險管理機制，健全公司體質降低作業風險損失。

(F) 流動資金管理

富邦銀行(香港)為確保在香港有足夠流動資金及確保資金之適當組合以避免期限錯配管理等，每日控管流動資金及監控相關市場變化，並制定緊急應變計畫及定期壓力測試，以即時反應並管理流動資金之風險。

(G) 資本管理

富邦銀行(香港)資本管理依據香港金管局規範及富邦金控母公司之整體資本目標，訂定相關資本管理政策，並定期監控以有效管理資本，以達到資本適足率要求。

富邦人壽保險

(A) 風險管理組織

富邦人壽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風險管理委員會，由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督導公司整體性之風險控管，定期對董事會報告。為有效檢視公司風險管理運作情形，並設置專門委員會，分別為：一、「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席，考量資產與負債的整體狀況，設立資產與負債之策略目標並監督執行狀況；二、「作業風險管理委員會」：以總經理為召集人，督導及管理公司之作業風險，以確保管理階層在其權責範圍內採取適當的風險管理措施。為協助各業務單位風險管控之落實與其他風險管控事務之協調，富邦人壽由董事會指派風控長，下轄獨立於業務單位外之風險控管處，依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及風險相關委員會組織規範執行或協助執行風險管控職責。富邦人壽已訂定各類風險管理政策、風險限額、內部分層授

權機制、評量指標等，以有效執行風險管理。

(B) 風險管理策略及流程

富邦人壽「風險管理政策」由董事會核定，政策中規範風險管理策略與目標，以及風險管理機制。富邦人壽風險管理策略係依據整體營運目標、經營策略及風險管理規範而訂定，並建立妥適風險管理機制及管理程序，以辨識、評估、衡量、監督、回應與報告可能產生之風險。

(C) 資產風險管理

富邦人壽分別依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訂定控管機制，由資產風險管理之相關單位定期出具風險管理表報，就投資部位之曝險狀況管控，提供決策主管了解並掌握所持有之各項資產價值變動情形，達到資產風險管控之效益。

(D) 信用風險管理

富邦人壽信用風險之管理機制包括資產品質管理、投資部位交易對手信用評級、再保人信用評等等管理，並訂定放款業務信用風險管理辦法、單一金融機構風險限額、國家風險限額、再保風險管理計畫，持續對於資產品質、資產曝險情形、交易對手及再保人信評等監控與追蹤管理。並透過量化衡量定期計算債券之預期損失及壓力測試。

(E) 市場風險管理

富邦人壽市場風險之管理範圍涵蓋利率、權益證券、外匯、商品等部位，管理機制包括限額管理、評價管理、風險值管理(VaR)、壓力測試管理、流動性風險管理等。持續監控市場走勢、整體投資部位的損益及風險值趨勢，並定期揭露涵蓋產品別、風險因子、部位、損益及市場風險值等不同構面之市場風險管理資訊，並透過執行壓力測試，掌控風險值無法捕捉到的極端風險，使風險管理層面更加完整，同時也定期對風險值模型進行回溯測試，如有例外穿透之現象發生時，即進行穿透檢核，藉以確保風險值模型之有效。

(F) 流動性風險管理

富邦人壽對於資金流動性與市場流動性之管理機制包括對日常交易集中度、法令投資部位限額、利率變動型保險商品流動性資產配置等，並訂定相關管理辦法及設置指標與限額控管，另佐以資產信用品質之嚴格要求與信用風險追蹤，以監控是否因信用風險變化導致流動性之降低，以確保公司資產之流動性充足。

(G) 保險風險管理

富邦人壽對於保險商品之設計，經過合理性之費率定價原則，並於送審前由授權主管及合格簽署人員簽署，確認送審事項之正確性及適法性，於主管機關核准後始進行銷售。於核保及業務招攬過程，設置有妥適之管理機制，除訓練、培養專業之核保及招攬人員外，對於每一保險予以適切之危險評估，以防止投保之道德危險，淘汰逆選擇高的不良保件，確保公司營運安全；對於理賠之辦理，設置有效監控流程，發現並預防保險詐欺；並每年檢視再保計畫，除選擇信用評等良好之再保公司，並評估與妥適安排保險之風險移轉。於準備金之提存，除透過建置作業程序說明書及法令遵循自行查核作業等監控機制，並定期執行準備金適足之相關測試，以確保準備金提存之合法性與

完整性。

(H) 資產負債配置及利率風險管理

富邦人壽持續加強資產負債管理，透過定期召開會議對資金來源（負債）與資金運用（資產）之配置策略、資產負債存續期間監控、利率風險管理及評估自有資本對風險性資本比率(RBC)之適足性等相關資產負債管理工作進行管控與因應處理。

(I) 作業風險管理

富邦人壽依據富邦金控及富邦人壽之各項作業風險管理政策，建立相關作業風險管理機制，同時結合標準作業程序(SOP)及高階主管關切之風險與內控議題，訂定作業風險監控點及關鍵風險指標定期自我檢測，及早察覺已存在或潛在的作業風險，即時採取改善措施，並採取妥適的風險沖抵措施。對於各項作業風險事件蒐集，除建置有完善之風險通報機制及緊急危機管理機制，並加強信譽風險之管理，確實掌握潛在之風險，以為風險事件之即時因應與預防規劃。

富邦產物保險

(A) 風險管理組織

富邦產險設有隸屬董事會之「風險管理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主要職掌為擬定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胃納、架構及組織功能，提報董事會審核；每月召開會議評估及監控各主要風險曝險狀況，確保公司經營目標順利實現，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整體性風險管理執行成效。

委員會下分設保險風險、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資產負債配置風險等五小組。各風險小組由相關高階主管人員擔任召集人，就其負責之風險項目制定相關風險管理文件，擬定風險容忍度、風險限額及關鍵風險指標以利進行監控。各主要風險小組每月就相關風險限額及關鍵風險指標提出控管成效報告；風險管理部協助風險管理委員會綜理公司相關整體性風險事宜，並執行風險監控及回應追蹤，以落實風險管理機制。

(B) 風險管理策略及流程

富邦產物風險管理策略除符合公司整體經營目標與經營策略外，更以提昇股東權益、增進被保險人的信心水準及確保企業形象為原則並將相關風險控管機制融入於各單位的日常工作中，進而形成風險管理文化，以確保公司在穩健經營下追求股東價值最大化。

富邦產物風險管理程序，包含：風險辨識、風險衡量、風險監控與風險回應，且為確保風險管理資訊之時效性、可靠性及安全性，除依規定做不同層級之揭露外，相關的風險管理文件及報表以文件化方式，依分層負責適時更新與妥善保管。

(C) 保險風險管理

富邦產險對於保險風險中所涉及之商品設計及定價、核保、再保險、巨災、理賠及準備金相關風險等，均訂定適當之管理機制，並依風險特性分別訂定風險限額與關鍵風險指標來定期監控，以落實執行。

(D) 信用風險管理

富邦產險針對債務人信用遭降級或無法清償、交易對手無法或拒絕履行義務之信用風險，均訂定適當之管理機制，包括交易前之信用風險管理、信用分級限額管理、交易後之信用風險管理，並訂定單一金融機構風險限額、國家風險限額及關鍵風險指標，以利持續監控。

(E) 市場風險管理

富邦產險針對資產價值在某段期間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資產可能發生損失之市場風險，訂定適當之管理機制，除每日以市場風險值(VaR)監控公司整體市場風險變化外，並以限額管理、評價管理與壓力測試管理，落實市場風險管理機制。

(F) 流動性風險管理

富邦產險針對資產變現困難或無法取得足夠資金，以致不能履行責任之風險，制定相關風險管理文件進行規範，並分別就資金流動性與市場流動性訂定量化之關鍵風險指標，定期監控，以落實執行。

(G) 資產負債配置風險管理

富邦產險為管理資產與負債配置，確保公司對所承擔保險負債之償付能力，以達長期穩健經營之目標，定期評估公司現有相關資產之預期現金流量與保險負債之預期現金流量配合情況，並依據主管機關清償能力評估規定(RBC)，定期檢視公司的清償能力，呈報董事會作為經營決策之參考。

(H) 作業風險管理

富邦產險針對內部作業流程、人員及系統之不當或失誤，或因外部事件造成之直接或間接損失之作業風險，各權責單位除建立作業風險自行評估機制，訂定作業風險監控點及關鍵風險指標定期自我檢測，及早察覺已存在或潛在的作業風險，即時採取改善措施，追蹤改善情況。

富邦綜合證券

(A) 風險管理組織

富邦證券風險管理組織包括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及風險控管審議委員會、風險控管部。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召集人，負責資產及負債部位之整體規劃、監督與檢討。此外，設有隸屬董事會之風險控管審議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召集人，主要職掌為審核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策略、架構及制度、風險限額之審議、檢討重大風險事件及改善措施等，每月召開會議評估及監控各主要風險曝險狀況，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整體性風險管理執行成效。風險控管部負責管理及監控信用、市場、作業等各類風險。

富邦證券面臨之經營風險來源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作業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富邦證券已針對相關風險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規章，並建立相關控管機制，以有效管理整體經營風險。

(B) 信用風險管理

a. 策略及流程

富邦證券已建立信用風險管理制度，並對於自有資金部位、承銷部位及包

銷部位、暨資產交換部位之信用風險，進行信用風險監控及信用分級管理。富邦證券信用風險管理目標在於追求風險與報酬最適化，並依據所訂定之信用風險管理相關制度規範及運用信用風險管理工具，來辨識、衡量、管理及監控各項信用風險。

b. 風險報告及衡量資訊之範圍與特點

富邦證券信用風險管理運作包括授權架構及呈報流程、交易前之信用風險評估、信用分級管理、交易後之信用監控、降低信用風險措施及量化風險衡量等。另外，對於交易對手之信用狀況進行監控，每日與核准之信用風險限額比較，及定期向風險控管審議委員會提出風險控管報告。另於信用分級管理方面，依據標準普爾穆迪惠譽及中華信評，將上市櫃公司進行評等分級依據不同等級進行不同信用風險控管。一旦發生重大事件或危及富邦證券權益時，立即採取緊急因應措施，以維護債權權益。

(C) 市場風險管理

a. 策略及流程

富邦證券將金融交易產品部位分成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及商品四大類，制定完備風險管理政策及控管辦法。市場風險管理流程，由中台管理單位獨立執行風險辨識、風險衡量、限額監控、損益監控、風險報告及公平市價評價報告等控管作業，並於前中後台之間設有完善防火牆機制。

b. 風險報告及衡量資訊之範圍與特點

富邦證券設有部位及損益之限額管理機制及停損規範，以有效管理交易部位及損益狀況。每日由中台負責監控市場風險限額，包含風險因子敏感度衡量值，例如 Delta、Vega、DV01 等進行部位控管、損益控管及超限例外管理程序。配合富邦金控風控處，持續加強市場風險值系統應用及相關控管措施，使富邦證券更有效執行市場風險控管。

(D) 作業風險管理

a. 策略及流程

作業風險策略係依據富邦證券作業風險管理規則，積極有效地辨識、衡量、控管與監控存在所有商品、服務、作業、系統中的各種作業風險，並採取適當的風險沖抵措施。各部門依業務特性訂立作業風險主要風險指標及作業風險監控點，並每季及每月分別執行主要風險指標的檢測與作業風險監控點自評，對自行評估結果所反映出既存及潛在的作業風險及依風險發生之趨勢、關聯性，採取有效的改善措施予以控管、降低或排除該風險。

b. 風險報告及衡量資訊之範圍與特點

為加強富邦證券作業風險管理辨識與控管，持續進行分公司教育訓練宣導，並對於業務及交易流程中之作業風險，已訂定適當之控管機制，其控管機制依據為富邦證券『作業風險管理規則』，並落實執行。富邦證券持續推動作業風險監控點燈號機制，並對於高、中風險區塊採重點管理與定期追蹤、檢討，且每季編製質化及量化作業風險管理報告，以降低作業風險事件發生機率。

(E) 流動性風險管理

a. 策略及流程

富邦證券已對於所有業務之流動性風險（包括市場流動性風險與資金流動性風險）已訂定相關之控管辦法並落實執行。富邦證券流動性風險管理以取得穩定、低利、充足資金，支應資產增加及償還到期負債，降低資金流動性風險為策略，避免發生超限之資金流量缺口，綜合考量各部門對資金需求之金額與時程，進行資金管理；如有異常或緊急狀況導致之資金調度需求，則依富邦證券『應付緊急資金調度要點』處理。

b. 風險報告及衡量資訊之範圍與特點

管理與監控流動性風險涵蓋每日維持適宜的資金、資金調度及流動性管理、監控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指標與限額、定期執行壓力測試，及建立緊急應變策略，有效控管流動性風險與即時採取因應措施。

C. 子公司之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

銀行子公司

(A) 信用風險

為管理集中度風險，銀行子公司依單一客戶、單一集團、產業別、國家別等不同面向分別訂定管理限額，以避免因風險過度集中而影響經營之穩定性。另為審慎控管授信風險，銀行子公司採嚴謹且集中式的徵審程序及授信雙簽制度，建置內部信用評等制度以有效反映客戶之風險區隔，並依不同承作條件徵提妥適的擔保品以達信用風險抵減之功能。

(B) 市場風險

對交易部門、風險管理部門與交割部門前中後台之權責嚴謹規範及控管。避險交易依循會計原則要求，在交易前即完成相關避險文件及避險測試，並定期檢視避險標的與被避險標的之有效性。

(C) 作業風險

藉由強化內部控制制度、落實作業風險監控、員工訓練、保險以及委外等風險轉移方式，達成風險抵減之功能，降低作業風險損失。

保險子公司

(A) 保險風險

保險子公司透過嚴謹的核保與理賠流程，控管保險風險品質，並妥適安排再保險，抵減保險風險損失。富邦產險另採用巨災風險模型，定期評估巨災風險以妥適安排再保險，抵減巨災風險損失。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藉由規範投資及交易對手信用評等分級限額管理、集中度控管、對單一交易/投資對象之風險限額、國家風險限額、再保人往來集中度定期監控、預警機制等措施進行避險。

(C)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主要採用遠匯、換匯、換匯換利、期貨、選擇權及利率交換，避險策略則依據市場變化及交易策略，動態調整避險部位規避投資部位相關風險，並利用設定投資限額及監控風險值、交易部位市價評價、監控投資債券

之存續期間價格變動所產生之風險、海外部位投資不同幣別降低匯率風險及使用遠匯避險不超過淨投資部位等措施避險。

(D) 作業風險

作業風險以加強內部控制制度、員工教育訓練、保險或委外等風險移轉方式，達成有效控管作業風險可能造成的損失。

證券子公司

(E) 信用風險

為管理集中度風險，證券子公司依單一客戶、單一集團、產業別、國家別等不同面向分別訂定管理限額，以避免因風險過度集中而影響經營之穩定性。

(F) 市場風險

對交易部門、風險管理部門與交割部門前中後台之權責嚴謹規範及控管。避險交易依循會計原則要求，在交易前即完成相關避險文件及避險測試，並定期檢視避險標的與被避險標的之有效性。證券子公司避險交易主要是為規避認購(售)權證發行後標的股票價格波動之風險，目前權證避險係採動態避險方式，即交易員根據該標的股票價格波動率、Delta 值計算所需持有的避險部位，並在市場風險限額區間內進行避險交易，盤後則根據實際部位狀況建立避險部位評價報表，以提供相關權責單位及交易員評估避險之有效性。

(G) 作業風險

藉由強化內部控制制度、落實作業風險監控、員工訓練、員工誠實保險等風險轉移方式，達成風險抵減之功能，降低作業風險損失。

(3) 資產品質：列明最近二年度逾期授信金額、授信風險集中情形、資產及負債到期分析與市場風險敏感性等資訊:不適用

(4)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富邦產物保險

- (A) 持續研發行動業務與行動理賠平台，協助第一線人員掌握最新訊息即時處理，提升作業效率與服務品質。
- (B) 發展電子商務及行動商務，提供外部通路推廣業務及服務客戶，以提升業務競爭力。
- (C) 持續更新電腦資訊系統，使報價、核保、再保、理賠及帳務等作業提昇，因應市場競爭及變化。
- (D) 依據通路屬性規劃商品，使得商品更多元化，讓消費者有更完善的選擇。
- (E) 評估爭取海外市場合適的投資機會。

台北富邦銀行

- (A) 自民國一〇二年起建置授信契據電子化平台，以提升作業效率及管理效能。
- (B) 為提升海外分行營運效能，進行海外分行核心系統之建置，期以便捷之作業效能作為區域發展之重要後盾。

- (C) 持續規劃房貸業務客戶全方位金融服務，以提高房貸附加價值。
- (D) 依房貸業務客戶資金需求規劃合適商品，以提昇客戶服務暨滿意度。
- (E) 精進信貸業務資料庫分析運用，擴大目標客群，並提高跨售成效。
- (F) 優化信貸作業流程，提高客戶申辦意願及提升服務效率。
- (G) 因應時代潮流趨勢，規劃推出數位生活卡，以吸引網路、電信、電視重度客群申辦本行卡片，進而提昇本行產品競爭力。
- (H) 強化運用數位工具，例如領先同業與 Line 合作推出財神貼圖，提高客戶好感度，並有助推廣本行各項商品。
- (I) 積極研發利用新種科技，例如開發手機信用卡產品，以提高客戶申辦及用卡意願。
- (J) 有效運用信用卡資料庫，深度分析區隔客群，以提供差異化產品及服務，持續提昇客戶之貢獻度及忠誠度。
- (K) 強化集團內部合作，持續提升信用卡業務客戶產品持有率。
- (L) 系統化評估市場、商品、銷售風險與建置管理流程。
- (M) 積極推動電子化服務。

富邦證券

- (A) 因應行動市場快速成長的趨勢，富邦證券將持續開發多樣化行動下單服務，提升行動下單平台服務品質，以擴大行動下單的客群規模。
- (B) 自民國一〇二年起建置授信契據電子化平台，以提升作業效率及管理效能。
- (C) 為提升海外分行營運效能，進行海外分行核心系統之建置，期以便捷之作業效能作為區域發展之重要後盾。
- (D) 持續規劃房貸業務客戶全方位金融服務，以提高房貸附加價值。
- (E) 依房貸業務客戶資金需求規劃合適商品，以提昇客戶服務暨滿意度。
- (F) 精進信貸業務資料庫分析運用，擴大目標客群，並提高跨售成效。
- (G) 優化信貸作業流程，提高客戶申辦意願及提升服務效率。
- (H) 因應時代潮流趨勢，規劃推出數位生活卡，以吸引網路、電信、電視重度客群申辦本行卡片，進而提昇本行產品競爭力。
- (I) 強化運用數位工具，例如領先同業與 Line 合作推出財神貼圖，提高客戶好感度，並有助推廣本行各項商品。
- (J) 積極研發利用新種科技，例如開發手機信用卡產品，以提高客戶申辦及用卡意願。
- (K) 有效運用信用卡資料庫，深度分析區隔客群，以提供差異化產品及服務，持續提昇客戶之貢獻度及忠誠度。
- (L) 強化集團內部合作，持續提升信用卡業務客戶產品持有率。

富邦人壽保險

(A) 海外拓展方面

配合富邦金控海外發展策略，本公司積極評估海外潛力市場商機，並以中國大陸與東南亞市場為優先拓展區域，因地制宜，複製台灣成功經驗，加速拓展當地市場。

子公司越南富邦人壽102年將持續擴大組織規模，並積極開發市場熱銷商品，深耕市場。中國大陸市場的拓展上，富邦紫金人壽於100年獲金管會核准後，現正等待中國保監會核准設立。取得籌設許可前，除持續進行各項籌設準備工作外，亦積極參與兩岸交流活動，並透過市場調研，充分掌握大陸壽險市場經營現況與法令變動。

(B) 客戶服務方面

為充分落實服務在地化，102年持續擴大舉辦富邦在地生活圈活動，以強化富邦保險理財及社會責任領導品牌之形象，進而提升富邦人壽在地知名度。此外，將陸續推出多項雲端服務，例如：做到「行動化整合保險理財服務」、「雲端保險建議書」、「ibon雲端列印」、「富邦e把照」及「雲端投保櫃檯」等行動保險服務，快速滿足客戶需求。

(C) 商品開發方面

本公司延續101年商品策略，102年商品主軸將以長照險、年金險、健康險及退休金規劃等商品為主，協助客戶做好完善退休規劃。同時，因應兩岸貨幣清算機制上路，推出以人民幣計價的變額年金保險商品，未來將規劃人民幣傳統型保單，提供客戶多元的外幣保險理財平台。

(D) 行銷通路方面

本公司秉持業務、銀行、多元三大通路均衡發展之策略，發揮通路經營綜效。業務通路方面，除了持續擴大增員外，並以強化業務員定著率及生產力為目標；銀保通路方面，為穩固銀保通路優勢，與大型銀行發展「類策盟」合作關係，研發具競爭力之通路獨賣商品，並協助合作夥伴加強理專教育訓練，提升保險專業能力，引導所銷售商品逐漸朝向傳統分期繳、醫療險等複雜型商品。

多元通路方面，近年深耕與大型保經代之合作關係已見成效，未來仍將持續提升代理通路市佔率並加強直效行銷業務，以激勵多元通路業績成長。

富邦行銷

直效行銷有別於傳統以櫃檯或人際關係為主的業務通路，需搭配適當的商品設計，並依賴高度的統計與資料探勘技術，方能切合客戶需求，提升營運效率。102年度研究發展將持續以直效行銷商品設計與資料探勘技術的應用為主軸，與業務需求緊密結合，支持長期的發展與成長。

富邦金控創投

積極收集彙整及研究文創產業、生技醫療、民生相關事業、綠色能源產業及新能源等重要技術資訊。

富邦資產管理

未來研究發展計劃：無。

富邦銀行(香港)

隨著人民幣國際化，相信本行與人民幣有關的業務將會持續地增長，我們亦會積極開拓跨境人民幣業務，為富邦集團兩岸三地的客戶提供更優質的產品及服務。

運彩科技

未來研究發展計劃：無。

(5) 公司投資活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以建立長期穩定之獲利能力及創造股東價值最大化為最重要之經營核心理念，故本公司持續尋求跨足多元化之金融領域發展之投資契機，以期追求業績與獲利之不斷成長，以創造更具競爭力之金控公司。而為達到積極與穩健之成長目標，故本公司規劃投資活動時，特別注重財務健全性、資金成本、事業成長潛力及投資報酬率等因素，並同時遵守相關法令，如合併後雙重槓桿比率不得超過 125% 及集團資本適足性比率須達到 100%，以規劃並成就最適投資活動組合之決策。

(6) 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7) 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金融控股公司，集團旗下子公司業務範疇涵蓋銀行、證券及票券、投信及投顧、產險及壽險為主等各金融領域，藉由多元化金融業務範疇經營之方式，可望有效降低業務集中之風險。

(8) 預期未來主要業務可能產生重大變化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2013 年 1 月起，企業金融事業群與金融市場事業群整合為「法人金融事業群」。2013 年富邦金控五大事業群的發展策略，重點如下：

A. 法人金融事業群：

加強發展中小企業客群，提升收益率；積極開發海外及非台商客群，建立區域及產業矩陣；持續推展兩岸新種貿易融資業務，積極佈局人民幣業務；強化金融行銷業務，掌握人民幣相關法規限制鬆綁後之業務商機；依人民幣業務開放進程，建構國內(DBU)人民幣商品平台，提供多樣化產品線；掌握人民幣相關之換匯(FX Swap)、換利(IRS)及債券之獲利機會；持續強化股權衍生性商品業務，增進權證市佔率；深耕國際法人經紀業務。

B. 消費金融事業群：

致力提升房貸利差，穩固房貸獲利；聚焦優質信貸客戶，針對職團/公教精英強化關係行銷，並深耕卡友及薪轉客戶；定期於捷運媒體曝光強化市場聲量，增加數位行銷開發年輕客群。規劃推出數位生活信用卡，並輔以數位行銷，提升簽帳金額；與大型通路積極合作並搶進中型連鎖店的佔有率；推廣銀聯卡實體特店及網路特店，並積極與系統平台業者合作收單及跨境支付業務，搶進陸客商機。

C. 財富管理事業群：

銀行財管業務將以多元的商品組合滿足客戶多元需求；藉由新分行開幕導入新服務模式，不斷精進服務品質；依不同客群的行為模式，精緻化客群經營；擴大優質理專團隊；持續推動虛擬服務平台。證券經紀之經營方向包括提升多元行銷，致力費用摺節；提升服務品質，強化客戶關係；強化通路體質，優化業務部隊。投信將以大中華市場相關之投資商品(包括 A 股 ETF、指數基金、固定收益型商品)為行銷主軸，在未來法令許可後，規劃募集人民幣債券基金，成為大中華地區資產管理的領航者。

D. 投資管理事業群：

考量 2013 年全球經濟復甦的趨勢及區域間不確定性所可能產生之風險，將持續強化國內外固定收益資產之投資，並謹慎因應新台幣相對強勢之金融環境；把握經濟復甦之契機，聚焦全球優質產業龍頭股及高股息股票之投資；研擬配合未來政策開放進行國外不動產之投資，以期能夠靈活因應快速的景氣循環變動，維持長期穩健之投資績效。

E. 保險事業群：

富邦人壽將加強高貢獻度商品銷售，並觀察市場法令變化，順勢推出人民幣保單；持續擴大業務組織，強化業務員及經代通路競爭力；因應高齡化社會趨勢，持續提供中高齡客戶專屬商品與服務。富邦產險個人保險將透過專案商品包裝，搭配多元通路銷售，並掌握續保業務，提升業績增量；企業保險則以穩固市場費率為主軸，妥善運用再保險，分散巨災風險，並結合損害防阻專業技術，掌握經濟發展動能，開拓企業保險成長契機。

深耕台灣市場之際，未來富邦金控也將積極拓展大中華市場以及越南市場業務，成為亞洲地區台資企業及當地民眾的最佳金融與保險夥伴，並穩步朝「亞洲一流金融機構」的願景邁進！

(9) 經營權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情事。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百分之一以上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不適用。本公司董事及持股超過百分之一之大股東，對經營團隊深具信心，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考量。

(11)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與華一銀行現有股東達成協議，華一銀行現有股東同意釋出80%股權，由富邦金控與北富銀合計以56.5億人民幣取得，交易完成時，富邦金控持股29%，北富銀持股51%，共計持股80%。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將繼續持有華一銀行20%股權。此外，富邦金控、北富銀以及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將依持股比例參與華一銀行10億人民幣的現金增資案。富邦金控董事會與北富銀董事會已於民國101年12月27日通過此案。本案須待兩岸主管機關核准後交易方可完成(本案已於民國102年3月18日經金管會核准及於102年4月23日取得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取得華一銀行80%的控制性持

股，為富邦金控在大陸的長期佈局跨出關鍵性的一大步。富邦在兩岸三地的銀行佈局將涵括台灣(台北富邦銀行)、香港(富邦銀行香港)、大陸(參股廈門銀行，持股19.99%；及入主華一銀行，持股80%)，成為唯一擁有最完整之兩岸三地金融服務平台的台資金融機構。

華一銀行成立於1997年，為中外合資之大陸全國性銀行，已有15年營運歷史。華一銀行2012年股東權益報酬率(ROE)為13.7%，在大陸主要外資銀行中國子行中名列前茅，經營績效良好。此外，截至2012年底，華一銀行逾放比為0.28%、不良貸款覆蓋率為563%，顯示其資產品質優異。

目前華一銀行共有14個營業據點(4家分行與10家支行)，主要分佈在長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及環渤海地區的一線城市。其中上海地區有9個營業據點(1分行、8支行)，其他據點分布在蘇州(1分行)、深圳(1分行、1支行)、天津(1分行、1支行)，與富邦現有的兩岸三地銀行佈局(台灣/香港/海西地區)具備高度的互補性，華一銀行未來將是富邦深耕大陸市場的重要金融服務平台。

此外，在本交易案完成後，富邦金控的擬制性雙重槓桿比率(double leverage ratio)預計可維持在108%-111%，金控的集團資本適足率(CAR)則維持136%-138%；北富銀的第一類資本比率為9.3%-9.8%，資本適足率則在12.3%-12.7%，富邦金控及北富銀仍可維持強健的資本結構。

(12)員工舞弊或疏失可能造成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落實標準化作業流程之建置外，亦致力強化內部稽核、內部控制之嚴謹度、法令遵循及員工道德風險教育訓練。防範員工舞弊或疏失已列為作業風險重要監控點，加強管理與監督。在制度面並側重職務輪調與職務代理功能之展現，且訂定金控暨各子公司內控違失案件人員責任歸屬與懲處辦法，以導引員工重視交易與行政作業面之風險防制。

(13)資訊系統損害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資訊系統為金控轄下子公司營運之重要基礎，已制訂『緊急應變計劃』、『系統復原計劃』等有關資訊服務持續營運之規範，平時針對重要性或即時性之資訊業務進行異地/同地備援演練，以備資訊系統遭遇重大災難導致資訊系統無法正常運作時，確保資訊系統能夠在最短時間內順利恢復運作將損失降至最低。

(14)金融控股公司之集團經營對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A、財務面：本公司以及台北富邦銀行、富邦產物保險、富邦人壽與富邦證券等主要子公司，其資本適足率均高於主管機關要求水準，且本公司102年6月30日的集團資本適足率達130.08%，遠高於法定水準100%。102年10月31日雙重槓桿比率為108.80%，低於法規上限125%。

B、業務面：本公司所轉投資之銀行、保險、證券等子公司，已於95年1月起依照客戶屬性改採事業群方式運作，以期進一步發揮金控整合綜效；而在組織改造的同時，本公司也設置風險控管處，加強對各事業群、子公司的風險控管。

3、其他風險因素

(1)信用評等現況及過去二年度之變化

中華信用評等公司於2013年11月14日發佈的信評新聞稿指出，富邦金控維持長期信用評等「twAA」，短期信用評等「twA-1+」，評等展望為「穩定」；穆迪信用評等在2013年8月9日最新發佈的評等報告亦維持「穩定」展望。評等結果充分反映富邦金控優於同業之獲利能力與資產品質。

2011年富邦金控信用評等:

評等類別	評等機構	信用評等等級	展望	生效日期
		長期；短期		
國際評等	標準普爾	BBB+；A-2	Stable	2011/11/14
	穆迪信用評等	Baa1	Stable	2011/2/9
國內評等	中華信用評等	twAA；twA-1+	穩定	2011/11/15

2012年富邦金控信用評等:

評等類別	評等機構	信用評等等級	展望	生效日期
		長期；短期		
國際評等	標準普爾	BBB+；A-2	Negative	2012/11/8
	穆迪信用評等	Baa1	Stable	2012/2/6
國內評等	中華信用評等	twAA；twA-1+	負向	2012/11/8

2013年富邦金控信用評等

評等類別	評等機構	信用評等等級	展望	生效日期
		長期；短期		
國際評等	標準普爾	BBB+；A-2	Stable	2013/11/13
	穆迪信用評等	Baa1	Stable	2013/8/9
國內評等	中華信用評等	twAA；twA-1+	穩定	2013/11/14

(2)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為保障投資人及股東之權益，富邦金控長期落實公司治理法制化與透明化，藉由企業的永續經營以穩定社會經濟，為社會的長治久安奠定良好根基。

同時，為有效因應各項突發狀況，並避免媒體危機處理不當影響企業形象，本公司訂定「媒體公關處理原則」及「媒體危機處理原則」，以落實發言人機制，並建立媒體公關危機的處理機制與流程，以掌控媒體溝通品質，並確實傳達正確訊息。

若遇可能對公司聲望及品牌形象造成負面影響之事件，將立即進入公司內部通報程序，並依據「媒體危機處理原則」之標準作業程序，採取各項危機應變措施，即時且有效化解可能危機，並防止負面影響持續擴散，儘快恢復公司信譽及品牌形象。未來本公司將秉持對各方利害關係人之重視，持續強化營運及財務等各項資訊的透明化，透過嚴謹的風險控管機制與健全的公司治理制度，鞏固公司經營發展的穩健基礎，並致力提升公司營運績效，以確保股東權益與公司永續發展。

(3)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無。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一以上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

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1)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一以上之大股東：無

(2)從屬公司：查目前本公司之從屬公司，重大爭訟事件，說明如下：

A.子公司富邦產險：

- (A) 富邦產險與保險業務有關之重要法律訴訟要求理賠給付共 975,483 千元，其中已分出再保 715,169 千元，餘提列賠款準備均已涵蓋。目前均由法院審理中。
- (B) 台南市政府主張富邦產險離職員工出具未加蓋「樣本」字樣之工程保固保險單冒充為正式保單致其遭受損失 223,500 千元，因之向相關人員求償，富邦產險亦負連帶損害賠償責任。該案經台灣台南地方法院判決台南市政府之請求駁回。惟台南市政府提起上訴，於民國九十八年三月經二審判決富邦產險敗訴，富邦產險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最高法院於民國九十八年九月十七日發回台灣高等法院台南分院更審，台灣高等法院台南分院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判決台南市政府之上訴駁回。台南市政府不服提起上訴，經最高法院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九日發向台灣高等法院台南分院更審，台灣高等法院台南分院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八日判決台南市政府之上訴駁回，台南市政府不服已提出上訴，惟富邦產險已估列相關負債。

B.子公司富邦人壽：

富邦人壽與保險業務有關之重要法律訴訟共 29 件，要求理賠給付共 184,277 千元，皆已估列賠款準備。

C.子公司富邦證券：

- (A) 富邦證券已離職營業員因買賣股票原由而與其客戶發生糾紛，該等營業員之客戶要求富邦證券負僱用人之連帶賠償責任而進行求償，又，富邦證券期貨 IB 業務與客戶發生交易糾紛，有投資人要求富邦證券負僱用人之連帶賠償責任而進行求償。前述案件除基於目前審判及和解結果而估列賠償損失共約為 55,249 千元外，餘訴訟程序尚未終結且未估列之案件求償金額共約為 65,000 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尚在法院審理中。據富邦證券委任律師表示，前述案件係員工個人不法之犯罪行為，應與富邦證券無涉，另，富邦證券依法應不需負連帶賠償責任，惟實際結果仍待法院判決認定之。
- (B) 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起訴主張孫公司富邦期貨業務員涉獲利保證，應依期貨交易法科處 200 萬元以下罰金，台北地方法院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判決孫公司富邦期貨科處罰金 100 萬元，富邦證券已提起上訴。惟基於審慎原則，已於九十七年度先行提列罰金損失 100 萬元。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十日富邦證券撤回上訴，並於六月二日繳納罰金 100 萬元。
- (C) 孫公司富邦期貨之客戶劉君等十位向台灣台北地方法院主張請求孫公司富邦期貨就其期貨交易損失負損害賠償責任，原請求金額為 237,644 千元，其中客戶陳君及林君於民國九十九年度民事爭點整理狀中更改求償金額，故劉君等十位請求金額變更為 238,629 千元。於民國九十八年度孫公司富邦期貨已與其中客戶王君達成和解，依協議支付王君共計 390 千元。另於民國九十九年度，台灣台北地方法院一審判決孫公司富邦期貨需連帶給付其中客戶李君 9,400 千元，惟孫公司富邦期貨已提起上訴。於民國一〇〇年四月，富邦證券與客戶李君達成和解，並依協議支付李君共計 200 千元。民國一〇〇年七月法官判決駁回林

君之訴，林君不服上訴三審，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最高法院裁定駁回上訴，林君並應給付裁判費 80 萬餘元，此案於民國一〇一年二月經法院判決確定，孫公司富邦期貨認為林君求償之 21,000 千元勝訴免賠。劉君及其餘客戶等七位之求償，依孫公司富邦期貨委任律師表示，依之前仲裁案結果及在可能決定之範圍內，估計之損失為 25,600 千元並已估列入帳，但實際結果仍待法院認定之。

D.子公司台北富邦銀行:

- (A) 台北富邦銀行基於運動彩券之受指定發行機構，於九十七年及九十八年發行運動彩券期間業已分別上繳各該年度保證盈餘計新臺幣 6.80 億元及 18.47 億元予國庫，惟教育部體育署(原主管機關為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於一〇二年一月一日更名為教育部體育署，以下稱「體育署」)另於九十九年九月七日函請台北富邦銀行補繳上開二年度保證盈餘共計 7.88 億元。台北富邦銀行以九十七及九十八年度受有經銷商遴選延宕、電話及網路投注業務遲延、直營店未開通及相關遲延所生之遞延效應等不可歸責於台北富邦銀行之因素，應無須補繳該二年度保證盈餘，乃於九十九年十月五日分別向行政院提起訴願。惟行政院於一〇〇年五月十九日逕採納體育署之答辯而未說明何以不採台北富邦銀行之主張即一併駁回上開訴願，台北富邦銀行已於一〇〇年七月二十日向臺北高等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臺北高等行政法院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五日作出判決：針對九十七年保證盈餘數額，因體育署已肯認九十七年四月十五日延至五月二日開辦、虛擬通路延遲、直營店未開辦第三項均應列為財務預測調整項目，卻只就九十七年四月十五日延至五月二日開辦調保證盈餘數額，有違誠信原則；體育署核定並命台北富邦銀行補繳該年度保證盈餘之行政處分應予撤銷，該會應依上述三項事由重新核定九十七年度保證盈餘數額；針對九十八年度保證盈餘數額，則判決體育署應返還台北富邦銀行溢繳之新臺幣 1.55 億元。體育署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就上開判決提起上訴，現正由最高行政法院審理中。關於九十九年度保證盈餘之數額，台北富邦銀行業於九十九年上繳 19.74 億元予國庫；惟體育署於一〇〇年三月十六日函請台北富邦銀行補繳保證盈餘 15.87 億元。然因受九十七年及九十八年度遞延效應之影響及直營店未開、景氣影響等不可歸責於台北富邦銀行之因素，台北富邦銀行認為九十九年度之銷售收入及保證盈餘數額亦應一併予以下修。為維台北富邦銀行權益，台北富邦銀行已於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二日向行政院提起訴願，惟行政院於一〇〇年六月十七日參照九十七及九十八年度保證盈餘爭議訴願案之理由而駁回台北富邦銀行之訴願，台北富邦銀行已於一〇〇年八月十七日向臺北高等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惟臺北高等行政法院於一〇二年二月二十一日作出駁回之判決，台北富邦銀行已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二日就上開判決提起上訴，最高行政法院於一〇二年八月二十日通知駁回台北富邦銀行上訴，全案確定。另有關一〇〇年度保證盈餘之數額，台北富邦銀行業於一〇〇年度上繳 16.6 億元予國庫；惟體育署於一〇一年一月二十日函請台北富邦銀行補繳保證盈餘 23.52 億元。然因受九十七、九十八及九十九年度不可歸責於台北富邦銀行之因素，及台北富邦銀行一〇〇年度採「僅有實體投注通路之銷售型態模式」銷售運動彩券，台北富邦銀行認為一〇〇年度之銷售收入及保證盈餘數應依發行企劃書所載，以「當年實際採行之通路型態模式」予以核定，故無需補繳上開保證盈餘數額。為維護台北富邦銀行權益，台北富邦銀行於一〇一年二月十三日已向行政院提起訴願，惟該院於一〇一年八月十五日駁回本行之訴願，台北富邦銀行已於一〇一年十月十二日向臺北高等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臺北高等行政法院已於民國一〇二年

七月二十五日作出判決，撤銷原處分及訴願決定。有關一〇一年度保證盈餘之數額，台北富邦銀行業於一〇一年度上繳 19.65 億元予國庫；惟體育署於一〇二年八月十四日函請台北富邦銀行補繳保證盈餘 26.84 億元，前開數額台北富邦銀行業已全數提列。台北富邦銀行擬於訴願期限內向行政院訴願會提出訴願。

- (B) 台北富邦銀行代為銷售美國雷曼兄弟證券公司發行之有價證券連動金融商品，因美國雷曼兄弟證券公司於九十七年九月中提出破產聲請，客戶遂向台北富邦銀行申訴索賠，台北富邦銀行估計可能發生損失約為 420,000 千元，業已於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度估列入帳，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台北富邦銀行實際已賠償 330,693 千元。

E. 子公司運彩科技：

運彩科技成立之目的係為執行受台北富邦銀行之委託經營運動彩券業務，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該委託契約書簽署完成。合約期間為簽訂日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至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該委託契約書明定運彩科技依每年度之實際運動彩券銷售額所計算之彩券盈餘金額，如未達依「年度保證銷售額」所計算之彩券盈餘金額，致使台北富邦銀行須向主管機關就該年度運動彩券盈餘補足款項者，運彩科技應以下列二者較低之金額補償台北富邦銀行：1. 該年度運彩科技之實際運動彩券盈餘不足依「年度保證銷售額」所計算彩券盈餘之差額。2. 台北富邦銀行實際向主管機關所補足之金額。(註：「年度保證銷售額」為主管機關依市場景氣變化及其他因素所訂定之「年度目標銷售額」之 80%)，且至發行權屆期後，運動彩券亦應負擔台北富邦銀行發生運動彩券總獎金支出超過發行運動彩券總金額 75% 之損失款項。另台北富邦銀行於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三十日與香港賽馬會及香港馬會業務創展有限公司分別簽立技術服務契約及軟體使用權契約，因運彩科技與台北富邦銀行之委託契約書已簽訂完成，故台北富邦銀行擬按原合約條文第二十二條(技術服務契約)及第二十三條(軟體使用契約)約定，將上述技術服務契約及軟體使用契約移轉給運彩科技。

委託運彩科技經營運動彩券業務之委託人台北富邦銀行與運彩科技於民國九十九年二月八日共同具名行文予主管機關教育部體育署(原主管機關為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於一〇二年一月一日更名為教育部體育署，以下稱「體育署」)，請求允准通盤調降財務規劃與盈餘保證，否則運動彩券發行機構(台北富邦銀行)及受託機構(運彩科技)不堪虧累，恐需請求停止發行運動彩券。體育署於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七日回函予台北富邦銀行，要求支付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保證盈餘之應補繳數額，惟台北富邦銀行不服，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十月五日分別就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八年度應繳納之未達保證盈餘金額，向行政院提起行政訴願，其中按委託經營契約屬運彩科技須負擔者約為 243,608 千元已於九十九年度估計入帳。惟行政院於民國一〇〇年五月十九日徑行採納體育署之答辦而未說明何以不採行台北富邦銀行之主張即一併駁回上開訴願，台北富邦銀行已於一〇〇年七月二十日向台北高等行政法院提行政訴訟，台北高等行政法院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五日作出判決：針對九十七年保證盈餘數額，因體育署已肯認九十七年四月十五日延至五月二日開辦、虛擬通路延遲、直營店未開辦等三項均應列為財務預測調整項目，卻只就九十七年四月十五日延至五月二日開辦調整保證盈餘數額，有違誠信原則；體育署核定並命台北富邦銀行補繳該年度保證盈餘之行政處分應予撤銷，該署應依上述三項事由重新核定九十七年度保證盈餘數額；針對九十八年度保證盈餘數額，則判決體育署應返台北富邦銀行溢繳之新台幣 1.55 億元，體育署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就上開判決提起上訴，現在

由最高行政法院審理中。

關於九十九年度保證盈餘之數額，運彩科技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度時就體育署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函復台北富邦銀行民國九十九年十月十四日去文，否准因銷售通路改變及國內經濟景氣因素，調降民國九十九年度保證盈餘之申請，運彩科技已將應補差額約為 322,000 千元估計入帳。體育署並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十六日去函台北富邦銀行，要求補繳九十九年度之保證盈餘，台北富邦銀行不服，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二日再次向行政院提起行政訴願。惟行政院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七日參照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保證盈餘爭議訴願之理由而駁回上開訴願，台北富邦銀行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十七日向台北高等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惟台北高等行政法院於民國一〇二年二月二十一日作出駁回之判決，台北富邦銀行已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二日就上開判決提出上訴，最高行政法院於一〇二年八月二十日通知駁回台北富邦銀行上訴，全案確定。

運彩科技考量訴願結果及台灣高等行政法院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日駁回台北富邦銀行停止體育署行政處分之聲請及體育署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二十日發函要求台北富邦銀行給付一〇〇年度保證盈餘，運彩科技已將一〇〇年度可能需支付之未達保證盈餘約 1,975,664 千元估計入帳，並於民國一〇一年二月十三日向行政院提起行政訴願，惟該院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五日駁回台北富邦銀行之訴願，台北富邦銀行已於民國一〇一年十月十二日向台北高等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台北高等法院已於民國一〇二年七月二十五日作出判決，撤銷原處分及訴願決定。

有關一〇一年度保證盈餘之數額，體育署於民國一〇二年八月十四日發函至台北富邦銀行要求補繳一〇一年度保證盈餘，其中按約屬運彩科技須負擔者約為 2,289,000 千元已於民國一〇一年度估列入帳。台北富邦銀行擬於訴願期限內向行政院訴願會提出訴願。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

一百年度本公司部分內部人因疏於注意，於六個月內取得後賣出本公司股票(反之亦然)，而有利益者應歸於本公司，依法已行使利益歸入本公司計新台幣 278 仟元；一百零一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無發生相關情事。

(三)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一以上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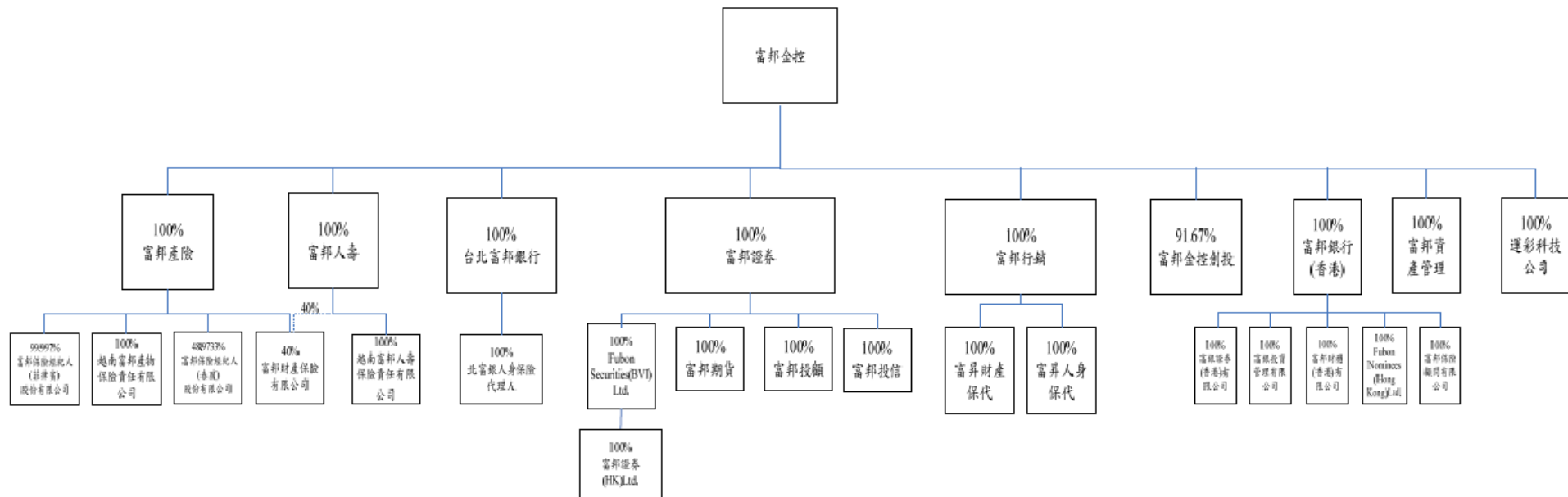
(四) 其他重要事項

無。

三、 公司組織

(一) 關係企業圖

102 年 10 月 31 日



註一：富邦金控創投部分，子公司富邦證券持有 8.33%，本公司合併持有 100%。

註二：富邦(香港)銀行列示之子公司為主要子公司。

與關係企業之關係及相互持股情形

102 年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仟股：%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投資關係企業情形			關係企業投資本公司情形		
		投資金額	投資股數	持股比例	投資金額	投資股數	持股比例
富邦產物保險(股)公司	持股100%之子公司	11,506,684	317,840	100.00	—	—	—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持股100%之子公司	44,472,261	3,648,148	100.00	—	—	—
富邦綜合證券(股)公司	持股100%之子公司	30,006,865	1,664,355	100.00	—	—	—
台北富邦銀行(股)公司	持股100%之子公司	69,325,677	7,644,979	100.00	—	—	—
富邦行銷(股)公司	持股100%之子公司	87,613	14,500	100.00	—	—	—
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公司(註 2)	持股100%之子公司	1,800,000	273,360	100.00	—	—	—
富邦(香港)銀行(股)公司	持股100%之子公司	23,602,214	1,371,489	100.00	—	—	—
富邦資產管理(股)公司	持股100%之子公司	2,500,000	250,000	100.00	—	—	—
運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100%之子公司	1,700,000	170,000	100.00	—	—	—
越南富邦產物保險責任有限公司	持股100%之孫公司	576,658	-	100.00	—	—	—
富邦保險經紀人(菲律賓)(股)公司	持股99.99%之孫公司	14,259	199,994	99.99	—	—	—
富邦財產保險有限公司(註 2)	持股100%之孫公司	1,870,458	-	80.00	—	—	—
越南富邦人壽保險責任有限公司	持股100%之孫公司	1,289,217	-	100.00	—	—	—
富邦期貨(股)公司	持股100%之孫公司	1,024,128	100,000	100.00	—	—	—
英屬維爾京群島富邦證券有限公司	持股100%之孫公司	209,931	6,550	100.00	—	—	—
富邦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持股100%之孫公司	300,444	30,000	100.00	—	—	—
富邦證券投信(股)公司	持股100%之孫公司	2,759,830	192,345	100.00	—	—	—
北富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持股100%之孫公司	20,000	2,000	100.00	—	—	—
富昇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持股100%之孫公司	3,000	300	100.00	—	—	—
富昇財產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持股100%之孫公司	3,000	300	100.00	—	—	—
富銀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持股100%之孫公司	HK 8,000	8,000	100.00	—	—	—
富銀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100%之孫公司	HK 8,000	80	100.00	—	—	—
富邦財務(香港)有限公司	持股100%之孫公司	HK 65,000	65,000	100.00	—	—	—
Fubon Nominess (Hong Kong) Limited	持股100%之孫公司	HK 0.2	0.002	100.00	—	—	—
富邦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Fubon Capital (HK) Limited(註 2)	持股100%之孫公司	HK 30,000	30,000	100.00	—	—	—
富銀保險顧問有限公司 Fubon Insurance Broker Limited Broker Limited	持股100%之孫公司	HK 100	100	100.00	—	—	—
Fubon Securities (BVI) Ltd. (HK)	持股100%之孫公司	297,799	77,905	100.00	—	—	—

註 1：所稱從屬公司，係指符合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二及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規定之公司。

註 2：係以集團持股表達。

(二)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2年10月31日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金融控股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明東實業(股)公司	100.06.24	至 103.06.23	90.12.19	779,765,105	9.09	859,594,989	8.40	-	-	-	-					
法人董事代表 (董事長)	蔡明忠	100.06.24	至 103.06.23	90.12.19	241,000,810	2.81	265,673,710	2.60	28,458,053	0.28	-	-	美國喬治城大學法律研究所	北富銀董事長 台哥大副董事長	副董事長	蔡明興	兄弟
法人董事代表 (副董事長)	蔡明興	100.06.24	至 103.06.23	90.12.19	257,317,884	3.00	283,661,274	2.77	27,473,565	0.27	-	-	美國紐約大學史登商學研究所	北富銀副董事長 台哥大董事長	董事長	蔡明忠	兄弟
法人董事代表	龔天行	100.06.24	至 103.06.23	90.12.19	222,087	0.00	3,070,911	0.03	-	-	-	-	美國紐約大學經濟、財務企管碩士	富邦產險董事長	無	無	無
法人董事代表	許仁壽	102.10.01	至 103.06.23	102.10.01						-	-	-	文化大學企管碩士	富邦證券董事長	無	無	無
法人董事代表	鄭本源	100.06.24	至 103.06.23	91.02.06 (註1)	174,599	0.00	1,281,855	0.01	-	-	-	-	台灣大學法律系	富邦人壽董事長	無	無	無
法人董事代表	韓蔚廷	100.06.24	至 103.06.23	100.01.21	-	-	3,150,332	0.03	-	-	-	-	美國 Ohio State University MBA	北富銀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台北市政府	100.06.24	至 103.06.23	92.02.14	1,216,897,660	14.19	1,341,479,793	13.11	-	-	-	-					
法人董事代表	陳盈蓉	102.09.12	至 103.06.23	102.09.12	-	-	-	-	-	-	-	-	台灣大學政治碩士	台北市政府財政局局長	無	無	無
法人董事代表	陳業鑫	100.06.24	至 103.06.23	97.11.04	-	-	-	-	-	-	-	-	政治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	台北市政府勞動局局長	無	無	無

法人董事 代表	蔡立文	100.06.24	至 103.06.23	100.06.24	-	-	-	-	-	-	-	-	台灣大學 法律研究 所碩士	台北市政府 法務局局 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張鴻章	100.06.24	至 103.06.23	92.02.14 (註2)	-	-	-	-	-	-	-	-	美國賓夕 法尼亞 大學華頓 學院博士	北富銀常 務獨立董 事 富邦證券 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張子欣	100.06.24	至 103.06.23	100.06.24	-	-	-	-	-	-	-	-	英國劍橋 大學工程 學士及資 訊科技博 士	博裕投資 顧問有限 公司首席 執行官 渣打集團 有限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PLC 獨立非執 行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趙元旗	100.10.06 (註3)	至 103.06.23	100.10.06	-	-	-	-	-	-	-	-	美國紐約 大學金融 碩士	漢誠財務 管理董事 長 北富銀常 務獨立董 事 富邦產物 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趙少康	100.10.06 (註3)	至 103.06.23	100.10.06	-	-	-	-	-	-	-	-	美國 Clemson 大 學機械工 程碩士	中國廣播 公司董事 長 富邦產物 獨立董事 富邦人壽 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註1：鄭本源董事曾於91.02.06選任為本公司董事明東實業（股）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依規定填列之。

註2：張鴻章獨立董事於92.02.14選任為獨立監察人，依規定應填列首次擔任本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

註3：丁庭宇獨立董事於100.08.15辭任；陳國慈獨立董事於100.10.05辭任；本公司於100.10.06補選趙元旗先生及趙少康先生擔任獨立董事。

註4：選任時持有股份比率係依選任當時實際發行股數計算；現在持有股數比率依最近一次停止過戶日實際發行股數10,233,603,995股計算之。

註5：持股比率未達小數點以下2位以「0.00」計，未持有股份以「-」表示。

2.董事或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 公開發 行公司 獨立董 事家數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蔡明忠			✓	✓					✓	✓		✓		-
蔡明興			✓	✓					✓	✓		✓		-
龔天行			✓			✓	✓	✓	✓	✓	✓	✓		-
許仁壽			✓			✓	✓	✓	✓	✓	✓	✓		-
鄭本源			✓			✓	✓	✓	✓	✓	✓	✓		-
韓蔚廷			✓			✓	✓	✓	✓	✓	✓	✓		-
陳盈蓉			✓	✓	✓	✓	✓		✓	✓	✓	✓		-
陳業鑫		✓	✓	✓	✓	✓	✓		✓	✓	✓	✓		-
蔡立文		✓	✓	✓		✓	✓		✓	✓	✓	✓		-
張鴻章	✓		✓	✓	✓	✓	✓	✓	✓	✓	✓	✓	✓	2
張子欣			✓	✓	✓	✓	✓	✓	✓	✓	✓	✓	✓	1
趙元旗			✓	✓	✓	✓	✓	✓	✓	✓	✓	✓	✓	2
趙少康			✓	✓	✓	✓	✓	✓	✓	✓	✓	✓	✓	2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2 年 10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台北市政府	無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1.76%、富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6.36%、富本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3.89%、福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63%、儒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63%、道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63%、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9.60%、富邦慈善基金會 3.43%、富邦文教基金會 2.53%、蔡明忠 1.31%
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7.67%、富本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7.67%、福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13%、儒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13%、道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13%、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9.6%、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8.84%、富邦慈善基金會 1.01%、蔡萬才 1.01%、蔡楊湘薰 1.01%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2 年 10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3.33%、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3.33%、蔡明忠 2.67%、蔡明興 2.67%、蔡明玟 2.67%、蔡明純 2.67%、蔡楊湘薰 2.66%
富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2.669%、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6.803%、蔡萬才 9.858%、蔡楊湘薰 9.804%、蔡明忠 8.995%、蔡明興 8.95%、蔡明玟 5.994%、蔡明純 5.994%、蔡陳藹玲 5.621%、蔡翁美慧 5.311%
富本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8.61%、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8.61%、富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0.28%、蔡萬才 0.28%、蔡楊湘薰 0.28%、蔡明忠 0.83%、蔡明興 0.83%、蔡明玟 0.28%
福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蔡明興 50.2%、蔡翁美慧 49.75%、蔡承儒 0.05%
儒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蔡明忠 24.98%、蔡明興 24.97%、蔡明玟 50%、蔡明純 0.05%
道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蔡明忠 50.2%、蔡陳藹玲 49.75%、蔡承道 0.05%
富邦慈善基金會	由富邦產物、道盈實業、明東實業等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捐助
富邦文教基金會	由道盈實業、明東實業及富邦證券等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捐助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形成經過

1、股本形成

年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 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 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90.12	10元	12,000,000	120,000,000	5,464,985	54,649,852	轉換設立	無	轉換設立
91.8	10元	-	-	5,612,147	56,121,475	註1	無	註1
91.12	10元	-	-	8,291,437	82,914,373	註2	無	註2
92.1	10元	-	-	8,254,119	82,541,193	註3	無	註3
94.5	10元	-	-	8,065,297	80,652,974	註4	無	註4
95.3	10元	-	-	7,719,093	77,190,934	註5	無	註5
98.2	10元	-	-	8,125,362	81,253,616	註6	無	註6
98.11	10元	-	-	8,126,187	81,261,866	註7	無	註7
99.3	10元	-	-	8,132,940	81,329,401	註8	無	註8
99.6	10元	-	-	8,138,552	81,385,520	註9	無	註9
99.8	10元	-	-	8,545,482	85,454,819	註10	無	註10
99.9	10元	-	-	8,546,725	85,467,249	註11	無	註11
99.11	10元	-	-	8,558,366	85,583,664	註12	無	註12
100.3	10元	-	-	8,564,039	85,640,394	註13	無	註13
100.5	10元	-	-	8,575,441	85,754,416	註14	無	註14
100.7	10元	-	-	9,004,025	90,040,257	註15	無	註15
100.9	10元	-	-	9,006,269	90,062,692	註16	無	註16
100.12	10元	-	-	9,013,737	90,137,379	註17	無	註17
101.3	10元	-	-	9,024,246	90,242,469	註18	無	註18

101.6	10元	-	-	9,044,706	90,447,067	註 19	無	註 19
101.6	10元	15,000,000	150,000,000	9,044,706	90,447,067	章程修訂	無	章程修訂
101.8	10元	-	-	9,497,598	94,975,989	註 20	無	註 20
101.9	10元	-	-	9,517,154	95,171,547	註 21	無	註 21
101.11	10元	-	-	9,526,915	95,269,157	註 22	無	註 22
102.3	10元	-	-	9,535,165	95,351,652	註 23	無	註 23
102.8	10元	-	-	10,233,604	102,336,040	註 24	無	註 24

註 1：91.08.21(91)台財證(一)第 0910146203 號函核准增資發行新股 147,162 仟股與富邦投信轉換合併。

註 2：91.12.06(91)台財證(一)第 0910164858 號函核准增資發行新股 2,679,290 仟股與台北銀行轉換合併。

註 3：92.01.30 經授商字第 09201031230 號函完成變更登記銷除已發行股份 37,318 仟股。

註 4：94.05.23 經授商字第 09401090710 號函完成變更登記銷除已發行股份 188,822 仟股。

註 5：95.03.31 經授商字第 09501056890 號函完成變更登記銷除已發行股份 346,204 仟股。

註 6：98.02.05 金管證一字第 0980001832 號函核准增資發行新股 406,268 仟股與安泰人壽轉換合併。

註 7：98.11.18 經授商字第 09801266250 號函完成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為普通股資本額變更登記 825 仟股。

註 8：99.03.05 經授商字第 09901041060 號函完成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為普通股資本額變更登記 6,753.5 仟股。

註 9：99.06.03 經授商字第 09901113780 號函完成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為普通股資本額變更登記 5,612 仟股。

註 10：99.08.30 金管證一字第 09901198240 號函核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406,930 仟股。

註 11：99.09.16 經授商字第 09901208520 號函完成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為普通股資本額變更登記 1,243 仟股。

註 12：99.11.30 經授商字第 09901266900 號函完成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為普通股資本額變更登記 11,641.5 仟股。

註 13：100.03.04 經授商字第 10001043040 號函完成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為普通股資本額變更登記 5,673 仟股。

註 14：100.05.26 經授商字第 10001108190 號函完成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為普通股資本額變更登記 11,402.25 仟股。

註 15：100.07.22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2789 號函核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428,584 仟股。

註 16：100.09.15 經授商字第 10001214970 號函完成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為普通股資本額變更登記 2,243.5 仟股。

註 17：100.12.05 經授商字第 10001274600 號函完成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為普通股資本額變更登記 7,468.75 仟股。

註 18：101.03.02 經授商字第 10101035120 號函完成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為普通股資本額變更登記 10,509 仟股。

註 19：101.06.04 經授商字第 10101099620 號函完成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為普通股資本額變更登記 20,459.75 仟股。

註 20：101.07.18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30742 號函核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452,892 仟股。

註 21：101.09.11 經授商字第 10101189160 號函完成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為普通股資本額變更登記 19,557.5 仟股。

註 22：101.11.30 經授商字第 10101247370 號函完成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為普通股資本額變更登記 9,761 仟股。

註 23：102.03.12 經授商字第 10201044480 號函完成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為普通股資本額變更登記 8,249.5 仟股。

註 24：102.08.12 經授商字第 10201148630 號函核准增資發行新股 698,438.8 仟股。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執行情形：

無。

(二)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1%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單:

持股基準日：民國102年7月7日

(按最近停止過戶日資料填報)

股東名稱	持股情形	
	持股數(千股)	持股比率(%)
台北市政府	1,341,480	14.07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859,595	9.01
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756,595	7.93
蔡明興	283,661	2.97
蔡明忠	265,674	2.79
紅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0,858	2.74
勞工保險基金	145,381	1.52
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44,573	1.52
渣打台北託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新興市場	142,488	1.49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140,339	1.47

(三) 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主要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本公司於102年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依公司法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10%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其餘股數依證券交易法第28 條之1 規定，由原股東放棄優先認購權利，全數提撥對外公開發行，以充作參與發行存託憑證之原有價證券。

(四)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年 度 項 目			100 年	101 年	當年度截至 102 年 10 月 31 日
每股 市價	最 高		48.80 元	36.15 元	44.25 元
	最 低		28.00 元	27.60 元	34.85 元
	平 均		38.49 元	31.61 元	40.25 元
每股 淨值	分 配 前		25.93 元	32.05 元	31.14 元
	分 配 後		24.69 元	31.05 元	不適用
每股 盈餘 (註1)	加權平均股數 (仟股)	調整前	8,996,921	9,508,813	9,799,377
		調整後	9,449,813	9,508,813	不適用
	每 股 盈 餘	調整前	3.39 元	3.05 元	3.06 元
		調整後	3.23 元	3.05 元	不適用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0.99891420 元/股	0.99873978 元/股	1.0 元/股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0.49945710 元/股	0.49936989 元/股	0 元/股
		資本公積配股	無	無	無
	累積未付股利 (註2)		無	無	無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 (註3)		11.35	10.36	不適用
	本利比 (註4)		38.53	31.65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5)		2.60%	3.16%	不適用

註 1：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2：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五)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稅捐、彌補虧損，依法令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或實際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時，先提列萬分之一以上、萬分之五以下為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紅利，再就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未來公司股利政策依穩定、平衡之原則分派，除考量股東之獲利外，並應兼顧公司資本之累積及對公司營運之影響。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公司員工紅利估列基礎係依據公司章程所定成數比例，並全數以現金發放。

(2) 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依據本公司當年度獲利狀況及參酌本公司過去年度及同業比例，並經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再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

(3) 若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 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會通過：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5,000,000 元。

董監酬勞新台幣 36,000,000 元。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為 3.04 元。

(4) 考慮配發員工分紅配股(以市價計算)後設算之每股盈餘：本公司本期不配發員工分紅配股，故本項不適用。

4. 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會決議者：不適用。

5.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101 年度依 100 年度盈餘配發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6,500,000 元及董監酬勞新台幣 45,000,000 元。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無差異。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經營

(一) 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富邦金融控股公司

(1) 業務內容：

本公司所營事業項目：H801011金融控股公司業。

本公司之業務範圍如下：

A.本公司得投資下列事業：

金融控股公司。

銀行業。

票券金融業。

信用卡業。

信託業。

保險業。

證券業。

期貨業。

創業投資事業。

經主管機關核准投資之外國金融機構。

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定與金融業相關之事業。

B.對前款被投資事業之管理。

C.本公司得向主管機關申請核准投資第一款以外之其他事業。

D.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E.子公司：

富邦產物保險、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富邦綜合證券、富邦人壽保險、

富邦行銷、富邦金控創投、富邦資產管理、富邦銀行(香港)、運彩科技。

主要子公司101年度營業及獲利比重：

101 年度收益		金額(仟元)	佔率(%)
採 權 益 法 認 列 之	富邦產物保險	2,997,479	1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13,000,060	42
	富邦綜合證券	973,800	3
	富邦人壽保險	13,333,809	43
	富邦銀行(香港)	853,459	3

投資 收 益	其他子公司	(1,095,096)	(4)
	小計	30,063,511	97
利息收入		659,065	2
其他非利息淨收益		249,716	1
淨收益合計		30,972,292	100

富邦產物保險

(1) 主要業務：

業務主要內容：

本公司屬於財產保險業，從事各種財產保險的銷售及服務等相關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合計	
	金額	%
火險	2,382,106	10.86
水險	663,835	3.03
車險	10,908,056	49.72
船體險	38,191	0.17
漁船險	59,303	0.27
航空險	12,056	0.05
新種險	5,442,434	24.81
工程險	411,097	1.87
利息收入	751,857	3.43
兌換損益	-207,568	-0.95
投資利益	1,132,228	5.16
不動產	365,418	1.67
其他營業	-20,125	-0.09
合計	21,938,888	100.00

(3) 未來計畫開發之新金融商品與服務：

- A.研發行動業務及行動理賠平台。
- B.發展電子商務及行動商務。
- C.研發市場創新商品。
- D.配合通路需求的商品組合。

台北富邦銀行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

業務別	主要業務	營業比重
存匯理財業務	存款、匯款、財富管理業務。	25.95%
放款業務	個人授信、法人金融業務。	48.05%
信用卡業務	信用卡相關業務。	6.15%
其他	財務金融、信託、公庫、彩券等業務。	19.85%

(2) 未來計畫開發之新金融商品與服務：

A.法人金融業務：

預期國內一百零二年經濟成長率將有和緩復甦態勢，法人金融版塊將持續透過兩岸五地平台（台灣、香港、大陸、越南、美國）及專責客戶經理與產品行銷經理共同服務之行銷團隊，提供客戶各項產品服務。在擴大業務規模方面，積極開發海外及非台商客群，並拓展上下游客戶，建立區域及產業矩陣，以鞏固及開發潛在客戶；另外加強發展中小企業客群，以提升收益率；並持續擴大產品交叉銷售，增加多樣化收益來源。在產品規劃及基礎建設方面，持續推展兩岸新種貿易融資業務，積極佈局人民幣相關業務，加速建立人民幣營運量規模，以滿足客戶需求，掌握兩岸業務開放契機。另外持續優化風險模型，落實風險訂價，以改善信用組合並提升風險報酬。同時因應未來海外業務發展，建置海外核心系統及提升金融交易系統，提升作業效能，以作為區域發展之重要後盾。在金融交易業務方面，預期仍將受國際經濟情勢影響而波動，為因應市場變化及客戶需求，本行將持續推出新種金融商品及調整商品架構，配合法人金融版塊海外擴張腳步，積極拓展大中華市場，強化金融行銷團隊質與量，以提供客戶更好的服務。同時以提升金融交易獲利能力為業務規劃方向。提升金融交易獲利能力方面，積極拓展商品報價種類與市場操作，並依人民幣業務開放進程，建構國內(DBU)人民幣商品平台，提供多樣化產品線；在客戶來源收益基礎之下(Franchise Revenue)，擴大風險部位之持有(Risk Taking)，靈活運用多樣化交易策略，以增加獲利空間；積極發展海外分行地區新商品業務，滿足客戶投資及避險需求；掌握人民幣相關之換匯(FX Swap)、換利(IRS)及債券之獲利機會，以建立富邦於國際市場金融交易品牌。

B.消費金融業務：

展望一百零二年，消費金融版塊仍將持續落實風控機制，嚴守紀律與恪遵法令，除配合各項作業流程的改善，提昇作業效率，另亦持續深耕優質客戶，提升客戶滿意度以及客戶權益。在房貸業務方面，將穩固既有房貸資產，提供客戶多元化產品選擇；在銷售通路層面，將加強跨售產品的推行，例如提升房貸戶辦卡率、配合貸後的裝潢需求和購買家電的需求結合富邦信用卡優惠等等。另外將強化網銀功能，鼓勵客戶申請網銀查詢繳息狀況、攤還試算功能等，以提早因應行動網路世代的佈局。在信用卡方面，未來因應

行動網路的成熟，計畫推出數位生活卡，並輔以數位行銷，期待能將簽帳金額再向上推升。在卡片經營上，將與大型通路積極合作並搶進中型連鎖店的佔有率；並竭力爭取新聯名卡開拓新客源，以擴大市佔率。另外亦積極搶攻頂級客群，觀察市場趨勢加強活動的應變性，創造話題。力求塑造出「便利」與「有趣」的富邦信用卡新形象。在信貸產品的經營策略上包括：聚焦優質客戶、強化產品競爭力、提升通路動能、增加品牌知名度；提供客戶最適合的信貸產品組合，期待能力求異軍突起，擴大信貸市佔率，開創新事業版圖。

C. 財富管理業務：

財富管理業務的經營，客戶滿意度是最重要的因素之一。本行將延續主動管理客戶風險的原則，持續地為客戶累積財富；同時也給予客戶更多元、更創新的完整人生財富方案，以滿足客戶的需求。此外加強商品與通路端的服務，期能為客戶及社會創造更高的價值，成為客戶心目中最值得信任的財富管理團隊。商品方面以顧客為導向，充分落實認識客戶(Know Your Customer)，深入了解客戶風險承受能力，滿足不同人生階段之理財需求，搭配風險管理的機制，極大化客戶效益。在多元商品策略上，持續推動多元配置(貨幣、風險及資產配置)理財概念。核心資產以保守穩健商品為主，搭配積極型商品平衡投資報酬與風險；另運用結構式商品強化貨幣配置概念，並持續引進海外債券及ETF，滿足客戶多元需求。資產配置以債券及平衡型基金、儲蓄及保障型保險和穩健的指定單獨帳戶為主。在實體通路方面上，除分行改造外，並持續進行作業優化，提昇作業效率及服務品質，提供給客戶全新的感受。於虛擬通路方面，透過虛實整合舉辦電子通路行銷活動，持續提升會員數、進行功能推廣及促進交易，以期擴大客群基礎並提升客戶滿意度；在平台功能方面，除不斷精進既有網路銀行及行動銀行功能外，將推出行動銀行平板電腦版 APP 服務，並著手建置新一代網路銀行平台，期望透過不斷地創新及精進，提供客戶差異化的電子平台服務。

富邦證券

(1) 主要業務：

- A. 在集中交易市場受託買賣有價證券
- B. 在集中交易市場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 C. 承銷有價證券
- D. 在營業處所受託買賣有價證券
- E. 在營業處所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 F. 有價證券股務事項之代理
- G. 有價證券買賣之融資或融券
- H. 經營證券相關期貨交易輔助人
- I. 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
- J. 辦理信託業務
- K. 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證券相關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100年	%	101年	%
經紀部門	5,112,957	64.87%	3,759,023	68.32%
自營部門	2,478,778	31.45%	1,296,619	23.57%

承銷部門	290,014	3.68%	445,996	8.11%
營業收入總數	7,881,749	100.00%	5,501,638	100.00%

(3) 未來計畫開發之新金融商品與服務：

電子交易業務

未來將進一步加強建立與內外部客戶雙向互動機制，並依客戶投資屬性，主動寄送適配性的投資研究資訊予客戶。

富邦人壽保險

(1) 主要業務：從事人身保險的銷售及服務等相關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億元

項 目	一〇一年		一〇〇年	
	金額	金額	金額	佔率
壽險保費收入	3,518	83.6%	2,939	56.7%
健康險保費收入	329	7.8%	309	6.7%
傷害險保費收入	67	1.6%	67	1.6%
年金險保費收入	292	6.9%	367	35.0%
總 保 費 收 入	4,206	100%	3,682	100.0%

(3) 未來計畫開發之新金融商品與服務：

- 依市場需求，於投資型商品中新增調整基金標的並增加人民幣計價標的。
- 因應低利率環境及市場波動，強化配息型及全委型之投資型商品。
- 配合法令開放範圍，積極開發人民幣計價傳統型保險商品及投資型商品。
- 終身壽險等商品中加入額外保障項目，以尋求商品差異化。
- 保本綜合型系列商品持續研發。
- 帳戶型商品之持續開發，增加健康險商品之種類。
- 因應人口老化，持續強化具長期看護性質之特定傷病終身健康保險。
- 中高齡退休規劃保險商品之開發。
- 癌症及重大疾病商品差異化，滿足保戶不同需求。
- 持續增加傳統型外幣保單之產品種類。

富邦行銷

(1) 主要業務：

富邦行銷自成立以來，主要負責本集團共同行銷與非傳統通路的發展、推動與應用，以「深化客戶服務、提升資源綜效」為營運宗旨。主要業務為透過電話行銷、電視購物、DM行銷、電子商務等方式，將富邦集團的金融、保險商品直接介紹給集團客戶，以創造客戶滿意度，提升客戶的價值與貢獻度。

主要商品：

- 富邦產物汽機車保險
- 富邦產物健康保險
- 富邦產物住宅火災及地震基本保險
- 富邦人壽人壽保險

- E. 富邦產物家庭綜合保險
- F. 富邦人壽健康保險
- G. 富邦產物個人傷害保險
- H. 富邦人壽投資型保險

(2) 營業收入與比重：（含子公司）

單位：仟元；%

項目	一〇一一年度		百分比
營業收入	產險	442,655	44%
	壽險	558,972	56%
	消金	16	0%
	其他	421	0%
	合計數	1,002,064	100%

(3) 未來計畫開發之新金融商品與服務：

鑒於富邦行銷在金融、保險領域的發展已臻成熟，加上集團擁有豐富、充沛的客戶與資源優勢，未來除將以既有客戶與技術為基礎外，仍持續努力開拓新客戶，並擴大商品類型與經營範圍，創造價值。

富邦金控創投

(1) 主要業務：

- A. 創業投資業。
- B. 投資顧問業。
- C. 管理顧問業。
- D. 工商信服務業。
- E.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至2012年底主要營業項目為對被投資事業直接提供資本之業務，佔總體業務比重99.9%，另有少部管理顧問業務，佔總體業務比重0.1%。2012年底投資餘額為15.26億元，其中屬醫藥生技產業約6.33億元，屬環保節能產業約5.16億元，屬文創產業約0.88億元，屬媒體及通路產業約0.50億元，另有電子高科技業約1.28億元，其他包括金融相關、土地開發等計約1.11億元。

(3) 未來計畫開發之新金融商品與服務：

不適用。

富邦資產管理

(1) 主要業務：

收購金融機構或其他資產管理公司出售之不良債權，並運用各種催收技巧及專業知識處理案件創造盈餘。

(2) 營業比重：

101年度營業收入為3.01億元，其中屬處分不良債權收入約2.98億元，屬租金收入約0.03億元。

(3) 未來計畫開發之新金融商品與服務：

除續行收購金融機構之不良債權外，並擬收買其他產業之應收帳款。

富邦銀行(香港)

(1)主要業務：

- A. 存款產品
- B. 貸款產品
- C. 信用卡服務
- D. 聯營卡
- E. 人民幣服務
- F. 企業銀行
- G. 商業銀行
- H. AMBASSADOR BANKING
- I. 投資服務
- J. 財資產品
- K. 保險服務
- L. 強積金服務
- M. 金融機構業務
- N. 電子銀行
- O. 保管箱服務

(2)營業比重：

儘管全球經濟不明朗、同業競爭激烈，本行於2012年繼續在提升財務表現方面取得了進展。在市場環境低迷的情況下，本行於2012年錄得淨溢利3.09億港元，較2011年上升10%。我們能有如此成績，實有賴本行員工之共同努力。

(3)未來計畫開發之新金融商品與服務：

為配合多元化的業務發展，本行在未來會在資訊科技方面投放更多的資源以提升服務平台，為不同地區的客戶提供更優質的銀行服務。我們深信，憑藉我們鞏固的根基及經營策略，將會為本行追求持續的業務增長提供有利的條件。

運彩科技

(1)主要業務：

台北富邦銀行奉 財政部九十六年十月二日台財庫字第09603514142號函指定為運動特種公益彩券發行機構，自指定之日起至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底止，統籌辦理運動特種公益彩券發行等業務事宜。本公司成立之目的係為執行受委託經營運動彩券業務，經濟部核准登記營業項目為

- A. 資訊軟體服務
- B. 資料處理服務
- C.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 D. 資訊軟體零售
- E. 國際貿易
- F. 電腦設備安裝
- G.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
- H. 資訊軟體批發
- I.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
- J. 管理顧問

K. 公益彩券代理

L. 運動彩券代理。

(2)營業比重：

一〇一年營業收入約439,969仟元，其中屬提供台北富邦銀行運動彩券業務相關服務產生之服務收入約439,542仟元，佔營業收入99.90%，其他營業收入約427仟元。

(3)未來計畫開發之新金融商品與服務:不適用。

2.產業概況

富邦產物保險

2012年產險市場在天災險與任意汽車第三人責任險費率調升帶動下，保費收入呈現大幅度成長；個人保險方面，在汽車保險平均費率調漲6%~8%，及消費者求償意識提高，帶動平均保額提升下，整體個人保險業績成長5.7%；企業保險則因商業火險實施「天災費率」制度，大型業務費率調升20%~25%，帶動企業保險簽單保費成長8.4%；2012年產險市場簽單保費收入為1,198億，成長6.6%，寫下歷史新高。

台北富邦銀行

預估全球經濟景氣可望緩步回升，帶動我國經濟邁向復甦，並使國內銀行業維持穩定的展望。此外，隨著人民幣計價的金融商品加入市場，國內民眾與企業在投資組合選擇上更為多樣性，銀行業者也能發展各類人民幣投資理財商品及人民幣債券商品等，不論是在放款、財富管理業務都將可望為成長態勢，將有效挹注銀行業相關收益。雖然將持續增提第一類授信資產呆帳準備，以達法定標準，但由於可分三年增提到位，且目前逾放控制度仍佳，資產品質維持不錯的水準，整體而言，對銀行業獲利成長的負面影響空間並不大。

富邦證券

(1) 經紀業務

本公司經紀業務主要為投資人在集中交易市場及營業處所受託買賣有價證券，與有價證券之融資或融券及期貨交易輔助人業務。

A. 台股現貨經紀業務

台灣股市一〇一年度整體(集中市場與櫃買中心合計)日均值為 957 億元，總成交金額為 24 兆元，較一〇〇年度減少幅度為 23%。

本公司台股現貨經紀業務，一〇一年度市場佔有率為 5.82%，市場排名第三，相較於一〇〇年度市佔率 6.08%，減少 0.26%。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一月為止，本公司在全省擁有 60 家據點，未來我們將以現有的分公司，持續加強分公司的服務品質提升客戶滿意度。

B. 台股現貨信用交易業務

本公司一〇一年平均融資餘額為 139 億元，市佔率約為 6.25%。本公司財務健全、資金充足，且券源豐富，可提供客戶充裕融資金額及資券靈活運用。

C. 期貨交易輔助人業務

台灣期貨市場包括期貨與選擇權，一〇一年度受到證所稅事件及二代健保改制將股利納入補充保費的議題衝擊下，現貨市場量能劇減，期貨市場亦同時受到影響，一百零一年度之日均量為 63 萬餘口、市場總成交口數為 1.57 億口，較一〇〇年衰退 14.35%。

本公司一〇一年 IB 期貨成交量為 429 萬餘口，較一〇〇年衰退 0.1%。

(2) 自營業務

股票自營主要業務為自行買賣上市、上櫃及興櫃股票掛牌交易之有價證券，選股以基本面為導向，先篩選出投資標的組合，由自營部同仁分配負責產業及個股拜訪，並定期召開投資會議(晨會/週會)以擬定投資政策與投資策略。在內控方面，每雙週定期召開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會議中針對股票自營投資策略與投資風險作持續的風險控管，使股票自營操作能夠符合主管機關與公司相關的規範，發揮市場調節與造市的雙重功能。

(3) 承銷業務

本公司承銷業務積極開發重心為優質之初次上市(櫃)、興櫃案件及中大型籌資案件，一〇一年整體股市受到歐債風暴及國內證所稅等影響，台股表現相對不佳。本公司憑藉既有的承銷經驗與包銷實力，一〇一年興櫃交易量市佔率居市場第二名、初次上市櫃承銷金額市佔率居市場第三名之領先地位，且其中一〇一年底掛牌之鼎固控股公司資本額達 168 億元為近年來初次上市櫃公司中資本額最大的新上市公司，東元電機公司 30 億元則為一百零一年資本市場上承銷總金額第三大的募資案件。另一〇一年本公司榮獲台灣證券交易所頒發「2012 年度上市申請案中介機構貢獻獎」、Global Finance 連續三年頒發「台灣最佳投資銀行」獎項，因此一〇一年整體股市雖然受到國內、外不確定因素影響影響股票市場表現，本公司承銷業務仍榮獲多項殊榮獎項，整體承銷業務具重要市場地位。

(4) 衍生性商品業務

民國一〇一年受到證所稅紛擾及歐債的影響，台股持續量縮，權證市場交投表現雖受衝擊，不過，權證市場成交量全年佔整體股市的 1.3%(最高曾達 2.49%)，可見權證的避險及多空皆可操作的特性，已獲得投資人青睞，成為不可或缺的金融商品，預期未來仍會持續成長。本公司近年來權證業務聚焦在波動率穩定、流動量充足、發行標的多元的提升，一〇一年度發行檔數較一百年同期大幅成長 29.34%，來到 1402 檔，發行金額達 235 億元，市場排名第四名。

(5) 股務代理業務

民國一〇一年在國內資本市場動能平緩下，股務代理部至年底計代理 130 家發行公司(其中包括 63 家上市櫃公司、17 家興櫃公司、50 家未上市櫃公司)。

展望 2013 年業務在預期景氣相對成長，並藉由金控資源整合行銷業務，提供客戶更多元化之金融商品，達成滿足客戶需求及部門營運成長目標。

(6) 整合行銷業務

本公司為提供客戶完整的資產配置商品及拓展多元化的業務收入，與富邦金控子公司合作進行共同行銷業務及代銷基金業務，提供包括壽險、產險、銀行商品及投信基金等商品予客戶，使客戶在投資股票之餘，同時享有投資理財、生涯規劃及生活保障等各方面之服務。本公司一〇一年度共同行銷商品成績為：台北富邦銀行信用卡 15,960 張，個人金融之房貸與信貸共撥貸 3.7 億元，富邦產物各險種保險金額共 1.0 億元，富邦人壽各險種保險金額共 38.5 億元；代銷富邦投信基金部分，股票型基金平均庫存為 12.8 億元、債券型基金平均庫存為 2.7 億元、貨幣型基金平均庫存亦達 45.1 億元。

(7) 期貨自營業務

期貨自營業務主要有自行買賣、避險業務，目前包含海外指數期貨與台灣期貨交易所上市之各類期貨契約為主。交易邏輯以基本面結合技術面為導向，基本面考量的在於國內外經濟狀況與國內重點產業前景，技術面則著重在價量與籌碼變化。在內控方面，每週定期召開期貨市場趨勢會議，會議中針對期貨自營投資策略與投資風險作持續性風險分析與管控，並針對損益與交易操作進行檢討分析，希望在發揮市場調節與避險雙重功能前提下，使期貨自營操作能夠符合主管機關與公司相關規範。

(8) 國際業務

台股龍年開盤受國際股市回溫及總統大選前政府偏多的帶動下呈現價量俱揚的態勢，加權指數自 2011 年底的 6600 點，勁揚至 8000 點。然總統大選後，再度拋出的證所稅議題為市場投下陰影，指數從第 2 季以後逐步走低，連帶成交量亦快速萎縮。外資成交量在本土資金縮手的同時，成交量比重雖較 2011 年成長，絕對金額卻是同步下降，富邦的外資經紀業務也因此而受到影響。借券業務則在精確掌握部份大型權值股的價格走勢，適時滿足市場的需求，在金額與費率上均有明顯的成長，借券業績在 2012 年表現優異，大幅超越年度目標。

(9) 電子交易業務

民國一〇一年全年市場電子式成交金額減幅 21.22%，全年電子成交比重僅微幅上升至 27.36%，整體市場的電子交易受大環境影響，金額大幅衰退，電子成交比重未能大幅成長。

而富邦證券在整體電子下單業務的表現方面，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止，電子交易自佔率已達 37.44%，較前一年度的 32.97% 大幅成長 13.50%，且主要券商電子交易自佔率市場排名也從民國一〇〇年的第 6 名提升至第 4 名。在整體大環境衰退的情況下逆勢成長。

在行動下單業務的表現方面，「富邦 e 點通」行動看盤下單系統領先同業，全面支援包括 iPhone、iPad、Android、Windows phone、黑莓機等多樣化智慧手機與平板電腦，提供包括股票、期貨與海外複委託等看盤與交易功能，讓客戶可以自由選擇適合的行動上網工具，取得優質便利的行動下單服務。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止，行動下單佔電子業績的比重，由民國一〇〇年的 10.86%，快速提升至 15.26%，行動下單業績成長幅度高達 40.52%，且使用人數也從民國一〇〇年的 2 萬 2,000 人，迅速增加至 3 萬 4,000 人，成長幅度達 54%。

(10) 借券業務

A. 證交所有價證券借貸業務：

本公司擔任代理人，代理客戶向證交所申辦證券借貸開戶及其他借(還)券相關作業。

B. 證券商辦理有價證券借貸：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得將自有有價證券、自證交所借券系統借入證券、融資買進擔保證券等券源，供客戶借券賣出、返還借券或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用途。

(11) 複委託業務

本公司一〇一年度海外複委託交易金額為新台幣 514 億元，相較於一〇〇年度的 470 億元，成長約 10%；市場佔有率排名部分，以台灣本地券商為樣本計算，一〇一年度市場佔有率 15.2%，較一〇〇年度的 12.0% 有大幅的成長。

富邦人壽保險

101 年我國經濟情勢持續受全球國際動盪影響而呈現疲軟，出口及消費受到外需不振、原物料價格波動等因素，成長動能不足，依主計處預估，我國 101 年經濟成長率下修至 1.26%。102 年全球各主要國家除維持低利率等貨幣寬鬆政策外，同時推動各項刺激經濟措施，預期將帶動我國經濟，預估 102 年經濟成長率將可提升至 3.59%。

101 年主管機關調降責任準備金利率，帶動短年期商品停售效應，壽險市場業績大幅成長。據壽險公會統計，101 年台灣壽險業總保費收入為 2 兆 4,783 億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12.7%，其中，初年度保費收入達 1 兆 1,904 億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19.6%，續年度保費收入 1 兆 2,879 億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7.0%。

在商品銷售組合上，101 年仍以傳統型商品為主，全年傳統型商品初年度保費收入

為 7,565 億，比重達 63.6%，較 100 年成長約 36.0%；其次為投資型商品，全年初年度保費收入為 2,013 億，比重 16.9%，較 100 年成長約 6.8%。

【壽險業保費收入統計表】

單位:億元

保費別	100年	101年	成長率
初年度保費收入	9,951	11,904	19.6%
續年度保費收入	12,032	12,879	7.0%
總保費收入	21,983	27,783	12.7%

資料來源:壽險公會

【壽險業初年度保費收入統計表】

單位:億元

		100年	比重	101年	比重
傳統型		5,564	55.9%	7,565	63.6%
利變型	利變壽險	1,270	12.8%	1,108	12.8%
	利變年金	1,232	12.4%	1,219	12.4%
投資型		1,885	18.9%	2,013	18.9%
合 計		9,951	100.0%	11,904	100.0%

資料來源:壽險公會

【我國壽險市場重要指標】

年 度	97	98	99	100	101
人口數(千人)	23,037	23,120	23,162	23,225	23,316
國民所得(億元)	110,208	108,758	120,778	120,253	122,145
總保費收入(億元)	19,188	20,066	23,128	21,983	24,784
投保率(%)	203.27	204.84	210.70	215.84	-
普及率(%)	333.83	344.19	316.31	324.10	-
總保費/國民所得(%)	17.41	18.45	19.17	18.11	20.29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富邦行銷

歐美先進國家金融產業之電話行銷、電視購物、電子商務等的發展已臻成熟，成為有別於傳統櫃檯、業務員等的重要銷售模式與通路。國內金融業者雖起步較晚，但近年來的相關發展亦為迅速。基於高效率、品質佳、低成本等優勢，金融商品的直效行銷成長空間寬廣。

富邦金控創投

台灣創投業在 2012 年 1 月至 10 月累計新成立創投家數 7 家，新募集資金新台幣 18.98 億元；辦理現金增資約 9 家，累計增資金額 31.29 億元；進行減資者約 55 家，累計減資金額 94.63 億元；另清算解散及更名改業者約 4 家，減少資本 9.26 億元。2012 年台灣整體創投事業資金減少 53.62 億元，截至 10 月底止總實收資本額為 1478.75 億元，實際營運之創投事業共有 198 家。

富邦資產管理

- (1) 近年來外商陸續退出不良債權競標市場，僅餘本土資產管理公司參與競標，持續營運。
- (2) 各金融機構逾放比率越來越低，無出售不良債權之急迫性，且主管機關加強對金融機構出售不良債權業務之管理，故近期內各大銀行釋出案件相對減少。

富邦銀行(香港)

2012 年環球經濟存在著多項不明朗因素，全球經濟持續在逆境中求存，美國作為全球最大經濟體系，在三年經濟衰退後，增長仍然未見理想，反觀失業率卻依然高企。至於歐元區，則受債務危險影響，經濟持續低迷。而中國大陸方面，雖然有 7% 以上的經濟增長，但由於歐美經濟放緩，其出口數字不免受到一定的打擊，不過由於大陸政府努力刺激內銷，對穩定經濟狀況有著一定的幫助。

運彩科技

- (1) 業務經營之地區：

全國規劃設置 1,130 家運動彩券投注站，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完成裝機之經銷商家數共計 1,067 家。

- (2) 市場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國內外現有主要競爭對手分析

A. 境外運動投注公司

優勢：a. 資金充足；b. 經營經驗豐富；c. 投注標的及遊戲玩法隨時更新；d. 透過網路投注無國界限制。

劣勢：a. 語言障礙，溝通不易；b. 交易起糾紛時，投訴無門；c. 投注付款及中獎領款，不如國內便利。

B. 運動彩券地下組頭

優勢：a. 信用制，無須馬上提供現金投注；b. 賠率高、免扣所得稅；c. 隱密性：透過電話式網路投注；d. 折扣多：以退佣及回饋金方式吸引客戶。

劣勢：a. 非法行為，有被取締之風險；b. 中獎有被倒帳之風險。

C. 公益彩券

優勢：a. 機率型遊戲，投注不需技巧；b. 以小博大，頭獎金額高。

劣勢：a. 中獎機率低；b. 獎金支出少，僅為銷售額 60%。

- (3) 業務成長性分析

因富邦運動彩券發行期間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且富邦已確定不參與下一次運動彩券標案，民國一〇二年為富邦運動彩券發行最後一年，經銷商多持守成心態經營，投注站下半年將面臨撤機潮，業績可能下降，虛擬通路又受限與經銷商客群關係之維繫，無法做促銷活動。故相較於民國一〇一年計 151.5 億元的實際銷售數，台灣運動彩券民國一〇二年的發行人目標微幅調降為 150 億元。

3. 金融商品研究與業務發展概況

富邦產物保險

- (1) 最近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成果：

A. 開發行動網路平台，推出 iPhone App 供保戶下載，提供出險定位通知，保單、服務據點及特約修理廠資訊等功能，使保戶快速取得保險資訊及服務。

B. 強化電子商務技術，推廣線上投保之概念，並與通路端結合，使電子商務之功能

- ，因應潮流之變化而更有口碑並創造業績。
 - C. 完成個人保險與財會電腦資訊系統更新，使報價、核保、再保、理賠及帳務等作業提昇，以因應市場競爭及接軌國際會計制度。
 - D. 開發企業「人力資源與供應鏈營運持續計劃」損害防阻服務，將風險管理服務範疇由災害性風險擴展到管理層面。
 - E. 子公司富邦財險於2010年11月成立，於2012年3月及12月，重慶及大連兩家分公司陸續開業，並於2012年11月及12月順利取得交強險及車險電銷經營許可，將可大幅提升競爭力。
- (2) 未來研究發展計劃：
- A. 持續研發行動業務與行動理賠平台，協助第一線人員掌握最新訊息即時處理，提升作業效率與服務品質。
 - B. 發展電子商務及行動商務，提供外部通路推廣業務及服務客戶，以提升業務競爭力。
 - C. 持續更新電腦資訊系統，使報價、核保、再保、理賠及帳務等作業提昇，因應市場競爭及變化。
 - D. 依據通路屬性規劃商品，使得商品更多元化，讓消費者有更完善的選擇。
 - E. 評估爭取海外市場合適的投資機會。

台北富邦銀行

- (1) 最近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成果：無
- (2) 未來研究發展計劃：
- A.自民國一〇二年起建置授信契據電子化平台，以提升作業效率及管理效能。
 - B.為提升海外分行營運效能，進行海外分行核心系統之建置，期以便捷之作業效能作為區域發展之重要後盾。
 - C.持續規劃房貸業務客戶全方位金融服務，以提高房貸附加價值。
 - D.依房貸業務客戶資金需求規劃合適商品，以提昇客戶服務暨滿意度。
 - E.精進信貸業務資料庫分析運用，擴大目標客群，並提高跨售成效。
 - F.優化信貸作業流程，提高客戶申辦意願及提升服務效率。
 - G.因應時代潮流趨勢，規劃推出數位生活卡，以吸引網路、電信、電視重度客群申辦本行卡片，進而提昇本行產品競爭力。
 - H.強化運用數位工具，例如領先同業與 Line 合作推出財神貼圖，提高客戶好感度，並有助推廣本行各項商品。
 - I.積極研發利用新種科技，例如開發手機信用卡產品，以提高客戶申辦及用卡意願。
 - J.有效運用信用卡資料庫，深度分析區隔客群，以提供差異化產品及服務，持續提昇客戶之貢獻度及忠誠度。
 - K.強化集團內部合作，持續提升信用卡業務客戶產品持有率。
 - L.系統化評估市場、商品、銷售風險與建置管理流程：
 - 在日益複雜的金融環境下，本行持續投入於風險管理機制的發展，落實風險辨識、衡量、監控與報告等程序，以協助客戶有效管理風險，提昇服務品質。
 - 市場風險方面：建立市場風險觀察指標以監控極端風險，並擬定「市場緊急狀況應變措施」提供客戶即時性資訊。發展股價、利率、匯率、信用價差、商品價格等各類資產的風險狀況監控模型，提供各類資產風險預警機制。
 - 商品風險方面：透過檢視投資商品績效、信用狀況與流動性等，強化現有商品的品質管理。
 - 銷售風險方面：建置客戶資產的風險配置、持有部位與投資建議差異分析、

客戶偏好分析等評估系統，提供客製化的理財規劃服務。

M. 積極推動電子化服務：

- 建構「人和電子混搭」的客戶接觸新模式，透過行員引導，讓客戶學習新式電子平台，預期可突破時間與空間的限制，大幅提升客戶滿意度。
- 持續不斷充實、強化網路銀行及行動銀行交易功能項目與理財資訊內容外，後續亦將推出平板電腦版 APP 服務，且著手建置新一代網路銀行平台，期望透過不斷地創新及精進，提供客戶差異化的電子平台服務，提供客戶更多元且全面的服務。

富邦證券

(1) 最近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成果：

民國一〇一年，針對電子交易客戶提供主動式成交回報服務，提升電子交易加值服務品質。「富邦e點通」行動下單平台新增支援Windows Phone版本上線，讓客戶可以自由選擇適合的行動上網工具，取得優質便利的行動下單服務。

(2) 未來研究發展計劃：

因應行動市場快速成長的趨勢，富邦證券將持續開發多樣化行動下單服務，提升行動下單平台服務品質，以擴大行動下單的客群規模。

富邦人壽保險

(1)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其成果：

A. 多元化行銷通路發展，充分發揮通路經營綜效

業務通路以持續擴大組織發展為目標，透過「創業制」，鼓勵業務員以通訊處主管為事業起點，在富邦成功創業，進而帶動組織發展，100年及101年人力淨增加成長幅度居皆業界之冠；在銀保及多元通路的拓展上，持續深耕與銀行及經代間之合作關係，並開發專屬銷售商品激勵業績成長，銀保及經代通路皆穩居市場排名第一。

B. 因應市場需求及社會發展趨勢，開發全方位商品

因應台灣高齡化、老年人口倍增趨勢，推出年金險、醫療險及長期照護等保險商品，協助民眾建構完備的退休規劃與風險保障；此外，考量國內仍處於低利率等市場狀況，持續推動連結債券配息基金之年金保單、全權委託投資帳戶的投資型保單，提供客戶全方位商品服務。

C. 落實在地化服務，打造雲端服務平台，提升客戶服務

本公司致力提供「以客為尊」的感動服務。100~101年持續推動Fubon House專案，充分落實在地化服務，將服務觸角延伸至台灣鄉鎮，以樂活養生、生活理財、健康運動三大面向，打造「富邦在地生活圈」；同時掌握雲端科技趨勢，積極打造行動雲端服務平台，全面啟動雲端服務，推出「手機e方便APP」，提供客戶更即時便利的服務品質。

本公司專業服務亦深獲社會大眾與專業機構肯定。截至101年已四度蟬聯天下雜誌「台灣最佳聲望標竿企業」保險業第一名、二度榮獲英國知名財經雜誌World Finance評選為「2012年台灣最佳保險公司」以外，101年亦首度獲頒亞洲保險論壇雜誌第16屆亞洲保險業獎「企業社會責任獎」第一名。

(2) 未來研究發展計劃：

A. 海外拓展方面

配合富邦金控海外發展策略，本公司積極評估海外潛力市場商機，並以中國大陸與東南亞市場為優先拓展區域，因地制宜，複製台灣成功經驗，加速拓展當地市場。

子公司越南富邦人壽102年將持續擴大組織規模，並積極開發市場熱銷商品，深耕市場。中國大陸市場的拓展上，富邦紫金人壽於100年獲金管會核准後，現正等待中國保監會核准設立。取得籌設許可前，除持續進行各項籌設準備工作外，亦積極參與兩岸交流活動，並透過市場調研，充分掌握大陸壽險市場經營現況與法令變動。

B. 客戶服務方面

為充分落實服務在地化，102年持續擴大舉辦富邦在地生活圈活動，以強化富邦保險理財及社會責任領導品牌之形象，進而提升富邦人壽在地知名度。此外，將陸續推出多項雲端服務，例如：做到「行動化整合保險理財服務」、「雲端保險建議書」、「ibon雲端列印」、「富邦e把照」及「雲端投保櫃檯」等行動保險服務，快速滿足客戶需求。

C. 商品開發方面

本公司延續101年商品策略，102年商品主軸將以長照險、年金險、健康險及退休金規劃等商品為主，協助客戶做好完善退休規劃。同時，因應兩岸貨幣清算機制上路，推出以人民幣計價的變額年金保險商品，未來將規劃人民幣傳統型保單，提供客戶多元的外幣保險理財平台。

D. 行銷通路方面

本公司秉持業務、銀行、多元三大通路均衡發展之策略，發揮通路經營綜效。業務通路方面，除了持續擴大增員外，並以強化業務員定著率及生產力為目標；銀保通路方面，為穩固銀保通路優勢，與大型銀行發展「類策盟」合作關係，研發具競爭力之通路獨賣商品，並協助合作夥伴加強理專教育訓練，提升保險專業能力，引導所銷售商品逐漸朝向傳統分期繳、醫療險等複雜型商品。

多元通路方面，近年深耕與大型保經代之合作關係已見成效，未來仍將持續提升代理通路市佔率並加強直效行銷業務，以激勵多元通路業績成長。

富邦行銷

(1)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其成果：不適用。

(2) 未來研究發展計劃：

直效行銷有別於傳統以櫃檯或人際關係為主的業務通路，需搭配適當的商品設計，並依賴高度的統計與資料探勘技術，方能切合客戶需求，提升營運效率。102年度研究發展將持續以直效行銷商品設計與資料探勘技術的應用為主軸，與業務需求緊密結合，支持長期的發展與成長。

富邦金控創投

(1)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其成果：不適用。

(2) 未來研究發展計劃：

積極收集彙整及研究文創產業、生技醫療、民生相關事業、綠色能源產業及新能源等重要技術資訊。

富邦資產管理

(1)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其成果：無。

(2) 未來研究發展計劃：無。

富邦銀行(香港)

(1)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其成果：

在信用卡業務方面，我們成功將富邦信用卡打造為「台灣旅遊伙伴」，去年的簽賬額更上升接近10%。

(2) 未來研究發展計劃：

隨著人民幣國際化，相信本行與人民幣有關的業務將會持續地增長，我們亦會積極開拓跨境人民幣業務，為富邦集團兩岸三地的客戶提供更優質的產品及服務。

運彩科技

(1)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其成果：無。

(2) 未來研究發展計劃：無。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分析金融市場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金融市場之主要商品(服務)	主要銷售地區
銀行業	台灣、香港、大陸、越南、美國等台商業務之重點地區
證券業(包括經紀業務、承銷業務、債券業務、股務代理業務及國際業務)	台灣地區
產險業(汽車保險、火災保險、貨物水險、航空保險、工程保險等)	台灣地區
壽險業(個人壽險及團體壽險等)	台灣地區
證券投資信託業	台灣地區
證券投資顧問業	台灣地區
期貨業	台灣地區

(2)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富邦產物保險

A.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A) 供給方面

國內產險公司截至2012年底止，在外商2006年起相繼購併二家較大的本國公司後，計有本國同業11家、外商持股比例超過50%之產險公司計8家。市場前五大公司市佔率逐年提高，至2012年底前五家公司市佔率約61.3%，代表市場競爭型態逐漸改變；另在法令嚴格規範下，市場秩序已朝向正向發展。同時，在

2011年7月起企業保險在大型業務實施天災參考費率制度後，使市場秩序更趨於穩定，在保險費率水準穩定下，保險公司的經營模式也逐漸以客戶及利潤為導向，商品種類和行銷通路的多元化，也將使產險市場未來更為活絡。

(B) 需求方面

保險需求是隨著經濟成長與所得水準提高而增加，國內財產保險之保險滲透度約在3.1%，與其他先進國家相比，有相當大的開發空間；新的年度，在國內外經濟景氣可望回穩下，及國人對保險意識的逐漸提高，加上法律環境改變及企業對巨災風險的重視，相信社會大眾對產物保險商品之需求，未來仍將持續增加。

(C) 未來成長性

國內產物保險市場簽單保費延續自2010年以來的正成長，在2012年持續以6.6%的成長率，創下1,198億元的歷史新高。其中，汽車險仍是產險業最大宗的業務，簽單保費佔整體保費收入的49.4%，接下來依序為火險及健康傷害險。

新的年度在新車銷售可望回穩，及汽車保險費率將持續調升的情況下，個人保險業務可望向上成長；企業保險則預期大型企業保費預算縮減，及政府公共建設總預算緊縮情形下，企業保險業務成長將趨保守，預估整體產險業簽單保費收入將小幅成長。

B.營業目標

本公司2013年年度營業目標預估簽單保費收入為274億元，預估成長率為3.0%。

C.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A) 未來成長性

- a. 依國內外各主要研究機構預估，2013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介於 2.2%至 3.6% 之間，台灣之經濟成長率依主計處之預測為 3.59%。
- b. 新車銷售量預期將成長，及任意汽車第三人責任險費率將持續調升，預估整體車險市場將持續成長。
- c. 傷害險雖已邁入成熟期，成長幅度將趨緩，惟市場商品多元創新，保費預期維持正成長。
- d. 法律環境改變責任險需求增加，社會大眾對產物保險商品之需求將會增加。

(B) 不利因素

- a. 大型企業保費預算縮減，巨額業務費率面臨調降壓力，商業火險市場保費將負成長
- b. 受費率競爭影響，貨物水險市場發展將受到限制。
- c. 公共建設預算及企業資本支出規模減少，衝擊工程保險商機。

(C) 因應之道

- a. 發揮集團跨售綜效，提高保費收入、降低作業成本。
- b. 以優勢的多元通路搭配包裝專屬商品，朝跨險行銷發展，創造市場新商機。
- c. 加強提供客戶損害防阻與諮詢服務，降低客戶損失機會，提高客戶對富邦的信賴感及忠誠度。
- d. 結合再保險優勢，強化與大型保險經紀人合作關係，提升業務競爭力。

台北富邦銀行

A.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A) 總體經濟

2012年由於先進國家經濟處於停滯狀態，主要新興市場國家經濟成長亦明顯放緩，使得全球貿易量急速萎縮，加上油電價格調整與復徵證所稅等因素干擾，嚴重影響國內消費與投資意願，導致台灣經濟同時失去內、外需的成長動能，經濟成長率由前一年度的4.07%大幅下滑至1.26%。隨著美國經濟穩定復甦及中國經濟溫和成長、加上主要國家央行同步推行寬鬆貨幣政策，全球經濟表現可望優於前一年度。然而能否加速好轉，必須等到美國財政懸崖談判及歐債問題等不確定因素釐清之後，再視各國企業是否增加資本支出、創造就業機會而定。若無重大負面事件發生，全球經濟成長力道可望逐季增強，台灣亦可望於2013年維持3.5%~4%的中度成長。

(B) 存款

全球央行貨幣政策趨向寬鬆，升息機率不高，利差收益無法擴大。

(C) 投資

全球經濟緩步復甦，雖資金充沛，但信心不足，投資心態保守。

(D) 保險

老年化的人口結構漸趨明顯，退休保障型的保險需求增加。

B.營業目標

展望一百零二年，雖然歐洲主權債務危機、美國財政懸崖風險等不確定性仍高，但在美國經濟基本面逐漸改善，日本採行寬鬆貨幣並推動擴張性財政政策之下，預估全球經濟復甦動能趨穩；且預期政府將持續推動多項振興經濟措施並加速兩岸金融往來開放腳步，行政院主計處預估今年經濟成長率為3.59%。本行除持續精進各項業務流程及績效導向考核制度外，亦積極拓展各項業務，開發新種商品、深化客戶關係、提升服務品質、擴大經營規模、強化國際競爭力，並且和金控旗下各子公司相互配合，充分發揮交叉銷售功能及合併綜效，朝向成為亞洲一流區域銀行的目標邁進。

C.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A) 有利因素

雖然全球景氣前景仍有諸多變數，惟手持行動裝置需求持續成長，有助推升出口動能，半導體業者持續擴增高階產能，來台旅客大幅成長帶動休閒相關產業投資，政府積極吸引台商回流等政策，一〇二年民間投資可望轉正成長，帶動景氣復甦，主計總處預測一〇二年國內經濟成長率可達3%以上。今年有機會步入緩慢成長的軌道，投資績效與氣氛亦會逐漸改善。經濟成長力道轉強、民間借貸利率維持高檔且實質薪資負成長，資金需求提升，有利於無擔保產品的推廣。

(B) 不利因素

展望未來，歐洲主要財政困窘國家之債務危機暫獲紓緩，惟後續發展仍需審慎觀察，加上美國財政緊縮風險猶存，未來一年的景氣仍屬低迷，致全球貿易活動降溫，將衝擊新興國家對外貿易。

不動產交易實價登錄的影響持續發酵，且主管機關控管措施仍嚴，並要求增加房貸提存準備，房市及房貸市場看法持平偏保守。

國內經濟雖有緩步成長的趨勢，勞動市場也略見好轉，但因物價仍高，購買力

提升速度有限，民生消費動能仍遲緩，辦卡恐無法大幅提升，同業競爭將更加激烈。

富邦證券

A.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市場分析

(A) 經紀業務：

一〇一年全球經濟趨緩、歐元區陷入衰退、新興國家成長速度亦減緩，世界主要機構紛紛調降全球經濟成長預測；一〇二年國際間雖陸續傳出回暖跡象，但美國財政懸崖、中國通膨壓力及歐元區之疲弱狀況都可能持續影響復甦的腳步，預估此波全球經濟發展減緩之現象，並非短時間可解決，一〇二年全球經濟應維持溫和成長。

國內經濟受國際情勢影響，一〇一年成長動能減弱、進出口皆呈現負成長，股市方面受證所稅議題衝擊，成交量大幅下跌，一〇二年國際情勢回穩之下，預估國內經濟情勢有機會逐漸好轉，行政院主計處已將經濟成長率上調至3.59%，加上一〇一年第4季上市公司獲利出現成長、證所稅之不確定性因素漸漸降低後，預期台股量能將有所回升，台灣證交所預估台股加權指數落在8400~9000點之區間。

(B) 自營業務

民國一〇一年台股上半年在年後急漲至八千點相對高檔後便再次隨國內外情勢動盪而持續走低，主要是因為中、歐、美等各大國經濟數據持續疲軟，加上台灣油電雙漲以及證所稅、健保補充費等進一步衝擊投資人信心，指數回測三個月內回測了超過一千點，再次測十年線；直到年中歐洲央行宣佈將積極維護歐元與美國Fed再進一步推出QE3等量化寬鬆政策提振國際商品與股票市場，使指數由七千點低檔緩步爬升回七千七百點；下半年台股在國際不確定因素有所減少加上低基期，指數緩步攻堅，其中金融、面板、生技表現亮眼。然而隨著台灣證所稅與美國財政懸崖接近，指數上檔壓力趨於沉重；累計年度漲幅10.9%，小幅收復前一年失土。

對於今年台灣股市的展望，除了證所稅與美國財政懸崖的不確定性，就國際總經而言美國的經濟數據仍待持續改善，但明顯回溫的房地產市場可望推動美國中長期景氣；而中國甫交接完成也待觀察新政府所推出的政策是否可成功帶動中國內需，而其國內資產泡沫將成隱憂；歐洲市場在歐債衝擊下持續低迷，成為全球主要經濟體中唯一負成長的地區，而其歐元區內之政治角力與民間消費恐也仍需時日復甦。就台股而言，今年上半年台灣首季隨部份產業可望傳出佳音，但美國財政懸崖的不確定性、意大利總理改選、證所稅天險等壓抑下漲幅恐仍有限，預計農曆年前後會有所波動。靜待下半年傳統旺季以及國際不確定因素有所消除後隨主要經濟體需求復甦後方可望有較明顯之表現。整體而言今年股市表現可望優於去年，惟上半年在指數處於相對高點下仍需謹慎。

(C) 承銷業務

展望一〇二年，各主要機構預測全球及各主要國家經濟表現均呈現較為保守看法，但隨著全球景氣疑慮淡化，經濟成長逐步加溫，貿易成長率逐漸提高，將有助於台灣景氣的擴張。若兩岸貨幣清算機制MOU完成簽署，配合未來人民幣清算機制建立，行政院金管會積極規劃開放大陸註冊企業來台(台灣T股)，將研議開放大陸註冊台商，以及在大陸註冊、陸資持有30%以上之外國企業來台上市，延攬獲利能力強之績優企業來台首發上市，吸引全球資金認購，進一步可擴

大國內資本市場規模，往發展亞太資本市場之目標邁進。

觀諸近期資本市場變化狀況，連鎖餐飲業、食品加工、服飾品牌與代工、百貨通路、旅館等民生消費概念類股及生技醫療類股將可望成為上市櫃市場成長最快的新貴族群；加上市場資金氾濫、利率偏低、及銀行過度競爭，在全球央行寬鬆貨幣政策趨勢下，市場有充足資金供企業募資所需，企業亦因景氣回溫而有辦理籌資因應資本支出與營運資金之需求，整體籌資承銷業務仍具相當的市場商機。

(D) 海外事業業務

大陸市場為未來證券業務發展的新動能：

隨著兩岸開放政策的落實與增進交流，預期兩岸之間的證券法令都將逐步開放。短期內是期望透過ECFA的後續談判，能夠為台資券商爭取到更優惠的准入放寬，以及兩岸證券領域的實質對等開放。

人民幣國際化之趨勢潮流：

中國政府正加快人民幣國際化的腳步，各項境外人民幣業務陸續開始試點，未來境外人民幣產品將會是拓展財富管理投資商品的新利基。

中國證監會逐步開展各項新金融商品與業務：

中國證監會規劃逐步讓中國證券業與國際接軌，正逐步開展各項金融新業務，並鼓勵發展國際化業務與發展境外商品。

東南亞新興市場經濟發展迅速，將會是證券業務拓展的潛在商機

(E) 電子交易業務

智慧型手機興起，逐漸蔓延至所有客群，以往沒機會看盤的客戶，陸續加入行動看盤的行列，讓使用者人數不斷增加，展望未來，行動下單將變成主流，同時因應智慧型電視的發展，朝向電視下單的功能演進，未來客戶將不再拘泥於場地、電腦及網路，隨時隨地，手機、平板、電視、螢幕，全部都可成為看盤下單的介面。

B. 營業目標

(A) 經紀業務

提升多元化商品業務，積極發展壽險、海外股票及基金等商品，創造多元收入，並加強費用管控，降低獲利波動。此外，亦推動客戶加值服務，提供客戶標準化/系統化之服務，提升服務之品質與附加價值。透過商品與服務之再提升，建立品牌價值，提昇競爭力，以在證券經紀產業中，持續創造競爭優勢，鞏固市場領導地位！

(B) 承銷業務

- a. 擴大內、外部雷達網，積極開發優質、中大型之上市櫃及籌資案源，擴增業務機會及收入來源。
- b. 適度慎選優質標的加入興櫃推薦，建立興櫃部位，獲取資本利得之獲利機會。
- c. 持續建立配售客戶通路，擴大配售通路，降低包銷風險。
- d. 配合法令增修，加強內部教育訓練及經驗傳承，以提升評估人員適法性認定嚴謹度。
- e. 對於發行標的之安全性、流動性以及獲利性，慎選發行案件，強化風險控管機制，降低包銷及獲利波動風險。

(C) 電子交易業務

針對行動下單市場，富邦證券將持續強化交易與服務功能，提供到價警示、手機直接下載憑證、期權冷門商品提示等加值功能，提升行動下單平台的服務品質。

同時，將持續推動各電子交易平台服務功能優化專案，針對不同屬性客戶提供差異化之電子交易系統與服務。

(D) 海外事業業務

- a. 未來進軍大陸證券市場後，將透過金控內部的大陸市場佈局支援，創造經營上的綜效，以抵銷大陸地區大型券商在競爭規模上之優勢。
- b. 未來會考慮透過策略聯盟或採取購併的方式，加速擴大經營規模。
- c. 從台灣自行培訓中高階證券業務人才，以降低人事成本與減少挖角情況。
- d. 爭取台資券商在大陸地區法令上的最優惠待遇，減少業務競爭上的不利限制。

C.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A) 有利因素

a. 經紀業務

一〇二年全球景氣回暖，美國、中國經濟皆將自谷底回升，歐債問題將較緩和，預計可帶動國內經濟成長，金融情勢相較於一〇一年穩定，投資人信心恢復，股市資金將有機會逐步回籠。

b. 承銷業務

本公司於興櫃排名居市場重要地位，且初次上市櫃及籌資承銷業務持續獲得證券交易所及國際專業財經媒體頒發獎項之殊榮肯定，有利於業務爭取。配合政策推動台商甚至陸資等海外客戶回台第一及第二上市業務，富邦大中華區金融版圖完整，有助於擴大承銷市場客戶基盤及業務範圍。承銷商大者恆大趨勢確立，富邦擁有堅實的金控資源，包銷配售能力相對堅強，將得以有效發揮業務競爭力。

c. 電子交易業務

行動下單市場成長快速，富邦證券的「富邦 e 點通」行動看盤下單系統已經做到全面支援包括 iPhone、iPad、Android、Windows phone、黑莓機等多樣化智慧手機與平板電腦，提供包括股票、期貨與海外複委託等看盤與交易功能。

「富邦 e01」電子交易平台已成功整合現股、期貨、選擇權、權證、興櫃的即時交易，更領先整併海外複委託、境外基金等交易功能，現已成為業界中率先整併國內外交易的電子交易平台，也憑藉著便利的操作介面、豐富的投資資訊與高效率的交易功能，提供投資人方便快捷的電子交易服務。

憑藉著二大下單平台的功能及服務優勢，未來透過不斷的精進與進化，相信能有效吸引更多客戶使用，創造交易量。

d. 海外事業業務

金控內部成員在大陸市場的佈局成效逐步顯現，將有助於提升公司在當地市場的知名度，並且在未來前往大陸市場參股或合資券商時，業務面的拓展將能迅速產生綜效。

(B) 不利因素：

a. 經紀業務

2012 年證券業受到全球經濟與證所稅議題之衝擊，壓縮中小型券商生存空間，多家同業 對手積極進行併購，規模急起直追，大型券商之競爭越趨激烈，可能導致市場地位及發展受到挑戰。

b. 承銷業務

總體經濟因素影響股市趨勢，而股市將直接影響發行公司上市櫃及籌資之意願及發行時程，也對承銷獲利有顯著影響。

承銷相關法規範圍廣泛，增修頻繁，評估人員對於適法性之認定難度相對提高。

c. 電子交易業務

電子下單帶動的雲端服務，以及行動下單的快速成長，讓若干券商同業針對電子交易推出超低手續費優惠，掀起激烈的價格競爭；同時，券商同業持續推動系統功能多樣化及服務效能，整體市場競爭趨於白熱化，從而導致相關系統維運成本快速提升。

d. 海外事業業務

對於大陸證券市場/海外證券市場的人才培養不足

大陸金融機構已大型化，競爭門檻高

國際金融情勢不穩

台灣同業海外發展進度加快/競爭加劇

富邦人壽保險

A.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依經建會推估，台灣將以「三級跳」方式快速老化，預估2018年老年人口比率成長到14%，進入高齡社會；2025年後達到20%，成為超高齡社會，因應老年化之準備，刻不容緩。壽險業除了可提供符合養老及長照等高齡化相關商品外，未來隨著法令開放，可望引入壽險資金參與長照事業之經營。

隨著科技時代來臨，各大保險公司競推雲端創新服務，除提供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APP服務，亦有保險公司透由行動投保，提供快速銷售平台。未來將有更多保險公司運用雲端科技，進行業務推展及客戶服務之提升。

隨著簽署兩岸貨幣清算MOU，開放辦理人民幣相關業務，部分保險公司陸續推出人民幣計價投資型保單，透由連結香港證券交易所發行之人民幣計價ETF、人民幣債券基金，提供保戶新的理財選擇。未來，保險公司可望銷售人民幣壽險保單或養老險保單，以提供民眾多元化商品選擇。

近年來大陸及東南亞地區經濟蓬勃發展，國民生活水準持續提升，經營體質良好的壽險公司積極朝向國際化發展，開拓海外市場。

【近年台灣壽險業新契約保費、總保費收入及成長狀況】

	新契約保費收入		總保費收入	
	金額(億元)	成長率(%)	金額(億元)	成長率(%)
97年	8,553	13.8	19,188	2.3
98年	9,251	8.2	20,066	4.6
99年	11,620	25.6	23,131	15.3
100年	9,951	-14.4	21,983	-4.9
101年	11,904	19.6	24,783	12.7

資料來源：壽險公會

B. 營業目標

	102年目標
新契約保費收入	1,644億元
總保費收入	3,680億元

C.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A) 有利因素

- 台灣加速邁入高齡社會，高齡化相關商機湧現。
- 因應高資產客戶理財需求，持續開發理財型商品
- 簽署兩岸貨幣清算 MOU，人民幣保單銷售可期。
- 公司應變能力強，可迅速因應市場環境變化，彈性調整通路與商品開發策略。
- 業務員人數穩定提升，朝向組織擴大發展，業務人員跨售能力亦持續提升，促使業務員收入多元化。
- 推動富邦在地生活圈活動，有利提升地區品牌形象。
- 推動尊榮 VIP 服務，有效提升 VIP 再購率。
- 因應科技化趨勢，雲端專案建置將有助於提升客戶服務。

(B) 不利因素

- 全球經濟雖因美國及新興經濟體穩定成長提供若干支撐，惟面對歐債問題以及大陸經濟走緩等問題，影響國內經濟成長。
- 預期近年利率仍將維持低檔，責任準備金利率再度調降，將影響保單銷售。
- 主管機關監理法令趨嚴，商品銷售及行銷通路挑戰增加。
- 除其他金控積極搶進壽險業外，部分同業以優於市場條件搶攻市佔，競爭日益激烈。
- 個資法實施，影響層面廣泛。

富邦行銷

A.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基於直效行銷的特性，富邦行銷商品的設計以需求殷切的基本型、保障型商品為主，

並進一步發展部份理財型商品。

富邦行銷商品來自金控各子公司，完整涵蓋各主要保險與消費金融商品。由於直效行銷的運作模式深具彈性，可根據市場供、需變化，彈性調節商品組合，符合市場需求。

B. 營業目標

各商品線業績目標如下

單位：仟元

險種別	簽單保費
產險	1,165,046
壽險	856,983

C.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A) 有利因素

a. 消費者接受直效行銷的比例升高

根據歐美先進國家的經驗，消費大眾接受直效行銷的比例將與經濟發展成正相關。隨著通訊、資訊科技的日益普及，以及相關軟、硬體設備成本的不斷下降，國內消費大眾接受直效行銷的比例亦有逐漸提高的趨勢，有利產業發展。

b. 金控共同行銷的發展

富邦行銷為富邦金控的一員，富邦金控為國內各家金控中事業範疇最完整、整合度最高的公司之一。隨著金控公司共同行銷的順利拓展，富邦行銷將可進一步善用集團資源，發揮金控綜效。

c. 行銷通路與商品多元化

隨著時代潮流趨勢的變化，行銷通路將走向更多元化的通路發展，運用多元化策略可迅速進入不同的市場區隔，降低新客戶的取得成本；另致力發展全方位商品以深耕台灣保險市場，同時達到穩定成長的營運目標。

(B) 不利因素

a. 不法集團的影響

不法詐騙集團的盛行，已對相關業務的推展產生相當影響。富邦行銷積極善用集團品牌形象，並結合電子通路的力量，透過技術、話術、作業、客服流程等規劃，取得客戶信任，降低相關衝擊。

b. 法令限制的影響

新個資法上路後，對使用個人資料的規定相當嚴格，富邦行銷將積極努力，善盡法令規範之告知客戶義務，以取得客戶信任，降低不必要的紛爭。

c. 人員招募與培育皆遇瓶頸

電話行銷通路以過去的績效，證明這是一個高效能的行銷通路，因此先前吸引各保險公司紛紛擴大組織以求規模經濟，導致各家電銷業不斷祭出重賞向同業挖角，上演人才搶奪戰，使得電銷人員流動率不斷攀升，

導致經營成本也相對提高。加上現行要找到符合市場需求，以及承受得住業績挑戰和挫折的年輕人越來越少，因此如何有效培養新人並維持現有人力以提升產能，將是確保未來業績與獲利能持續成長之首要課題。

富邦金控創投

A.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過去台灣創投投資標的以電子資訊科技類股為主，隨著國內產業結構改變，許多電子硬體製造產業發展趨於成熟，因而減少國內創投投資機會，另一方面隨著新興生物科技、數位內容、雲端應用等產業逐步興起及近年大陸內需產業快速成長，帶動創投投資與新創事業多元化發展。

B. 營業目標

以投資獲利為主要目標，擬投資之產業包括新興高科技如生技醫療產業、雲端應用、關鍵材料及資訊電子與光電產業，政府鼓勵之文創產業、觀光產業及綠色能源產業，國家重大經建計畫基礎建設，新興通路產業以及金融相關事業等。

C.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A) 有利因素

兩岸關係趨於穩定，對相互投資法令陸續放寬，增加可投資領域及案源。

(B) 不利因素

無投資租稅獎勵措施。

富邦資產管理

A.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不良債權是景氣榮景的反面指標，景氣好的時候，催收案件必定減少；惟景氣反轉時，處於相對弱勢的族群履約毀諾率升高，擔保物又處分不易，再加上倒閉潮引發的失業潮，不良債權案件之增加顯而易見。由於經濟循環有其週期性，資產管理公司善用其催理優勢，必可成為金融市場中不可或缺的一環。

B. 營業目標

於最短時間內快速去化既有之不良債權案件，創造營收挹注盈餘。

C. 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

(A) 有利因素：

不論係催理有擔保品亦或消金小額信貸(含雙卡)案件，本公司經營團隊均具豐富經驗與專業知識，目前並已建置完整成熟的作業流程，輔以高度協商暨談判技巧，可充分發揮資產管理公司的優勢。

(B) 不利因素：

各金融機構逾放比率越來越低，無出售不良債權之急迫性，且主管機關加強對金融機構出售不良債權業務之管理，故近期內各大銀行釋出案件相對減少。

富邦銀行(香港)

A.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展望未來，由於內地業務已成為我們集團一個重要發展的方向，我們會加強在南中國區域拓展我們的業務。此外，我們亦會透過與集團內其他成員的積極協銷合作，繼續擴充在中國大陸的網絡規模及擴大優質客戶的基礎。

B. 營業目標

富邦銀行(香港)於2012年妥善應對挑戰，取得亮眼的經營績效。2012年全年的淨溢利為 3.09 億港元，較 2011 年的淨溢利上升 10%。富邦銀行(香港)在未來會投放

更多的資源以強化產品及服務的平台，滿足客戶多元化的需求，並繼續在富邦金控的大中華地區發展策略中發揮作用，追求持續的業務增長。

C.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A) 有利因素

人民幣於2012下旬不斷升值，為我們帶來源源的生意契機，我們亦努力不懈，把握時機發展與人民幣有關的業務。我們為客戶提供不同類型的外匯、投資、儲蓄、保險、借貸及融資產品，以滿足他們對人民幣產品及服務的需求。我們於2012年與人民幣有關的業務交易量，較2011年增加接近一倍。

(B) 不利因素

2012年，環球經濟存在著多項不明朗因素，全球經濟持續在逆境中求存，除中國大陸外，全球各主要經濟體系均未見持續增長。雖然中國大陸的經濟增長仍有7%以上，但受到歐美經濟放緩影響，其出口數字難免受到一定程度的打擊。面對多變的環球經濟狀況，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於2012年採取了穩健但進取的經營策略去面對多變的環境，我們深信憑藉我們鞏固的根基、嚴格的風險管理及審慎的財務策略，將有助本行抵禦風險，取得令人滿意的成果。縱然我們嚴格執行成本監控措施，但我們仍不斷在資訊科技方面投放資源，以提升對客戶的服務質素及營運效率。另一方面，本行繼續保持充裕的資本及流動資金，加上本行與母公司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緊密合作，使我們能持續增強及擴闊客戶服務平台。

運彩科技

A.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彩券投注市場除了前項所列舉之境外運動投注公司、運動彩券地下組頭及公益彩券等競爭對手外，未來可能的競爭來自於政府開放其他博彩遊戲，例如Fast Keno或其他高賠率的固定賠率遊戲，而潛在競爭則有台灣未來是否開放賭場等因素。

B.營業目標

今年度經營運動彩券仍以「穩健經營、達成銷售目標」為首要努力之目標。為落實前項目標，將依下列方式辦理：

(A) 穩健經營：

- a. 依循相關法規規定經營各項業務。
- b. 有效地運用有限資源，促銷運動彩券投注量。
- c. 著重危機處理之應變能力。

(B) 達成銷售目標：

- a. 建立優質運動彩券通路體系，提昇經銷商銷售技巧與專業形象。
- b. 強化產品競爭力，新增數款遊戲玩法。
- c. 增加賽事場次及推出新聯賽，強化賽程安排。
- d. 積極推廣宣傳運動賽事。

C.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A) 有利因素

- a. 合法之職業運動市場尚有成長空間。

- b. 成熟且競爭的媒體環境，只要有商機就有媒體願意加入轉播及報導的。
- c. 地下運動投注市場興盛，顯示台灣是個有潛力的市場。
- d. 消費者對運動彩券之接受度頗高。
- e. 台灣都市化程度高，有利資訊流通，創造適合運動投注之環境。

(B) 不利因素

- a. 國內法令之限制。
- b. 通路配置未盡完備。
- c. 國外賽事之時間落差影響。

2、最近二年度主要部門稅前純益重大變化之說明

最近兩年度主要部門別稅前純益率重大變化說明（較前一年變動 20%者）：無

二、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02年9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千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2012)	分配股利 (發放 2012)	
富邦產物保險(股)公司	產物保險	11,506,684	22,493,518	317,840	100.00%	22,493,518	-	權益法	2,997,479	1,600,307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人壽保險	44,472,261	113,256,802	3,648,148	100.00%	136,135,365	-	權益法	13,333,809	7,374,090	
富邦綜合證券(股)公司	證券業務	30,006,865	30,103,393	1,664,355	100.00%	30,088,821	-	權益法	973,800	686,230	
台北富邦銀行(股)公司	銀行業務	69,325,677	121,567,911	7,644,979	100.00%	121,815,794	-	權益法	13,000,060	9,095,943	
富邦行銷(股)公司	行銷管理諮詢顧問業務	87,613	372,078	14,500	100.00%	372,078	-	權益法	228,016	205,214	
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公司(註2)	創業投資	1,800,000	5,215,840	273,360	100.00%	5,216,404	-	權益法	996,110	896,496	
富邦(香港)銀行(股)公司	銀行業務	23,602,214	26,136,800	1,371,489	100.00%	22,621,321	-	權益法	853,459	-	
富邦資產管理(股)公司	債權收買業務	2,500,000	2,937,232	250,000	100.00%	2,937,232	-	權益法	160,979	144,881	
運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服務業	1,700,000	(972,998)	170,000	100.00%	(972,998)	-	權益法	(2,396,975)	-	

註1：轉投資事業係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金融相關事業或其他企業轉投資。

註2：係以集團持股表達。

(二)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及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情形

民國一百零二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富邦人壽已全數出售持有本公司股票10,010千股，售價342,188千元。該股份係來自於九十八年度收購安泰人壽保險公司，經合併轉換後並更名為富邦人壽所持有本公司股份。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三十一條規定，得於轉換後三年內法定期限處理；且除分派盈餘、法定盈餘公積或資本公積撥充資本外，不得享有其他股東權利。經富邦人壽一百零八年八月董事會通過，完成於集中交易市場全數出售。

子公司持有及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股；%

子公司 名稱 (註1)	實收 資本額	資金 來源	本公司 持股比 例	取得或處 分日期	取得股數及 金額(註2)	處分股數及 金額(註2)	投資損益	截至年底或公開 說明書刊印日止 持有股數及金額 (註3)	設定質 權情形	本公司為 子公司背 書保證金 額	本公司與 子公司金 額
富邦人壽 保險(股)公 司	29,107,390	自有資金	100.00%	98.2.11	11,080,000/ 238,220				無	-	-
				98.11		2,000,000 /74,130	31,130		無	-	-
				99.8(註4)	453,513 /0				無	-	-
				100.8 (註1)	476,158/0				無	-	-
				100.8		1,800,000 /74,188	39,088		無	-	-
				100.9		3,086,000 /113,606	53,429	5,123,671 /99,943	無	-	-
				100.10		5,123,671 /154,393	54,450	0 / 0			

註1：人壽子公司收到金控盈餘轉增資之股票股利。

三、 重要契約

重要契約應記載目前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投資人權益之重要契約，載明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富邦產物保險之重要契約

再保公司別	項 目	契約起訖日期	主 要 內 容	限制條款
國內	中央再保險公司 (CENTRAL REINSURANCE CORPORATION)	自1961年起迄今	2012年承受本公司火險、火險附加險、巨災再保險合約，工程險再保險合約，貨物水險、船體險，責任險、其他財產險再保險合約及傷害險再保險合約。	無
國外	慕尼黑再保險公司 (MUNICH REINSURANCE COMPANY)	自1962年起迄今	2012年承受本公司火險、火險附加險、巨災再保險合約，工程險再保險合約及傷害險再保險合約。	無
	安聯保險公司 (ALLIANZ SE REINSURANCE BRANCH ASIA PACIFIC)	自2001年起迄今	2012年承受本公司火險巨災再保險合約、工程險再保險合約。	無
	法國再保險公司 (SCOR REINSURANCE (ASIA) LIMITED)	自1977年起迄今	2012年承受本公司火險、火險附加險、巨災再保險合約，工程險再保險合約，水險再保險合約。	無
	韓國再保險公司 (KOREAN REINSURANCE COMPANY)	自1998年起迄今	2012年承受本公司火險、火險附加險、巨災再保險合約，工程險再保險合約，貨物水險、船體險，責任險及其他財產險再保險合約。	無
	漢諾威再保險公司 (HANNOVER REINSURANCE COMPANY)	自1984年起迄今	2012年承受本公司火險、火險附加險、巨災再保險合約，工程險再保險合約，責任險、其他財產險再保險合約及傷害險再保險合約。	無

台北富邦銀行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台北市政府財政局委託台北市銀行代理市庫契約	台北市政府財政局 台北銀行	民國五十八年四月訂立； 民國六十四年十一月修正	委託本行代理台北市庫業務，相關權利義務約定事項	

委託契約	台北富邦銀行 運彩科技(股)公司	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至一〇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委託運彩公司經營運動彩券發行相關業務	非經本行同意並報主管機關核准，運彩公司不得將本契約之權利義務轉讓予第三人。
------	---------------------	-------------------------	--------------------	---------------------------------------

富邦證券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中期聯合授信合約	國泰世華銀行、第一商業銀行、彰化銀行等共九家金融機構	100.11.17~103.11.16 三年期	聯合授信總額度新台幣五十億元整	財務比率： 1.流動比例不低於120% 2.負債比例不高於150% 3.有形淨值不低於新台幣貳佰參拾億元。

富邦行銷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軟體維護合約	富邦行銷、旭聯科技	101/4/1-101/12/31	金控訓練管理系統維護	無
資訊業務管理暨維護委任合約	富邦行銷、富昇人身保代	101/7/1-101/6/30	接受富昇人身保代委託，負責其資訊業務管理暨維護作業	無
	富邦行銷、富昇財產保代	101/7/1~102/6/30	接受富昇財產保代委託，負責其資訊業務管理暨維護作業	無
人力派遣合作契約書	富邦行銷、富邦產物	101/9/1-101/12/31	產物外派人員合作契約書	無
辦公室租賃契約	富邦行銷、許力尹	101/4/1~102/6/30	續租台北市襄陽路9號17樓	無
	富邦行銷、許瑟玲	101/4/1~103/1/31	承租台北市襄陽路9號5樓	無

富邦人壽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不動產租賃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2009/9/9~2019/9/8	不動產租賃契約書	無
不動產租賃	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1/1~2014/12/31	不動產租賃契約書	無
不動產興建工程	理成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0/10/29~2013/4/30	A10 雜照工程	無
不動產興建工程	理成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0/9/8~102/4/30	A10 總包興建工程	無
不動產租賃	寒舍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2010/11/17	不動產租賃契約書	無
不動產租賃	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11/1	不動產租賃契約書	無
不動產興建工程	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1/10/21~2014/2/25	敦南總包興建工程	無
不動產買賣	自然人	2012/3/30	不動產買賣合約	無
不動產買賣	太平洋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2/5/30	不動產買賣合約	無
不動產買賣	長虹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2012/6/27	不動產買賣合約	無
不動產買賣	英屬維京群島商亞太置地第五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	2012/8/17	不動產買賣合約	無
不動產整修工程	藝丞設計有限公司	2012/8/23	整修工程	無
不動產整修工程	藍福水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3	整修工程	無
不動產整修工程	博匠室內裝修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3	整修工程	無
Investment Manager Agreement	JP 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	2011/7/20~	全權委任投資合約	無
再保險合約	中央再保險公司 慕尼黑再保險公司 科隆再保險公司 瑞士再保險公司 美國再保險公司	2010.1.1~ 2010.1.1~ 2010.1.1~ 2006.1.1~	個人壽險之 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美國再保險公司	2011.12.28~	長年期健康險之 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中央再保險公司 科隆再保險公司 美國再保險公司 Broadgate Syndicate_Torus	2013.1.1~2013.12.31	個人及團體壽險 暨傷害險個人旅 平險之巨災再保 業務	無

運彩科技之重要契約

契 約 性 質	當 事 人	契 約 起 訖 期 日	主 要 內 容	限 制 條 款
發行運動彩券電腦技術委託契約書	運彩科技、台北富邦銀行	96/12/19-103/7/31	委託本公司為運動彩券之電腦技術廠商	再委託事項須經台北富邦銀行同意
彩券技術提供服務合約 (Lottery Technology Supply and Services Agreement)	運彩科技、GTECH Global Services Corporation Limited	97/4/30-103/7/31	1.提供軟體維修及支援服務 2.出售運動彩券投注系統及設備	無
軟體開發及使用執照合約 (Software Development and License Agreement)	運彩科技、GTECH Corporation	97/4/30-103/7/31	1.運動彩券投注軟體開發 2.提供使用該軟體執照權利	無
技術服務合約 (Novation Agreement Relating to the Agreement for Provision of Technical Services)	運彩科技、香港賽馬會、台北富邦銀行	98/7/15-103/6/30	1.系統軟體建置服務 2.提供顧問服務	無
軟體使用權契約 (Novation Agreement Relating to the Agreement for Software Licence)	運彩科技、香港賽馬會業務創展有限公司、台北富邦銀行	98/7/15-103/6/30	1.運動彩券投注軟體開發 2.提供使用該軟體執照權利	無
交易顧問合約 (Secondment Agreement)	運彩科技、香港賽馬會	100/06/27-102/12/31	提供1名交易顧問	無
運動彩券客服中心專案建置及維運合約暨增補合約書	運彩科技、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1.97/6/1-102/5/31 2.另於98/8/31簽立增補合約書	客服中心之軟硬體建置、系統維運及保固服務	合約權益之轉讓限制
運動彩券網路專案建置及維運合約	運彩科技、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97/5/1-103/4/30	台北富邦銀行運動特種公益彩券數據及語音網路系統建置及維運	合約權益之轉讓限制
房屋租賃契約書	運彩科技、台北富邦銀行	98/5/1-103/1/31	台北辦公室租賃	租賃標的物之使用及其他限制
房屋租賃契約書	運彩科技、台北富邦銀行	97/11/16-103/1/31	北二區辦公室租賃	租賃標的物之使用及其他限制
辦公大樓租賃契約書	運彩科技、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7/6/1-103/1/31	中區辦公室及停車位租賃	租賃標的物之使用及其他限制

辦公大樓租賃契約書	運彩科技、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7/6/1-103/1/31	南區辦公室及停車位租賃	租賃標的物之使用及其他限制
維護合約	運彩科技、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97/6/1-102/12/31	彩券設備安裝、現場服務暨後勤維修	禁止行為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本次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一) 資金來源

- 1、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不適用。
-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貳拾陸億伍仟萬元整。
- 3、資金來源：發行一〇二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總額為新台幣貳拾陸億伍仟萬元整。
- 4、計畫項目及預定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金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2 年度
			第 4 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2 年第 4 季	2,650,000	2,650,000

(二) 本次發行公司債，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

- 1、 公司名稱：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2、 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本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臺幣貳拾陸億伍仟萬元整，依發行條件之不同分為甲、乙共二券，其中甲券發行金額為新臺幣壹億元整、乙券發行金額為新臺幣貳拾伍億伍仟萬元整。每張票面金額新台幣壹佰萬元整。
- 3、 公司債之利率及計、付息方式：

本公司債甲券之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年息 1.42%；乙券之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年息 1.60%。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息乙次，每年付息乙次。以每佰萬元為基準計付利息至元為止，元以下四捨五入。本公司債還本付息日如為付款地銀行業停止營業日時，則於停止營業日之次一營業日給付本息，且不另付利息。如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亦不另計付遲延利息。

4、 公司債發行期限及還本：

本公司債甲券發行期限為五年期、乙券發行期限為七年期，皆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還本。

5、 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 (1) 本次公司債存續期間之償債款項來源將由各子公司未來年度上繳盈餘及本公司帳上自有資金支應，倘有不足，將以舉新債還舊債、銀行借款或資本市場工具項下支應，並於各還本付息日前一營業日交付還本付息代理機構備付到期本息。
- (2) 為確保償債款項來源無虞，本次公司債存續期間所擬支應款項來源，除備供提撥標的之公司債支付本息外，所為運用標的將注意評估風險及必要性。

(3)本公司將依規定持續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辦理相關資訊之公開。

- 6、 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充實營運資金。
- 7、 前已募集公司債者，截至 102 年 11 月 30 日止，其未償還之數額：
新台幣參佰伍拾參億伍仟萬元整。
- 8、 公司債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9、 公司股份總數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
截至 102 年 11 月 30 日止，經濟部變更登記表記載之額定資本總額：1,200 億元整，已發行股份總數：10,233,604 仟股，已發行股份金額：102,336,040 仟元。
- 10、 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後之餘額：
截至 102 年 9 月 30 日止，該項餘額為新台幣 288,574,988 仟元。
- 11、 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肆、財務概況」。
- 12、 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
本公司債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並訂立受託契約。凡持有本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間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公司債發行辦法，均予同意承認並授與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規定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 13、 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及地址：不適用。
- 14、 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不適用。
- 15、 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不適用。
- 16、 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不適用。
- 17、 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無。
- 18、 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不適用。
- 19、 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不適用。
- 20、 董事會之議事錄：請參閱第 131 頁。
- 21、 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無。
- 22、 發行體信用評等：
 - (1)信用評等機構：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 (2)信用評等日期：102 年 11 月 14 日
 - (3)信用評等結果：twAA/穩定
- 23、 公司債信用評等：本公司債委由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為評等機構，民國 102 年 12 月 10 日評定信用評等等級：甲券與乙券之評等為 twAA。

24、擔保方式：本公司債為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25、債券形式：本公司債為記名式，採無實體發行，由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結算所）登錄。

26、還本付息代理機構：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

27、通知方式：有關本公司債應通知債權人之事項，由受託人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三)本次計劃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及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本次發行公司債之可行性評估：

本次公司債採未委託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方式，洽特定人認購，就法定程序、資金取得及資金運用等各方面考量均具可行性。

2、本次發行公司債之必要性評估：

目前利率處於相對低檔，為避免未來利率走揚造成資金成本增加，本公司此時發行固定利率之普通公司債可以鎖定固定之資金成本，避免因利率上揚致利息成本提高之衝擊，符合長期穩健經營之原則，故本次發行公司債有其必要性。

3、本次發行公司債之合理性評估：

本次發行無擔保普通公司債，除可提升本公司流動比率及健全財務結構外，透過發行固定利率之普通公司債，相較於銀行融資，有助於提升公司資金運用之穩定性，並可規避利率上揚風險及降低財務調度風險故具合理性。

4、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 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

一般上市(櫃)公司較常用之籌資工具，可分為股權相關之籌資工具及債權相關之籌資工具，前者如現金增資(普通股或特別股)及海外存託憑證，後者如國內外轉換公司債、一般公司債及銀行貸款。茲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有利及不利因素如下表：

項 目		有 利 因 素	不 利 因 素
股 權 工 具	現金增資 發行新股	1.可改善財務結構，提升自有資本比率，降低財務風險。 2.資本市場上較為普通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資金募集計畫較易順利完成。 3.發行價格趨近於時價，可募集較多資金。 4.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成為股東，可提升員工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1.股本膨脹，對每股盈餘有稀釋之影響。 2.因對外公開發售使股權分散，對原股東經營權穩定性造成影響。
	海外存託憑證	1.可改善財務結構，提升自有資本比率，降低財務風險。 2.藉由赴國外募資，可提高國際知	1.公司國際知名度及產業前景將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規模經

		名度。 3.發行價格除趨近於時價之外，國外法人所要求之折價率較國內低，可募集較多資金。 4.籌募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可避免增資新股或老股釋出致籌碼過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濟效益，募集資金額度不宜過低。 3.股本膨脹，對每股盈餘有稀釋之影響。 4.因對外公開銷售使股權分散，對原股東經營權穩定性造成影響。
債 權 工 具	轉換公司債	1.票面利率較低，現金流出較少。 2.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一般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較低。 3.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為資本，可節省利息支出及避免到期資金贖回壓力，亦可避免股權急劇稀釋。	1.因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利屬債權人，發行公司較難以掌握其轉換時點。 2.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仍屬負債性質，對財務結構改善有限。 3.轉換公司債若到期時無人轉換，或債權人要求贖回時，發行公司將面臨償債之資金壓力。 4.需攤提應付公司債折價，產生利息費用，對每股盈餘有稀釋之影響。
	普通公司債	1.公司債之債權人對公司無經營權，故對原股東經營權穩定性不造成影響。 2.取得中長期之穩定資金。 3.債息可產生節稅效果。	1.票面利率較高，現金流出較多，對每股盈餘有降低之影響。 2.債期屆滿後，發行公司即面臨償債之資金壓力。 3.需攤提應付公司債折價，產生利息費用，對每股盈餘有稀釋之影響。
	銀行借款或發行銀行承兌匯票	1.資金挹注能暫時支應公司資金需求。 2.若能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公司可利用較低成本，創造較高利潤。 3.程序簡便，不須經主管機關審核，資金籌措時間較短，資金額度運用彈性大。	1.利率較高，現金流出較多，對每股盈餘有降低之影響。 2.融通期限一般較短，且需提供擔保品，故長期投資或購置固定資產不宜以銀行短期借款支應。

(2) 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本公司可運用籌資工具包括銀行借款、現金增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發行普通公司債等，其中現金增資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雖可提升自有資本比率，惟對股本膨脹及盈餘稀釋之影響較為直接。另以銀行拆借方式籌資，尚有無法規避未來利率上揚之風險，或其借款所產生之利息支出可能高於發行普通公司債等不利情事，基於上述各項籌資方式分析，本公司以發行普通公司債方式籌集資金，除可掌握長期資金來源，規避未來利率上揚產生之資金成本增加風險，並可規避每股盈餘過度稀釋，有助於未來競爭力之提升並降低營運風險。

(四) 本次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次公司債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發行價格參考近期公債及市場同期公司債之利率，並判斷投資人需求後審慎定價。

(五) 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 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 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

本公司流通在外之普通公司債其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如下：

項目	102年度及以後年度
98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6,000,000仟元
98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5,000,000仟元
99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5,000,000仟元
100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6,000,000仟元
101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7,000,000仟元
102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6,350,000仟元
償還計畫	將由各子公司未來年度上繳盈餘及本公司帳上自有資金支應，倘有不足，將以舉新債還舊債、銀行借款或資本市場工具項下支應。

(2) 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

- A. 本公司債存續期間之償債款項來源將由各子公司未來年度上繳盈餘及本公司帳上自有資金支應，倘有不足，將以舉新債還舊債、銀行借款或資本市場工具項下支應，並於各還本付息日前一營業日交付還本付息代理機構備付到期本息。
- B. 本公司擬於利率相對低檔時，發行公司債以支應未來營業費用、利息、各項稅款及財務調度等營運資金之所需，藉以固定長期資金成本，規避利率變動風險，使更符合長期穩健經營之原則，並可取代銀行借款，增加籌資管道，減少銀行對公司授信總額度限制所造成資金調度風險。

(3) 目前營運資金狀況：營運資金為新臺幣25,464,383仟元(截至102年9月30日)，本公司營運資金十分穩定。

(4) 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2年度
			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2年第四季	2,650,000	2,650,000
合計		2,650,000	2,650,000

(5) 申報 (請) 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請詳第77至78頁。

2. 就公司申報 (請) 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

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1)應收帳款收款及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

本公司債係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對本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年度應收帳款政策、應付帳款政策與資本支出計畫並無影響。

(2)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資料基準日：102年9月30日

項目/年度	102年度（發債前）	102年度(發債後)
財務槓桿	1.02	1.02
負債比率	13.74%	14.35%
流動比率	153.08%	171.32%

註：發債後的比率係以102年9月30日之相關金額加計本次發債金額26.5億後所得之設算比率。

(3)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於利率相對低檔時，發行公司債以支應未來營業費用、利息、各項稅款及財務調度等營運資金之所需，藉以固定長期資金成本，規避利率變動風險，使更符合長期穩健經營之原則，並可取代銀行融資，增加籌資管道，減少銀行對公司授信總額度限制所造成資金調度風險。綜合而言，本次發行公司債除可減輕未來之利息負擔，並可強化財務結構，預計流動比率由發行前之153.08%提高至171.32%，除增加本公司流動性及償付短期負債能力外，對本公司長期營運發展具正面助益。

3.發行公司債計劃如用於償債者，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不適用。

二、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不適用。

三、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不適用。

102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1月份	2月份	3月份	4月份	5月份	6月份	7月份	8月份	9月份	10月份	11月份	12月份
期初現金1	4,108,463	1,829,028	1,655,424	1,673,800	1,620,655	4,047,355	4,596,654	27,304,151	27,820,244	26,987,923	17,934,284	17,798,284
加：非融資性收入2	1,354	0	53,000	0	3,032,914	2,286,961	3,000	0	2,000	0	0	3,000
利息收入	1,354		2,000		505	424	3,000		2,000			3,000
投資損益												
兌換損益												
有價證券處份												
應收項收現(增加)												
遞延款項減少(增加)												
子公司現金股利					1,171,883	2,286,537						
處分有價證券												
其他收入			51,000		1,860,526							
減：非融資性支出3	7,280,789	173,604	34,624	53,145	606,214	1,737,662	9,761,963	333,907	834,321	9,053,639	136,000	12,752,000
營業費用	64,906	173,604	33,624	52,000	42,753	36,732	225,868	52,082	62,670	65,715	52,000	52,000
利息費用	250,483		1,000	1,145	900	930	930	193,000			84,000	
取得有價證券	6,965,400					1,700,000				8,817,000		11,200,000
支出現金股利							9,535,165					
其他支出					562,561			88,825	771,651	170,924		1,500,000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所需現金餘額5=3+4	7,780,789	673,604	534,624	553,145	1,106,214	2,237,662	10,261,963	833,907	1,334,321	9,553,639	636,000	13,252,000
融資前可支用現金餘額6=1+2-5	(3,670,972)	1,155,424	1,173,800	1,120,655	3,547,355	4,096,654	(5,662,309)	26,470,244	26,487,923	17,434,284	17,298,284	4,549,284
融資淨額7	5,000,000	0	0	0	0	0	32,466,460	850,000	0	0	0	(3,850,000)
短期借款,發行商業本票	5,000,000						7,000,000	(5,500,000)				(6,500,000)
發行公司債								6,350,000				2,650,000
發行GDR							25,466,460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1,829,028	1,655,424	1,673,800	1,620,655	4,047,355	4,596,654	27,304,151	27,820,244	26,987,923	17,934,284	17,798,284	1,199,284

103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1月份	2月份	3月份	4月份	5月份	6月份	7月份	8月份	9月份	10月份	11月份	12月份
期初現金1	1,475,061	1,075,861	1,025,861	975,861	925,861	875,861	825,861	456,361	313,116	263,116	213,116	79,116
加：非融資性收入2	1,000	0	0	0	0	0	2,000	0	0	0	0	1,000
利息收入	1,000						2,000					1,000
子公司現金股利												
處分有價證券												
其他收入												
減：非融資性支出3	400,2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371,500	143,245	50,000	50,000	134,000	50,000
營業費用	1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利息費用	250,200						321,500	93,245			84,000	
取得有價證券												
支出現金股利												
其他支出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所需現金餘額5=3+4	900,200	550,000	550,000	550,000	550,000	550,000	871,500	643,245	550,000	550,000	634,000	550,000
融資前可支用現金餘額6=1+2-5	575,861	525,861	475,861	425,861	375,861	325,861	(43,639)	(186,884)	(236,884)	(286,884)	(420,884)	(469,884)
融資淨額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短期借款,發行商業本票												
發行公司債												
發行公司債(償還)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1,075,861	1,025,861	975,861	925,861	875,861	825,861	456,361	313,116	263,116	213,116	79,116	30,116

肆、 財務概況

一、 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合併報表財務分析

單位：百萬元；%

年 度		截至102年 第三季（註1）
分析項目（註3）		
經營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2
	權益報酬率（%）	11.79
	純益率（%）	9.56
	每股盈餘（元）	2.76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93.16
	負債占淨值比率	1,363.81
	金融控股公司雙重槓桿比率	106.2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211.76
	現金流量滿足率	351.5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8.68
	金融控股公司財務槓桿度	0.98
資本適足性	子公司依各業別資本適足性規定計算之資本適足率	不適用
	各子公司之合格資本	不適用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	不適用
	各子公司法定資本需求	不適用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總額	不適用
	集團資本適足率	不適用
金融控股公司依本法第 46 條規定應揭露所有子公司對同一人、同一關係人或同一關係企業為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行為之加計總額或比率		4,617,354

註1：102年前三季比率係以年率表示。

註2：102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無前期財務分析。

註3：各項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

1. 經營能力

(1) 總資產週轉率＝淨收益／平均資產總額。

2.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淨額。

(3) 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4) 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3.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 負債占淨值比率＝負債總額／權益淨額。

(3) 金融控股公司雙重槓桿比率＝依本法第 36 條第二項及 37 條所為之股權投資／淨值。

4.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應付商業本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現金股利）。

(3) 現金流量滿足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5.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收益淨額－變動費損)／稅前損益。

(2) 財務槓桿度＝(稅前損益＋利息費用)／稅前損益。

6. 資本適足性

(1)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金融控股公司合格資本＋（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率×各子公司之合格資本）－依規定應扣除項目。

(2)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總額＝金融控股公司法定資本需求＋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率×各子公司法定資本需求。

集團資本適足率＝集團合格資本淨額／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二)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百萬元；%

年 度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經營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6	0.10	0.09	0.12	0.10
	國內子銀行存放比率		78.37	76.51	74.38	81.26	83.04
	國內子銀行逾放比率		0.79	0.53	0.32	0.26	0.1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註1）		6.29	10.21	8.55	11.88	9.55
	股東權益報酬率（%）（註1）		7.03	11.32	9.35	13.54	10.76
	純益率（%）		94.66	95.47	94.30	96.49	97.34
	每股盈餘（元）		1.41	2.47	2.33	3.39	3.05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註1）		14.75	11.64	12.39	14.78	10.92
	負債占淨值比率（%）（註1）		17.31	13.17	14.14	17.34	12.25
	雙重槓桿比率（%）		113.66	110.31	110.16	111.75	108.90
資本適足率 (%)	子公司依各 業別資本適 足率規定計 算之資本適 足率	富邦產物	629	662	641	597	491
		富邦證券	584	440	391	517	472
		富邦人壽	296	318	289	264	275
		富邦投信	93.62	106.84	101.66	(註3)	(註3)
		台北富邦銀行	11.22	11.96	12.99	13.48	13.90
		富邦銀行香港	14.04	17.18	18.23	15.89	16.22
		富邦直效	71.47	63.42	67.85	74.44	94.21
		富邦金控創業投資	99.46	99.84	99.78	92.36	97.21
		富邦資產管理	64.23	60.41	78.40	96.30	97.00
		富邦創投管理顧問	86.44	85.42	86.22	(註3)	(註3)
		運彩科技	21.15	-112.48	-324.71	-468.29	-56.87
	富邦產物		21,574	24,701	24,220	23,464	22,054

年 度 分析項目（註3）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資本適足率 (%)	各子公司之 合格資本 (百萬)	富邦證券	26,171	25,867	24,428	24,181	22,297
		富邦人壽	18,177	67,297	78,072	76,109	107,308
		富邦投信	865	931	2,482	-	-
		台北富邦銀行	87,198	91,705	110,844	125,244	139,775
		富邦銀行香港	24,286	18,335	24,072	21,649	21,367
		富邦行銷	207	258	317	396	442
		富邦金控創業投資	2,324	2,621	3,865	11,402	5,017
		富邦資產管理	2,705	2,736	2,863	3,016	2,789
		富邦創投管理顧問	54	52	54	-	-
		運彩科技	223	-281	-1,802	-1,957	-904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百萬)		145,734	200,110	225,544	234,698	273,634
	各子公司法 定資本需求(百萬)	富邦產物	6,856	7,462	7,555	7,867	8,981
		富邦證券	6,719	8,811	9,369	7,017	7,083
		富邦人壽	12,296	42,281	54,062	57,656	77,968
		富邦投信	462	436	1,221	-	-
		台北富邦銀行	62,185	61,328	68,254	74,315	80,446
		富邦銀行香港	13,835	8,536	10,564	10,899	10,541
		富邦行銷	145	203	233	266	235
		富邦金控創業投資	1,168	1,313	1,937	6,173	2,580
		富邦資產管理	2,106	2,265	1,826	1,566	1,437
		富邦創投管理顧問	31	31	31	-	-
	運彩科技	527	125	277	209	795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103,156	123,680	152,255	166,262	190,670
	集團資本適足率		141.28	161.80	148.14	141.16	143.5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7	1.08	1.08	1.05	1.06
	財務槓桿度		1.02	1.05	1.05	1.02	1.02
依本法第四十六條規定應揭露之金融控股公司所有子 公司對同一人、同一關係人或同一關係企業為授信、 背書或其他交易行為之加計總額或比率 (註2)			1,362,908	2,186,045	2,262,420	2,551,100	4,460,914

註1：因本期資產總額及股東權益淨額皆大幅增加，致相關比率下降。

註2：98年底金額較97年底增加主要因為併入富邦人壽(原安泰人壽)後，相關應併入計算之交易量增加。101年底金額較100年底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同一法人之關係企業」符合填報要求(往來金額達新台幣30億元)之戶數增加 71 戶所致。

註3：100年底已非金控之子公司。

註4：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經營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淨收益／平均資產總額。

2.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3.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負債占淨值比率＝負債總額／股東權益淨額。

(3)金融控股公司雙重槓桿比率＝依本法第36條第二項及37條所為之股權投資／淨值。

4.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收益淨額－變動費損）／稅前損益（註5）。

(2)財務槓桿度＝稅前損益／（稅前損益－利息費用）。

註5：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6：公司應將各項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二、財務報表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請)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請參閱第110~129頁。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不適用。

(三)發行人申報(請)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無。

三、財務概況應記載事項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185條情事者：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無此情事。

四、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1年度	100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
現金及約當現金	4,108,463	5,718,412	(1,609,949)	(28.1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211,692	(211,692)	(100.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99,942	(99,942)	(100.00)
應收款項	5,810,208	6,710,430	(900,222)	(13.42)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332,424,429	257,571,701	74,852,728	29.06

固定資產	37,482	33,305	4,177	12.54
商譽及無形資產	2,787	3,340	(553)	(16.56)
其他金融資產	11,597	3,573,713	(3,562,116)	(99.68)
其他資產	285,968	276,051	9,917	3.59
資產總額	342,680,934	274,198,586	68,482,348	24.98
應付款項	7,115,354	7,472,098	(356,744)	(4.77)
應付債券	29,000,000	29,000,000	-	-
其他金融負債	-	3,000,000	(3,000,000)	(100.00)
其他負債	1,292,509	1,043,806	248,703	23.83
負債總計	37,407,863	40,515,904	(3,108,041)	(7.67)
股本	95,269,157	90,137,379	5,131,778	5.69
資本公積	55,704,785	54,968,575	736,210	1.34
保留盈餘	86,776,386	71,380,353	15,396,033	21.57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67,522,743	17,196,375	50,326,368	292.66
股東權益總額	305,273,071	233,682,682	71,590,389	30.64

前後期變動比率達20%以上者，分析其變動原因如下：

1.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及其他金融負債：

主係償還短期借款，致現金及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部位減少。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因將承作之衍生性商品解約，故產生之評價利益歸零。

3.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及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為提高投資管理彈性，將持有之金融商品部位重分類，使備供出售金融商品之未實現評價利益大幅增加，致本公司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及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同步增加。

4.其他金融資產：

主係將持有子公司發行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轉換成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所致。

5.其他負債：

主係本期暫收款增加所致。

6.保留盈餘：

主係本期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獲利成長。

(二)財務績效

項 目	101年度		100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小 計	合 計	小 計	合 計		
營業收入總額	\$ 30,063,511		\$ 32,015,353		(1,951,842)	(6.10)

減：銷貨退回	-		-		-	-
銷貨折讓	-		-		-	-
營業收入淨額		\$ 30,063,511		\$ 32,015,353	(1,951,842)	(6.10)
營業成本		-		-	-	-
營業毛利		30,063,511		32,015,353	(1,951,842)	(6.10)
營業費用		692,494		716,550	(24,056)	(3.36)
營業利益		29,371,017		31,298,803	(1,927,786)	(6.16)
營業外淨(損)益		(287,868)		(360,027)	72,159	(20.0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9,083,149		30,938,776	(1,855,627)	(6.00)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		100,350		395,948	(295,598)	(74.66)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 28,982,799		\$ 30,542,828	(1,560,029)	(5.11)

前後期變動比率達20%以上者，分析其變動原因如下：

1.營業外淨(損)益：

係因本年度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2.所得稅費用變動分析：

主係本期估列營利事業所得稅連結計算產生所得稅利益所致。

(三)現金流量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現金餘額①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金 流量②	預計全年來自 投資及融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③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②-③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108,379	848,176	4,200,565	755,990	無	無

註：預估現金流量將依實際情形而略有變動。

1.本年度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主要係預計本年度子公司上繳之現金股利收入，扣除公司債息及營業費用等之淨額。

投資活動：主要係預計本年度取得或處份長期資產之淨額。

融資活動：主要係預計融資及發放現金股利之淨額。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其資金來源：無。

(二)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本公司除採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外，另轉投資「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0.21%。該公司負責處理有價證券集中保管帳簿劃撥制度之相關業務，歷年來營運平順且獲利穩定。

(六)其他重要事項

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工作，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信用評等報告

請參照第 130 頁。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不適用。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不適用。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請參照第 133 頁。

六、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

無。

八、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第五屆董事（任期：100.06.24~103.06.23；本年計期期間101.01.01~101.12.31）

101年度董事會開會 10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2)	備註
董事長	明東實業（股）公司 蔡明忠	10	0	100	
副董事長	明東實業（股）公司 蔡明興	9	1	90	
董事	明東實業（股）公司 龔天行	10	0	100	
董事	明東實業（股）公司 石燦明	9	1	90	
董事	明東實業（股）公司 鄭本源	9	1	90	
董事	明東實業（股）公司 韓蔚廷	9	1	90	
董事	台北市政府 邱大展	10	0	100	
董事	台北市政府 陳業鑫	10	0	100	
董事	台北市政府 蔡立文	10	0	100	
獨立董事	張鴻章	10	0	100	
獨立董事	張子欣	8	2	80	
獨立董事	趙元旗	10	0	100	
獨立董事	趙少康	10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序號	開會日期	應迴避董事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	101.01.18	蔡明忠 蔡明興 龔天行 石燦明 鄭本源 韓蔚廷	本公司暨各子公司100年度年終獎金發放事宜。	董事個人領取年終獎金，與董事自身具有利害關係，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15條第2項第6款之規定，應予迴避。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2	101.03.23	韓蔚廷	子公司運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減增資案。	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15條第2項第1款，董事於審議「與董事或其關係人，及董事或其關係人擔任董監事之公司進行交易」時，應自行迴避。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3	101.03.23	蔡立文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15條第2項第5款，董事於審議「解除董事或其關係人之董事或經理人競業責任案」時，應自行迴避。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4	101.03.23	趙元旗 趙少康 龔天行 石燦明	本公司續向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台北市仁愛路三段118巷12弄31號13樓、13樓之1、14樓房屋部分作為本公司辦公室之用案。	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15條第2項第1款，董事於審議「與董事或其關係人，及董事或其關係人擔任董監事之公司進行交易」時，應自行迴避。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5	101.03.23	蔡明忠 蔡明興	子公司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派任案。	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15條第2項第4款，董事於審議「董事或其關係人擔任本公司經理人或子公司董監事之派任案」時，應自行迴避。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6	101.04.27	張鴻章 韓蔚廷	擬委任富邦證券擔任本公司民國101年度無擔保普通公司債券發行之財務顧問案。	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15條第2項第1款，董事於審議「與董事或其關係人，及董事或其關係人擔任董監事之公司進行交易」時，應自行迴避。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7	101.04.27	蔡明忠 蔡明興 龔天行	擬申請開立富邦銀行(香港)美金與港幣存款帳戶案。	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15條第2項第1款，董事於審議「與董事或其關係人，及董事或其關係人擔任董監事之公司進行交易」時，應自行迴避。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8	101.04.27	蔡明忠	投資「凱擘文創創業	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未參與討論及

		蔡明興 龔天行	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案。	第15條第2項第6款，董事於審議「其他與董事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時，應自行迴避。	表決。
9	101.04.27	蔡明忠 蔡明興 張鴻章 趙元旗 蔡立文 龔天行 韓蔚廷	本公司與台北富邦銀行PSR交割前風險及SR交割風險限額暨簽訂ISDA合約之Amendment Agreement案。	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15條第2項第1款，董事於審議「與董事或其關係人，及董事或其關係人擔任董監事之公司進行交易」時，應自行迴避。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0	101.06.22	韓蔚廷	子公司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及運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派任案。	董事擔任本案子公司之卸任董事，自行迴避。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	101.06.22	蔡明忠 蔡明興 龔天行	本公司持有之富邦銀行(香港)特別股轉換為富邦銀行(香港)普通股案。	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15條第2項第1款，董事於審議「與董事或其關係人，及董事或其關係人擔任董監事之公司進行交易」時，應自行迴避。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2	101.06.22	蔡明忠 蔡明興 張鴻章 趙元旗 蔡立文 龔天行 韓蔚廷	因應本公司持有之富邦銀行(香港)特別股轉換為富邦銀行(香港)普通股，擬請同意與台北富邦銀行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換匯換利交易全數提前交割案。	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15條第2項第1款，董事於審議「與董事或其關係人，及董事或其關係人擔任董監事之公司進行交易」時，應自行迴避。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3	101.07.13	韓蔚廷	本公司投資廈門銀行普通股案。	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15條第2項第1款，董事於審議「與董事或其關係人，及董事或其關係人擔任董監事之公司進行交易」時，應自行迴避。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4	101.08.24	蔡明忠 蔡明興	本公司董事長暨副董事長之董事報酬案。	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15條第2項第6款，董事於審議「其他與董事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時，應自行迴避。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5	101.08.24	蔡明忠 蔡明興 石燦明 鄭本源	子公司富邦行銷(股)公司及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公司董監事派任案。	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15條第2項第4款，董事於審議「董事或其關係人擔任本公司經理人或子公司董監事之派任案。」時，應自行迴避。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6	101.12.27	無。	本公司轉投資大陸地區華一銀行案。	一、本案因有台北富邦銀行(利害關係人)之參與投資，符合金融控股公司法第45條第2項第6款「與第三人進行有前項各款對象(利害關係人)參與之交易。」之關係人交易案件。 二、董事同時擔任台北富邦銀行之董事，惟本案係金控及子公司整體之投資規劃，議案內容未涉及董事個人自身利益，且未有直接、具體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是以不予迴避。	參與討論及表決。
17	101.12.27	蔡明忠 蔡明興 張鴻章 趙元旗 蔡立文 龔天行 韓蔚廷	本公司轉投資台北富邦銀行新台幣約69.654億元案。	一、本案符合金管會100/02/24金管銀法字第09910007590號令之規定，金融控股公司投資或購買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三十六條、第三十七條或其他法律規定，持有轉投資事業之股份者，非屬關係人交易案件。 二、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15條第2項第1款，董事於審議「與董事或其關係人，及董事或其關係人擔任董監事之公司進行交易」時，應自行迴避。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董事進修：

為使董事清楚明瞭法令所賦予之責任與義務，隨時知悉法令之更新，依本公司「董事進修推行準則」之規定，董事進修時數，新任者為當年度12小時，續任者每年3小時。擬續由本公司委請相關進修體系舉辦教育課程，或由各董事自行上足時數。

執行情形：本公司已於101.09.21舉辦3小時課程供董事進修。

(二)董事酬金之審查：

相關酬金之給付應由「薪資報酬委員會」逐年檢視審認董事酬金之合理性。

執行情形：相關酬金給付，已分別於101.01.18第1屆第3次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董事、經理人薪資報酬)及101.04.27第1屆第4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查董事酬勞分配)檢視董事酬金之合理性。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01年)審計委員會開會 10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張鴻章	10	0	100%	
獨立董事	張子欣	9	1	90%	
獨立董事	趙少康	10	0	100%	
獨立董事	趙元旗	10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如下表。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對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01.02.10	審計委員會	1.本公司總稽核 2.本公司會計師	1.稽核處對已設置稽核單位之各子公司辦理「100 年度稽核作業成效考核」報告案。 2.針對會計師查核規劃書提出建議。	1.依建議事項辦理。
101.03.14	稽核座談會	本公司總稽核及稽核同仁	1.稽核業務之積極作為。 2.100年度下半年查核意見重點摘要。	1.與人資單位研議公司儲備幹部擔任主管職前應深化內控觀念之作法。 2.依建議事項辦理。
	審計委員會	1.本公司總稽核 2.富邦人壽稽核主管 3.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主管及會計師	1.主管機關檢查局99年對子公司富邦人壽辦理投資型保單銷售作業專案業務檢查缺失事項裁罰報告案。	1.依建議事項辦理。 2.經審議後，送董事會決議。 3.同意出具本公司10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

			2.主管機關檢查局100年辦理本公司對子公司業務管理專案查核稽查缺失改善辦理暨追蹤覆查情形報告。 3.稽核處100年度下半年稽核工作執行情形 4.審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100年度財務報表。 5.本公司10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6.本公司101年度稽核業務工作計畫增修案。	明書。
101.04.27	審計委員會	1.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主管及會計師 2.本公司總稽核	1.本公司及子公司100年上半年度業務稽查缺失改善辦理暨追蹤覆查情形報告。 2.主管機關檢查局100年對本公司一般業務查核缺失改善辦理暨追蹤覆查情形報告。 3.本公司及10家子公司內部控制查核專案結案報告。 4.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1.主管機關檢查意見較去年度大幅減少，但仍需持續留意。 2.依建議事項辦理。 3.經審議後，送董事會決議。
101.08.16	審計委員會	1.本公司總稽核 2.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師	1.本公司稽核處101年度上半年稽核業務報告。 2.審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101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	1.依建議事項辦理。 2.經審議後，送董事會決議。
101.10.26	稽核座談會	本公司總稽核及稽核同仁	有效運用稽核人力，創造最佳綜效	1.建議加強對海外子公司之管理。 2.依建議事項辦理。
	審計委員會	1.本公司總稽核	1.本公司及子公司100年度下半年業務稽查缺失改善辦理暨追蹤覆查情形報告。 2.102年度稽核業務工作計劃案。	1.依建議事項辦理。 2.經審議後，送董事會決議。

註：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審計委員會執行成效：

101 年度共召開 10 次審計委員會，重要議案及執行成效如下：

一、101 年 2 月 10 日：

- 1.本公司暨子公司法令遵循單位組織管理報告案。
- 2.審議本公司及子公司業務管理部門落實內控制度規劃案。
- 3.審議本公司及子公司簽證會計師 100 年度績效衡量指標評核結果案。
- 4.審議會計師提出之本公司及子公司 100 年度查核規劃案。
- 5.修訂本公司暨子公司防火牆管理政策。
- 6.修訂本公司暨子公司利害關係人交易管理準則。
- 7.修訂本公司「工作規則」案。
- 8.報告 100.12.23 到目前有關本公司與國際會計準則（IFRSs）之會計政策選定之法令變動與實務解釋之變更及可能影響之項目與數字。

二、101 年 3 月 14 日：

- 1.審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 100 年度財務報表。
- 2.審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聲明暨聘任本公司及子公司 100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報酬案。
- 3.審議子公司運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減增資案。
- 4.審議本公司 101 年度營運計畫與預算案。
- 5.審議本公司擬規劃辦理長期資金募集案。
- 6.審議出具本公司 10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三、101 年 4 月 27 日(一)：

- 1.報告本公司及 10 家子公司內部控制查核專案結案報告案。
- 2.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 3.與國際會計準則（IFRSs）接軌專案進度報告。
- 4.審議本公司擬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 5.制定本公司「金融消費者保護管理準則」案。
- 6.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 7.審議本公司擬發行 101 年度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四、101 年 4 月 27 日(二)：

查核本公司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案。

五、101 年 6 月 22 日：

審議設置資訊治理委員會案。

六、101 年 7 月 13 日：

審議投資廈門銀行普通股案。

七、101 年 8 月 16 日：

- 1.國際會計準則（IFRSs）第二季執行進度報告。
- 2.審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 101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
- 3.修訂本公司及子公司簽證會計師年度績效衡量指標項目暨評分權重案。
- 4.修訂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案。
- 5.訂定本公司「個人資料管理政策」案。

八、101 年 10 月 26 日：

- 1.本公司 101 年度第三季 IFRS 執行進度報告。
- 2 訂定 102 年度稽核業務工作計劃。
- 3.訂定本公司「發行公司債券規則」案。
- 4.修訂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案。
- 5.訂定本公司「個人資料管理政策」案。

九、101 年 10 月 26 日：

審議本公司轉投資大陸地區華一銀行案。

(三) 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之項目。但已於公司網站揭露者得僅揭露參閱之網址
請參閱本公司網站<http://www.fubon.com>

(四) 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 公司業務 所需相關 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 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 司業務所 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 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 人員	具有商務 、法務、財 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 所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張鴻章	✓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張子欣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趙少康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趙元旗			✓	✓	✓	✓	✓	✓	✓	✓	✓	2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4 人。

本屆委員任期：100 年 8 月 19 日至 103 年 6 月 23 日，最近年度（101 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 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張鴻章	4	0	100	
獨立董事	張子欣	3	1	75	
獨立董事	趙少康	4	0	100	
獨立董事	趙元旗	3	1	75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薪資報酬委員會執行成效：

101 年度共召開 4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重要議案及執行成效如下：

- 一、通過訂定本公司「遞延獎金準則」。
- 二、審議本公司暨各子公司 100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事宜。
- 三、審議本公司 100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 四、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酬金給付準則」。
- 五、通過修訂本公司「績效評核準則」及「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暨子公司經理人績效考核及酬金給付準則」。
- 六、審議本公司董事長、副董事長之董事報酬。
- 七、通過修訂本公司「遞延獎金準則」。

(五)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金融控股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金融控股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 金融控股公司掌握實際控制金融控股公司之大股東及大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 金融控股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 本公司已於網站上揭露投資人關係部門之聯繫方式，以便股東提出問題及建議，並審慎處理。 (二) 本公司依據停止過戶後之股東名冊及按月申報之股數異動資訊，掌握大股東持股概況。 (三) 本公司於董事長轄下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監督金控及子公司之風險管理制度有效運作。本公司已制訂完備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相關管理規範，並設有獨立之風險管理單位負責金控集團之風險控管。本公司依據金控法第44及45條等相關規定，制訂「富邦金融控股公司暨各子公司利害關係人交易管理準則」，並制訂「富邦金融控股公司暨子公司防火牆管理政策」，規範本公司與其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進行業務、交易行為等情事，以避免可能之利益衝突，落實風險控管機制，確保客戶、本公司、子公司及其股東之權益。	符合。 符合。 符合。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金融控股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設董事13席（外部董事佔7席），每屆任期3年，依相關規章行使職權。 (一) 本公司設置4席獨立董事。 (二) 本公司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定期對會計師之專業性及獨立性進行評估。	符合。 符合。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一) 每月發送提醒利害關係人本人應注意所	符合。

	提供資料是否正確之電子郵件；每半年請利害關係人本人進入資料庫系統核對其利害關係人資料之正確性。 (二) 責成相關單位就投資已達關係企業規定之情形立即填報。 (三) 設置發言人與代理發言人為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之管道。	符合。 符合。
四、資訊公開 (一) 金融控股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 金融控股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金融控股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金融控股公司網站等）	(一)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中英文）揭露財務業務狀況，並按季將金控及子公司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財務報告書於本公司網站揭露；另亦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發佈有關本公司之重大訊息。而公司治理資訊揭露除依證交所之規定上傳揭露外，另於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關係及公司治理專區。 (二) 本公司為便利國內外投資人取得相關資訊，故定期召開法人說明會，並將法人說明會之英文相關資料備於公司網站，供外資法人查詢，同時自101年度起，本公司所舉辦之法人說明會將於公司網站提供完整之會議影音連結資訊以供查閱，相關影音檔案並應留存至少一年。若有疑問，亦遵循發言人機制，統一對外發言。	符合。 符合。
五、金融控股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	(一) 本公司已於民國97年設置審計委員會代	符合。

員會之運作情形	替監察人，另設有公司治理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等共三個董事會之功能性專門委員會。 (二) 三委員會皆依據相關法令行使職權。審計委員會每季至少開會1次，若有需要將由召集人隨時召開(101年度共計召開10次)；公司治理委員會則每年至少召開2次，並可視需要另行召開(101年度召開4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每年至少開會2次，亦得視需要另行召開會議(101年度已召開4次)。	符合。
六、請敘明金融控股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金融控股公司治理運作守則」之差異情形及原因： 符合相關規定。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利益相關者權益、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等)： (一) 本金控向來秉持「企業公民」理念，飲水思源、回饋社會，以成為社會的發電機自許，提倡企業公民理念、善盡企業社會責任。透過富邦慈善、文教、藝術及北富銀公益慈善等四個基金會做為公益平台，投入不同領域的公益活動，並鼓勵員工共襄盛舉，得以挹注大量資源救助弱勢族群，在教育、藝文等方面也不遺餘力，以發揮社會資源效益創造社會的共好。 (二) 與工會保持良性互動、重視員工權益保障、悉心關懷員工及僱員，提供員工托育措施、壓力檢測與免費心理諮商、員工按摩服務，並制訂員工意見申訴及處理辦法、性騷擾防治申訴調查及懲戒處理要點等，以暢通員工與公司之溝通管道。 (三)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進修推行準則」，要求本公司董事若屬第一次擔任上市(櫃)公司之董事者，於就任當年度至少宜進修12小時，就任次年度起每年至少宜進修3小時。續任者任期中每年至少宜進修3小時。101年度董事之進修皆符合規定。 101年9月21日本公司邀請前台大校長孫震先生到府授課，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董監事講授「企業倫理的經濟意義與社會使命」，希更深化企業誠信經營及社會責任之觀念並加以落實。 (四)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完備風險管理政策與規範，有效執行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流動性風險等全方位風險管理，各子公司均一致性遵循。本公司依據總體經濟金融與市場狀況以及整體經營目標訂定風險限額，採取質化與量化並行方式衡量、監控、		

陳報與管理風險。

- (五) 關於客戶資料安全管理，本公司為落實員工對於保障客戶個人資料之意識及資料使用之觀念與認知，將個資法及金融消保法，融入日常教育訓練，舉辦有關個資使用與保護之訓練課程。除要求所有員工皆需具備保護客戶資料安全的觀念外，另要求所屬子公司業務盤點，以資料使用最小化方式管理客戶個人資料使用，嚴格規範子公司所有員工均需遵守本公司訂定之資料授權管理制度，以確保客戶資料使用之安全性。
- (六) 考量董監事及重要職員於行使權利、履行義務之衡平，並為有效降低董監事、重要職員及公司所承擔之風險，為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購買「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每年檢討保單內容，以求續保條件之完備。
- (七) 富邦金控暨各家子公司彙整101年度之捐贈金額為132,926,105元，且金控暨各子公司並未對政黨做任何捐贈。細節請參閱年報「捐贈執行情形」章節內之相關內容。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 (一) 本公司定期進行內部稽核檢查、作業風險及遵循法令自評，確保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執行藉以維護股東權益。
- (二) 本公司通過中華公司治理協會「CG6007進階版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證書效期為101.06.10~103.06.09，評量結果如下：

優點：1.董事會積極推動公司治理，落實公司治理相關制度及架構。

2.審計委員會積極運作，有效發揮功能，並與簽證會計師及內部稽核維持良好互動及互賴關係。

3.以社會的發電機自許，透過慈善、文教、藝術等基金會持續不斷的善盡社會責任。

建議事項：1.宜建立董事會績效評估制度。

2.強化重大訊息通報與揭露制度。

3.建議全體董事選舉可採候選人提名制。

針對建議事項皆已責成權責單位研議並加強重大訊息通報及揭露。

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

註二：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公司治理執行情形。

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六)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一)本公司已於2011年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並公佈於官方網站；同時每年出版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檢視公司推行企業社會責任之成效。 (二)由公關暨品牌管理處兼任，另本公司透過集團內四家基金會作為公益平台，投入扶助社會弱勢、深耕文化教育及提升藝術生活等不同領域之公益活動，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三)本公司每年皆舉辦董事公司治理或法治之相關課程；101年度邀請前台灣大學校長孫震先生到府對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董監事講授「企業倫理的經濟意義與社會使命」，希深化企業社會責任之觀念。另外，本公司定期調訓員工業務相關之金控法令課程(含洗錢防制法、員工法治)，並請員工將法令遵循、核心價值(誠信)等業務連結至個人年度績效目標，以落實執行。另公司訂有「員工獎懲辦法」憑辦員工獎懲；員工之獎懲亦與其績效考核與晉升調薪相連結，即受到懲處之員工，除該年度績效考核等第將依其懲處輕重而有不同限制外，次年度亦不得提報晉升、調薪。	(一)符合 (二)符合 (三)符合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一)致力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本公司辦公場所全面禁用免洗筷，並於2013年初，致贈每位員工一個環保杯，鼓勵同仁上班、外出及開會使用環保杯，減少杯水、礦泉水等塑膠容器衍生之環保問題。另印刷品採購以再生模造紙為主，並致力提升垃圾資源回收再利用，減少環境負荷衝擊，	(一)符合 (二)符合 (三)符合 (四)符合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2012年度本公司垃圾資源回收總重量約達430公噸。 (二)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本公司為金融服務業，針對環境管理部份，除全面推動行舍能源管理、e化節能、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再利用、綠色採購等外，在內部透過環保教育訓練，從日常生活中改變同仁，落實環保習慣之養成，在外部擴大社會環境保護之參與，規劃辦理淨山、協助偏鄉國小推廣「綠遞小學堂偏鄉先鋒計畫」等...期望以企業之力，拋磚引玉，號召同仁、顧客、民眾共同落實珍愛地球，節能減碳。 (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成立辦公室環保推動小組，由金控總務行政處處長擔任負責人。 (四)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本公司為金融服務業，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層面較小，為因應氣候變遷這項全球性的挑戰，以及國際間溫室氣體減量發展之趨勢，2012年度規劃執行ISO 14064-1組織溫室氣體盤查系統建置，在財團法人塑膠工業技術發展中心的輔導之下，完成2011年度溫室氣體盤查報告，並由台灣檢驗科技(股)公司(SGS)查驗合格後取得認證。 本公司於企業內部持續推動各項節能減碳政策，以環境永續發展為主軸，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具體作為如下： ★部份大樓已採用綠建築，裝置太陽能發電設備及水資源回收系統。 ★辦公場所全面使用 T5 節能燈具，消防、避難、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緊急出口指示燈，改採用高效率環保省能之LED燈具。 ★建置節能減碳之綠色機房。 ★帳單及公文電子化。 ★響應經濟部能源局夏日節能運動，夏日冷氣適溫26~28℃。 ★參與協辦「2013 地球一小時」關燈活動，更進一步擴大實施，全省非營業單位之總分支機構中午關燈1小時。 本公司以2011年度為溫室氣體盤查之基準年，總溫室氣體排放量為18,421.50公噸CO₂e，未來三年目標將減少3%CO₂e。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及落實之情形。 (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 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四)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五)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	(一)本公司向來恪遵勞動相關法規規定，保障員工合法權益，並訂有「員工意見申訴及處理辦法」及「性騷擾申訴調查及懲戒處理要點」，於公司人力資源處網頁設有申訴專區，並設有申訴專線電話、申訴信箱、申訴傳真專線由專人接聽並受理員工相關申訴及意見反映案件。 (二)本公司為善盡企業社會公民責任，保護員工身心健康，提供安全、舒適、健康之工作環境，並落實推動勞工安全衛生政策，培養員工正確之觀念，實施之工作項目如下： 1.遵守安全衛生相關法令及其他規定事項。 2.辦理員工作業環境檢測。 3.辦理員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4.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 5.免費辦理員工心理諮商。	(一)符合 (二)符合 (三)符合 (四)符合 (五)符合 (六)符合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任之情形。 (六)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6.降低工作環境之潛在危險，減少職業災害發生機率。 (三)本公司除了與工會保持密切溝通外，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以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如有對員工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均於內部網路明顯位置公告周知，必要時並由經營管理階層以專信向全體員工說明。 (四)本公司於(1)消費者權益政策方面：提供客戶多元化溝通聯繫管道，客戶可隨時表達變更其個人資料之使用，確實尊重客戶意思表示。並制定金控及各子公司「客戶隱私權聲明」，公告於官方網站。(2)消費者申訴程序方面：客戶可透過全省各子公司24小時服務專線、產壽險理賠專線、金控申訴專線及官方網站、網路服務、電子信箱...等各項簡便迅速之方式，處理產品服務或消費爭議問題。 (五) 本公司長期響應政府環保節能政策，落實推動企業綠色採購，2012年度綠色採購金額約為1.63億元，榮獲行政院環保署「綠色採購績優單位獎」及台北市政府「綠色採購標竿企業獎」。 (六) 2012年各項公益慈善活動成果如下： 1.成立「富邦愛心志工社」：自1993年成立至今，即將滿10年，2012年共有逾1,387人次的志工投入公益服務，總服務時數累計9,859小時。 2.建構「富邦公益大使」：由同仁協助社福團體申請活動經費，2012年共補助200萬元，確實落實企業內部公益參與。 3.「用愛心做朋友」助學活動：自2002年推動以來，累計已幫助逾12萬名經濟弱勢學生留在校園順利就學。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4.設立「公益假」制度：鼓勵富邦員工積極從事社會公益活動，特別提供員工每年享有2天的公益假；凡員工接受公益訓練課程達8小時，並投入公益活動，每達8小時，即可申請一天之公益假。 5.「紅利積點換愛心」活動：鼓勵台北富邦銀行信用卡持卡人將紅利積點兌換成捐款金額，2012年累計卡友捐款2,358,550元，共有13家社福團體受惠。 6. 青少年圓夢計劃：協助每個孩子自發性的為自己或社群圓夢，2012年的青少年圓夢計劃有逾百件夢想提案，從中選出26件團體及個人作品，展現孩子們的圓夢熱情與動力。 7.「青少年發聲」系列活動：透過嚴謹的課程及與孩子一起工作的過程，引導孩子探索自身的各種可能、關心周遭的人事物並為其發聲，2012年共計900人參與，產出18部創作短片、近百張攝影作品及50篇文字作品。 8.「儲蓄脫貧計畫」：繼續執行嘉義市「希望N次方」案及台東縣「夢想之鑰」案；屏東縣「幸福安心」案辦理結業，共計30位學員取得資格，因成功的案例更吸引當地團體及企業願意接辦，達到北富銀基金會推廣儲蓄脫貧專案的初衷。 9.2012粉樂町—台北東區當代藝術展：將無牆美術館的意念融入居民生活的社區中，2012年突破以往僅與東區巷弄間的商家合作，進駐私人民宅以及松山文創園區的古蹟空間，重新創造另一種全新無牆美術館的美感面貌，讓企業回饋社會的承諾以一種更為親近與提升文化素養的方式展開。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一) 本公司暨旗下四家基金會已架設網站揭露相關資訊。 (二) 本公司於2012年編製「富邦金控2011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本公司於2011年於環境保護、社會參與及公司治理之做法及績效，同時亦將「富邦金控2011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公佈於官方網站。	(一) 符合 (二) 符合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於2011年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一) 本公司於2012年編製「富邦金控2011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有關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之執行情況，並經英國標準協會(British Standard Institution, BSI)認證，取得「AA1000查證標準」及「全球永續性報告第三代綱領(GRI G3.1)」雙重國際查證標準。 (二) 本公司於2012年編製「2011年溫室氣體盤查報告」由SGS台灣檢驗科技(股)公司查驗合格，為國內第一家完成溫室氣體外部查證並取得聲明書的金控公司。 (三) 2012年年報「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章節內之相關內容。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一) 本公司於2012年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通過英國標準協會(British Standard Institution, BSI)之認證，取得「AA1000查證標準」及「全球永續性報告第三代綱領(GRI G3.1)」雙重國際查證標準。 (二) 2012年本公司獲獎如下： 金融亞洲雜誌(FinanceAsia)頒發：台灣金融業最佳公司管理、台灣金融業最佳公司治理、台灣金融業最佳企業社會責任、台灣金融業最佳投資人關係 財資雜誌(The Asset)頒發：公司治理白金獎 亞洲公司治理雜誌(Corporate Governance Asia)頒發：台灣最佳投資人關係、台灣最佳企業社會責任、亞洲地區最佳公司治理。 天下雜誌頒發：台灣最佳聲望標竿企業—金控業第一名、人壽業第一名 第六屆台灣傑出金融業務菁英獎頒發：最佳社會責任、最佳風險管理 數位時代頒發：綠色品牌大調查—金融服務業特優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2012永續報告書獎：金融業—銅獎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CG6007公司治理制度評量進階版認證		

(七)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三)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一)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等行為準則，涵蓋對象為集團內全體董監、經理人及員工。 (二)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要求全體董監、經理人及員工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 (三) 本公司針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所訂定的防範措施包含：禁止行賄及收賄、禁止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禁止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禁止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	符合。 符合。 符合。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一) 本公司於前述守則明定：公司從事商業往來應考量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如交易相對人涉及不誠信行為時，本公司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二) 本公司由秘書處研擬本守則之制定內容，並由各權責單位負責推動落實。誠信經營守則，業經本公司「公司治理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提報股東會，誠信經營相關議案(如：制定「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於董事會中均有充分討論	符合。 符合。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四)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 (三)本公司董監及經理人不得以其在公司擔任之職務而使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三親等以內之親屬獲致不當利益。為防止利益衝突，前項人員所屬之關係企業與本公司及子公司為資金貸與或提供保證、重大資產交易、進(銷)貨往來時，皆依循本公司制定之利害關係人交易管理準則辦理，相關董監或經理人均主動向公司說明其與公司是否有潛在之利益衝突。董事會或功能性委員會議案與董監、經理人自身或所代表法人有利害關係時，不得加入表決，僅能陳述意見及答詢，且表決時皆進行迴避。 (四)本公司針對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隨時檢討，俾確保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稽核處亦將準則遵循情形納入查核，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缺失改善情形。	符合。 符合。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設有檢舉管道，對舉報人身份絕對保密，鼓勵員工舉報違法違規情事。目前檢舉管道均正常運作。	符合。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本公司已架設網站，並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規章制度(如：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 (二)本公司為便利國外投資人取得相關資訊，將相關規章制度之英文資料備於公司網站，並定期維護更新，以利外資法人查詢。若有疑問，亦遵循發言人機制，統一對外發言。	符合。 符合。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符合相關規定。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本公司重視誠信經營，與他人簽訂契約，內容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 （二）商業往來之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交易對象除考量其合法性外，亦關注其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進一步敦促商業往來廠商重視誠信經營。 （三）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並鼓勵集團內全體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提出建議，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以提昇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八)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悉遵循「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請登入本公司網站(<http://www.fubon.com/>)查詢相關資訊。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2 年 10 月 1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龔天行	95.1.9	102.10.1	職務調整
財務主管	龔天行	95.9.19	102.10.1	職務調整

(十)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了解的重要資訊

無。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8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重編後)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二十三日金管檢保字第10001602331號函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重編後)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號「保險合約之會計處理準則」、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日金管保財字第09802506492號修正之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金管保財字第09802513192號修正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經依公報及法規規定分類、衡量及揭露保險合約資訊，致使民國一〇〇年度(重編後)合併淨利益增加1,541,162千元，每股盈餘增加0.17元。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所述，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一日起，依照修訂後「保險業各項準備金提存辦法」之規定提列外匯價格變動準備，依法令計算相關準備，致使民國一〇一年度合併淨利益增加792,178千元，每股盈餘增加0.08元。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述，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依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二十三日金管檢保字第10001602331號函示，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應依該函示，就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交易予以調整，並據以重編其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子公司是項重編使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股東權益(重編後)項下之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增加1,994,649千元及調整減少期初保留盈餘1,994,649千元。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一)所述，由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主體變更，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業已依民國一〇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重編，以資比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方蕙玲
何美玲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日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1.12.31	100.12.31 (重編後)	變動百 分比%	負債及股東權益	101.12.31	100.12.31 (重編後)	變動百 分比%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五及六)	\$ 172,506,291	218,464,919	(21)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76,405,140	61,162,654	25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淨額(附註四(二))	74,518,214	78,798,417	(5)	2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附註四(十六))	26,673,629	33,769,320	(21)
1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附註四(三)、五及六))	100,841,827	78,921,506	28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四(四)及五)	32,344,490	38,460,376	(16)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四(四)及五)	53,191,101	28,068,404	90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四(廿五))	88,770,682	68,608,671	29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四(五)及(廿五))	116,461,324	114,188,028	2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四(十八)及五)	1,383,866,794	1,298,148,877	7
13500 放款—淨額(附註四(六)及五)	1,229,033,530	1,158,339,862	6	24000 應付債券(附註四(十九))	106,287,447	102,575,600	4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七)及六)	1,423,619,008	889,556,526	60	24400 其他借款(附註四(二十)及六)	-	3,269,333	(100)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八)及六)	235,709,317	457,502,518	(48)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四(十)及(廿三))	177,528,391	176,678,144	-
1500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淨額(附註四(九))	4,691,208	3,483,527	35	29000 營業及負債準備(附註四(廿一))	1,865,222,998	1,583,714,753	18
15501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十)及(廿三))	196,223,752	177,343,895	11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四(廿二)及(廿四))	20,883,886	22,792,124	(8)
1551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附註四(十一))	325,784,548	277,585,811	17	負債合計	3,777,982,457	3,389,179,852	11
18000 不動產投資—淨額(附註四(十二)及五)	79,294,705	68,494,654	16	股東權益(附註四(廿六))：			
18500 固定資產—淨額(附註四(十三)及六)	33,744,542	32,516,829	4	31001 普通股	95,269,157	90,137,329	6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四(十四))	13,503,347	13,805,271	(2)	31500 資本公積	55,704,785	54,968,575	1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附註四(十五)、(廿五)、五及六)	24,133,814	25,792,367	(6)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29,607,646	25,953,363	12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1,669,704	1,669,704	-
				32011 未分配盈餘	56,099,036	43,757,286	28
				保留盈餘合計	86,776,386	71,380,353	22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2501 未實現重估增值	1,325,571	-	-
				32521 累積換算調整數	(1,913,399)	(1,283,925)	(49)
				32523 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	69,166,412	18,894,095	266
				32544 未認列為退休基金成本之淨損失	(998,697)	(356,651)	(18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67,579,887	17,253,519	292
				32542 庫藏股票	(57,144)	(57,144)	-
				股東權益合計	305,273,071	233,682,682	31
資產總計	\$ 4,083,256,528	3,622,862,534	13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4,083,256,528	3,622,862,534	13

董事長：



經理人：



~5~

會計主管：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重編後)	變動百 分比%	
41000 利息收入(附註五)	\$ 80,467,891	73,297,106	10	
51000 減：利息費用(附註五)	14,316,517	12,297,213	17	
利息淨收益	66,131,374	60,999,893	8	
利息以外淨收益				
42000 手續費及佣金淨損失(附註五)	(8,738,209)	(5,811,354)	(50)	
49810 保險業務淨收益(附註四(廿九)及五)	282,925,223	160,628,571	76	
425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損失)	14,585,115	(12,590,136)	216	
43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利益	27,856,357	17,733,815	57	
44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附註四(九))	384,816	523,229	(26)	
49860 不動產投資利益(附註五)	1,250,176	1,155,220	8	
49600 兌換利益(損失)	(16,708,888)	12,063,443	(239)	
49700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減損損失)(附註四(七)、(八)、(十)、(十一)、(十二)、 (十四)及(十五))	20,214	(396,624)	105	
48000 其他非利息淨損失(附註五)	(1,497,133)	(1,419,806)	(5)	
49915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四(九))	905,618	8,892,601	(90)	
淨收益	367,114,663	241,778,852	52	
51500 放款費用(迴轉利益)(附註四(六))	(612,217)	902,389	(168)	
58600 負債淨準備變動(附註四(三十))	294,099,667	165,101,252	78	
營業費用：				
58501 用人費用	22,431,181	21,638,538	4	
58503 折舊及攤銷	1,869,757	1,738,813	8	
58599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5,923,211	16,588,613	(4)	
	40,224,149	39,965,964	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33,403,064	35,809,247	(7)	
61003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廿五))	4,420,265	5,122,161	(14)	
合併總利益	\$ 28,982,799	30,687,086	(6)	
歸屬於：				
合併淨利益	\$ 28,982,799	30,542,828	(5)	
69903 少數股權淨利	-	144,258	(100)	
	\$ 28,982,799	30,687,086	(6)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四(廿八))	\$ 3.51	3.05	3.96	3.39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四(廿八))	\$ 3.51	3.05	3.95	3.38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資本公積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庫藏股	少數股權	合計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退休基金淨損失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未實現重估增值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重編後)	\$ 85,583,663	54,416,660	23,962,831	1,285,676	30,057,143	(1,966,016)	157,101	24,279,998	-	(387,548)	4,883,914	222,273,442
前期損益調整(附註十(三))	-	-	-	-	(1,994,649)	-	-	1,994,649	-	-	-	-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調整後餘額	85,583,663	54,416,660	23,962,831	1,285,676	28,062,494	(1,966,016)	157,101	26,274,647	-	(387,548)	4,883,914	222,273,442
員工認股權行使(附註四(廿六)及(廿七))	267,875	374,988	-	-	-	-	-	-	-	-	-	642,863
依庫藏股法退列	-	156,491	-	-	-	-	-	-	-	195,220	-	351,711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20,436	-	-	-	-	-	-	-	135,184	-	155,620
本期合併淨利益	-	-	-	-	30,542,828	-	-	-	-	-	-	30,542,828
盈餘撥充及分配(附註四(廿六))(註1)：	-	-	-	-	-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990,512	-	(1,990,512)	-	-	-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8,571,683)	-	-	-	-	-	-	(8,571,683)
盈餘轉增資	4,285,841	-	-	-	(4,285,841)	-	-	-	-	-	-	-
未認列為退休基金成本之淨損失增減	-	-	-	-	-	-	(513,752)	-	-	-	-	(513,752)
少數股權增減	-	-	-	-	-	-	-	-	-	-	(4,883,914)	(4,883,914)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682,091	-	-	-	-	-	682,091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調整數	-	-	-	-	-	-	-	(7,380,552)	-	-	-	(7,380,552)
合併公司建約損失準備等特別利益公積	-	-	-	384,028	-	-	-	-	-	-	-	384,028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90,137,379	54,968,375	25,953,363	1,669,704	43,737,286	(1,283,925)	(356,651)	18,894,095	-	(57,144)	-	233,682,682
員工認股權行使(附註四(廿六)及(廿七))	602,856	736,003	-	-	-	-	-	-	-	-	-	1,338,859
本期合併淨利益	-	-	-	-	28,982,799	-	-	-	-	-	-	28,982,799
盈餘撥充及分配(附註四(廿六))(註2)：	-	-	-	-	-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054,283	-	(3,054,283)	-	-	-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9,037,844)	-	-	-	-	-	-	(9,037,844)
盈餘轉增資	4,528,922	-	-	-	(4,528,922)	-	-	-	-	-	-	-
土地未實現重估增值增減	-	-	-	-	-	-	-	-	1,325,571	-	-	1,325,571
未認列為退休基金成本之淨損失增減	-	-	-	-	-	-	(642,046)	-	-	-	-	(642,046)
長期股權投資數額按法評價而認列之資本公積	-	207	-	-	-	-	-	-	-	-	-	207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629,474)	-	-	-	-	-	(629,474)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調整數	-	-	-	-	-	-	-	50,272,317	-	-	-	50,272,317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95,269,157	\$5,704,785	29,007,646	1,669,704	56,099,036	(1,913,399)	(998,697)	69,166,412	1,325,571	(57,144)	-	305,273,071

註1：董監酬勞36,000千元及員工紅利4,000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45,000千元及員工紅利6,500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



經理人：



~7~

會計主管：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重編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利益	\$ 28,982,799	30,687,086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895,172	1,710,732
攤銷費用	600,646	656,787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612,217)	902,389
各項保險準備提列數	294,099,667	165,101,252
金融資產評價變動	(5,658,617)	(9,752,419)
應付金融債券溢價攤銷	60,112	56,785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384,816)	(522,229)
收到權益法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750,499	686,339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	31,084	52,274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數	4,210	11
處分其他資產利益	(874)	(1,193)
處分投資利益	(19,599,593)	(17,241,035)
處分按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	(8,934,223)
處分不動產投資利益	-	(1,931)
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失	1,242,453	17,732,47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39,608	103,591
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247,709)	(228,362)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93,027	554,145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105,140)	(32,750)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445,481	(18,129,334)
少數股權淨利益	-	(144,258)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2,113,603)	26,264,00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	(20,023,742)	(25,095,124)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8,008,775)	26,754,409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3,577,717	(613,371)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商業票據減少	-	(4,599,072)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8,162,011	(15,972,61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減少	(4,658,105)	(5,183,636)
營業及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12,591,422)	20,878,566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850,247	(12,341,664)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7,550,284)	5,491,56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9,579,836	178,868,135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表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重編後)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關聯自售金融資產	\$ (786,512,838)	(488,828,113)
處分關聯自售金融資產價款	484,896,275	433,339,628
備供自售金融資產減價退回股款	72,069	88,25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47,976,364)	(95,205,065)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價款	107,436,317	119,153,220
取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665,088,327)	(790,487,507)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價款	707,099,062	822,089,31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4,507)	(491,157)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280,542	2,29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價退回股款	115,151	198,897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67,463)	(847,730)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	10,006,214
購置固定資產	(1,136,853)	(3,752,059)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7,397	7,697
購置無形資產	(232,867)	(251,065)
發放股利及給付金融同業減少	4,280,203	26,695,645
貼現及放款增加	(70,241,144)	(112,277,003)
購買不動產投資價款	(11,631,891)	(14,879,428)
處分不動產價款	14,973	6,347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增加	(25,122,697)	(15,329,673)
採權益法長期股權分配價款	-	129,54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01,872,967)	(110,632,65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3,289,333)	(1,505,667)
發行公司債	7,000,000	6,000,000
償還公司債	(7,000,000)	-
發行金融債券	6,000,000	11,930,340
償還金融債券	(1,892,225)	(9,097,335)
償還長期借款	-	(400,0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減少)	(6,115,886)	10,842,831
發放現金股利	(9,057,844)	(8,571,683)
員工執行認股權	1,338,858	642,863
庫藏股票處分價款	-	155,620
員工購買庫藏股	-	342,188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增加(減少)	15,242,486	(17,425,029)
存款增加(減少)	85,717,917	(1,375,309)
少數股權變動	-	(4,883,91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7,963,973	(13,405,095)
匯率影響數	(529,475)	682,09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45,958,628)	55,512,47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8,464,919	162,952,44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72,506,291	218,464,919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14,845,710	11,856,706
支付所得稅	\$ 3,161,678	4,863,200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二十三日金管檢保字第10001602331號函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係依據第三段所述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其與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有關之內容。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號「保險合約之會計處理準則」、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日金管保財字第09802506492號修正之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金管保財字第09802513192號修正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經依公報及法規規定分類、衡量及揭露保險合約資訊，致使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淨利益增加1,541,162千元，每股盈餘增加0.17元。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述，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二十三日金管檢保字第10001602331號函示，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應依該函示，就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交易予以調整，並據以重編其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子公司是項重編使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股東權益項下之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增加1,994,649千元及調整減少期初保留盈餘1,994,649千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九年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0.12.31	99.12.31	變動百 分比%	負債及股東權益	100.12.31	99.12.31	變動百 分比%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五及六)	\$ 218,464,919	162,952,443	34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72,362,875	78,587,683	(8)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淨額(附註四(二))	78,798,417	105,494,062	(25)	21600 應付商業本票一淨額(附註四(十六)及六)	-	4,599,072	(100)
1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附註四(三)、五及六))	78,921,506	67,919,021	16	2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附註四(十五))	35,869,058	35,954,660	-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四(四)及五)	28,068,404	12,738,731	120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四(四)及五)	27,260,155	27,617,545	(1)
13000 應收款項一淨額(附註四(五)及(廿四))	114,304,254	140,335,745	(19)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四(廿四))	68,599,547	85,617,447	(20)
13500 放款一淨額(附註四(六)及五)	1,158,339,862	1,047,249,519	11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四(十七)及五)	1,293,430,787	1,299,524,186	-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淨額(附註四(七)及六)	889,556,526	820,183,865	8	24000 應付債券(附註四(十八))	101,539,435	92,507,828	10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一淨額(附註四(八)及六)	457,502,518	488,285,908	(6)	24400 其他借款(附註四(十九)及六)	3,269,333	5,235,000	(38)
15000 按權益法之股權投資一淨額(附註四(九))	3,604,895	2,323,033	55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四(十)及(廿二))	175,614,571	189,019,808	(7)
15501 其他金融資產一淨額(附註四(十)及(廿二))	172,386,914	204,426,823	(16)	29000 營業及負債準備(附註四(二十))	1,583,714,753	1,395,051,690	14
15513 無錫路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附註四(十一))	277,585,811	277,887,274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四(廿一)及(廿三))	22,792,020	16,786,805	36
18000 不動產投資一淨額(附註四(十二)及五)	68,494,654	56,471,833	21	負債合計	3,384,452,534	3,230,501,724	5
18500 固定資產一淨額(附註六)	32,516,807	27,211,160	19	股東權益(附註四(廿五))：			
19000 無形資產一淨額(附註四(十三))	13,805,271	13,823,967	-	31001 普通股	90,137,379	85,583,663	5
19500 其他資產一淨額(附註四(十四)、(廿四)、五及六)	25,784,458	25,471,782	1	31500 資本公積	54,968,575	54,416,660	1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25,953,363	23,962,851	8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1,609,704	1,285,676	30
				32011 未分配盈餘	43,757,286	30,057,143	46
				保留盈餘合計	71,380,353	55,305,670	29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2521 累積換算調整數	(1,283,925)	(1,966,016)	35
				32523 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	18,894,095	24,279,998	(22)
				3254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56,651)	157,101	(327)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7,253,519	22,471,083	(23)
				32542 庫藏股股票	(57,144)	(387,548)	85
				39500 少數股權	-	4,883,914	(100)
				股東權益合計	233,682,682	222,273,442	5
資產總計	\$ 3,618,135,216	3,452,775,166	5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618,135,216	3,452,775,166	5

董事長：



經理人：



~5~

會計主管：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度	99年度	變動百分比%
41000 利息收入(附註五)	\$ 73,297,076	62,557,670	17
51000 減：利息費用(附註五)	12,297,344	9,326,064	32
利息淨收益	60,999,732	53,231,606	15
利息以外淨收益			
42000 手續費及佣金淨損失(附註五)	(6,351,576)	(743,586)	(754)
49810 保險業務淨收益(附註四(廿八)及五)	160,628,829	192,324,691	(16)
425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損失)	(12,590,136)	39,123,702	(132)
43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利益	17,733,815	18,220,859	(3)
44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附註四(九))	649,668	161,532	302
49860 不動產投資利益(附註五)	1,155,312	987,923	17
49660 兌換利益(損失)	12,063,443	(42,739,322)	128
49700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損失)(附註四(七)、(八)、(十)、(十一)、(十二)、(十三)及(十四))	(396,624)	106,797	(302)
48000 其他非利息淨利益(損失)(附註五)	(763,973)	2,048,951	(137)
49915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四(九))	8,892,601	-	-
淨收益	242,021,091	262,813,153	(8)
51500 放款呆帳費用(附註四(六))	902,389	1,098,867	(18)
58600 負債淨準備變動(附註四(廿九))	165,101,252	199,304,927	(17)
營業費用：			
58501 用人費用	20,738,344	20,583,885	1
58503 折舊及攤銷	1,738,813	2,136,892	(19)
58599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7,731,419	16,541,596	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40,208,576	39,262,373	2
61003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廿四))	5,121,788	2,428,016	111
合併總利益	\$ 30,687,086	20,718,970	48
歸屬于：			
合併淨利益	\$ 30,542,828	19,905,129	53
69903 少數股權淨利	144,258	813,841	(82)
	\$ 30,687,086	20,718,970	48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四(廿七))				
基本每股盈餘	\$ 3.96	3.39	2.62	2.33
稀釋每股盈餘	\$ 3.95	3.38	2.61	2.33

董事長：



(請詳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累積換算 調整數	未認列 退休金成 本淨損失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	少數股權	合計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期初額	\$ 81,261,865	53,964,908	21,969,088	13,842,513	19,936,591	(424,573)	712,827	17,400,052	(195,220)	4,512,824	212,980,875
員工認股權行使(附註四(廿五)及(廿六))	252,500	433,611	-	-	-	-	-	-	-	-	686,11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192,328)	-	(192,328)
依庫藏股法認列	-	18,141	-	-	-	-	-	-	-	-	18,141
本期合併淨利益	-	-	-	-	19,905,129	-	-	-	-	-	19,905,129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四(廿五))(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993,763	-	(1,993,763)	-	-	-	-	-	-
收回特別盈餘公積	-	-	-	(12,556,837)	12,556,837	-	-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16,277,191)	-	-	-	-	-	(16,277,191)
盈餘轉增資	4,069,298	-	-	-	(4,069,298)	-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減	-	-	-	-	(1,162)	-	(555,726)	-	-	-	(1,162)
少數股權增減	-	-	-	-	-	-	-	-	-	371,090	371,09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1,541,443)	-	-	-	-	(1,541,443)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調整數	-	-	-	-	-	-	-	6,879,946	-	-	6,879,946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85,583,663	54,416,660	23,962,851	1,285,676	30,057,143	(1,966,016)	157,101	24,279,998	(387,548)	4,883,914	222,273,442
前期損益調整(附註十(三))	-	-	-	-	(1,994,689)	-	-	1,994,649	-	-	-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調整後餘額	85,583,663	54,416,660	23,962,851	1,285,676	28,062,494	(1,966,016)	157,101	26,274,647	(387,548)	4,883,914	222,273,442
員工認股權行使(附註四(廿五)及(廿六))	267,875	374,988	-	-	-	-	-	-	-	-	642,863
庫藏股轉讓員工	-	20,436	-	-	-	-	-	-	135,184	-	155,620
依庫藏股法認列	-	156,491	-	-	-	-	-	-	195,220	-	351,711
本期合併淨利益	-	-	-	-	30,542,828	-	-	-	-	-	30,542,828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四(廿五))(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990,512	-	(1,990,512)	-	-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8,571,683)	-	-	-	-	-	(8,571,683)
盈餘轉增資	4,285,841	-	-	-	(4,285,841)	-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減	-	-	-	-	-	-	(513,752)	-	-	-	(513,752)
少數股權增減	-	-	-	-	-	-	-	-	-	(4,883,914)	(4,883,914)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682,091	-	-	-	-	682,091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調整數	-	-	-	-	-	-	-	(7,380,552)	-	-	(7,380,552)
合併公司連同損失準備等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84,028	-	-	-	-	-	-	384,028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90,137,379	\$ 54,968,575	\$ 25,953,363	\$ 1,669,704	\$ 43,757,286	\$ (1,283,925)	\$ (256,651)	\$ 18,894,095	\$ (57,144)	\$ -	\$ 233,682,682

註1：董監酬勞26,000千元及員工紅利4,000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36,000千元及員工紅利4,000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7~

會計主管：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度	9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利益	\$ 30,687,086	20,718,970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710,752	1,907,487
攤銷費用	656,707	735,476
呆帳費用提列數	902,389	1,048,867
各項保險準備提列數	165,101,252	199,766,957
金融資產淨(折)價攤銷	(9,752,419)	6,316,652
應付金融債券溢價攤銷	56,785	58,08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649,668)	(161,532)
收到權益法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693,497	154,664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	52,234	18,906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數	11	316
處分其他資產利益	(1,393)	(1,124)
處分投資利益	(19,539,008)	(28,766,431)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8,904,223)	-
處分不動產投資利益	(1,931)	-
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失(利益)	17,732,470	(19,358,849)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03,591	112,125
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228,362)	(328,271)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54,145	19,349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32,790)	-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18,129,334)	19,281,195
少數股權淨利益	(144,258)	(813,841)
災害損失	-	67,92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26,315,762	(27,241,23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22,797,151)	18,005,248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31,711,390	(5,288,968)
其他資產增加	(605,462)	(8,729,491)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商業本票增加(減少)	(4,599,032)	1,899,634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7,017,900)	20,882,34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3,683,898)	5,328,124
營業及負債準備增加	20,878,566	73,413,932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13,405,237)	19,395,595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5,491,463	(4,795,59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83,756,274	294,118,614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會計師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00年度	99年度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488,998,162)	(491,439,838)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433,319,628	353,310,64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88,250	37,076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95,205,065)	(143,318,28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價款	119,153,220	131,363,631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到期還本	-	100,000
取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790,487,507)	(342,742,461)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價款	\$22,089,310	3,950,917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91,157)	(109,367)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2,293	510,82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當年度發放之現金股利	-	2,0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98,897	291,591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47,730)	(636,095)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10,006,214	-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18,594
購置固定資產	(3,752,059)	(1,715,036)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7,697	59,300
購置無形資產	(251,965)	(1,494,2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減少	26,695,645	230,776,342
貼現及放款增加	(112,277,003)	(17,526,013)
購買不動產投資價款	(14,879,428)	(7,335,089)
處分不動產價款	6,347	10,315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增加	(15,329,673)	(937,747)
採權益法長期投資分配股利	128,544	3,97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0,802,704)	(286,819,60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595,667)	4,215,000
發行公司債	6,000,000	16,000,000
償還公司債	-	(15,512,519)
發行金融債券	11,930,340	32,910,934
償還金融債券	(9,097,335)	(15,625,000)
舉借長期借款	-	30,000
償還長期借款	(460,000)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減少)	(357,390)	8,774,327
發放現金股利	(8,571,683)	(16,277,191)
員工執行認股權	642,863	686,111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92,328)
庫藏股票處分價款	155,620	-
員工購買庫藏股	342,188	-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放款增加(減少)	(6,224,808)	593,369
存款增加(減少)	(6,093,399)	34,590,669
少數股權變動	(4,883,914)	371,09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8,123,185)	50,564,502

匯率影響數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55,512,476	56,322,67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2,952,443	106,629,77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8,464,919	162,952,44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11,856,706	9,331,179
支付所得稅	\$ 4,863,300	5,148,176

董事長：



(請詳閱會計師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季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方 蕙 玲



會計師：

何 子 怡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
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一日

僅經核閱，未表示任何核對或查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負債及權益 負債：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42,038,222	3	167,526,516	4	165,860,656	4	187,142,194	5	21000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 87,279,242	2	76,405,140	2	69,316,764	2	61,162,654	2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附註六(二))	111,843,080	3	74,518,214	2	85,635,183	2	78,798,417	2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附註六(十七))	35,347,730	1	26,867,440	1	28,935,881	1	35,869,058	1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三)及八)	97,874,308	2	101,577,564	2	102,985,704	3	79,499,490	2	22300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附註六(五))	2,154,666	-	2,202,726	-	1,846,006	-	2,525,693	-
121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六(四)及八)	1,570,592,901	36	1,427,145,244	35	1,346,186,874	34	892,439,540	25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六(十八))	48,111,735	1	32,344,490	1	34,726,903	1	38,460,376	1
12300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附註六(五))	533,533	-	815,733	-	962,088	-	1,095,253	-	22600 應付商業票-淨額(附註六(十九))	7,274,687	-	-	-	-	-	-	
1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六(六))	65,842,015	1	58,328,504	1	62,377,552	2	59,580,543	2	23000 應付款項	77,564,303	2	82,009,373	2	77,371,376	2	62,365,696	2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六(七))	129,912,725	3	116,004,092	3	103,975,902	3	114,660,467	3	23200 當期所得稅負債	5,740,802	-	5,543,760	-	4,445,160	-	3,066,857	-
13200 當期所得稅資產	969,831	-	1,886,955	-	1,564,685	-	1,320,192	-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六(二十))	1,450,793,949	33	1,383,866,794	34	1,392,098,877	34	1,298,148,877	35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六(八))	1,343,417,738	30	1,229,033,530	31	1,231,080,445	30	1,158,339,862	33	24000 應付債券(附註六(廿一))	111,822,096	3	106,287,447	3	107,388,722	3	102,575,600	3
13700 再保險合約資產-淨額(附註六(九))	13,527,736	-	13,251,296	-	14,302,701	-	12,642,524	-	24400 其他借款(附註六(廿二))	85,000	-	-	-	-	-	3,269,333	-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六(十)及八)	215,714,383	5	235,709,317	6	253,782,431	6	457,502,518	13	24600 負債準備(附註六(廿三))	2,087,119,923	47	1,875,371,896	46	1,827,344,439	45	1,590,324,941	43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淨額(附註六(十一))	4,969,054	-	4,691,208	-	4,334,252	-	3,483,527	-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六(廿四))	179,813,170	4	180,743,494	4	183,753,738	5	178,501,532	5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六(十二))	553,377,535	13	520,692,132	13	526,280,410	13	453,564,228	12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217,384	-	9,335,392	-	9,260,605	-	4,238,393	-
1800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三)及八)	88,142,942	2	81,020,363	2	80,576,307	2	70,030,671	2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六(廿五))	18,392,538	-	16,105,934	-	15,606,169	-	21,271,276	1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六(十四))	33,360,592	1	33,815,092	1	33,780,861	1	34,363,325	1	負債總計	4,114,717,225	93	3,797,083,886	93	3,752,094,640	93	3,401,780,286	93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六(十五))	13,380,053	-	13,461,896	-	13,562,146	-	13,729,529	-	31100 股本	102,336,040	2	95,269,157	2	95,171,547	2	90,137,379	2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6,946,251	-	6,887,733	-	6,603,583	-	6,024,109	-	31500 資本公積	74,445,051	2	55,704,785	1	55,594,442	1	54,968,575	2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附註六(十六))	24,229,367	1	17,147,651	-	16,620,823	-	15,357,746	-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31,905,926	1	29,007,646	1	29,007,646	1	25,953,363	1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2,985,366	-	2,985,366	-	3,276,639	-	4,803,976	-	
								32011 未分配盈餘	69,570,130	2	55,124,871	1	50,057,200	1	43,417,700	1	
								保留盈餘合計	104,461,422	2	87,117,883	2	82,341,485	2	74,175,039	2	
								32500 其他權益	20,465,924	-	68,394,473	2	65,327,633	2	18,570,000	1	
								32600 庫藏股票	-	-	(57,144)	-	(57,144)	-	(57,144)	-	
								股東權益小計	301,708,437	7	306,429,154	7	298,377,963	7	237,793,849	7	
								39500 非控制權益	246,604	-	-	-	-	-	-	-	
								權益總計	301,955,041	7	306,429,154	7	298,377,963	7	237,793,849	7	
資產總計	\$ 4,416,672,266	100	\$ 4,103,513,040	100	\$ 4,050,472,603	100	\$ 3,639,574,135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416,672,266	100	\$ 4,103,513,040	100	\$ 4,050,472,603	100	\$ 3,639,574,135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4~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10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三十))	\$ 22,504,476	23	20,399,821	21	64,250,626	23	60,062,427	21
51000 減：利息費用(附註六(三十))	3,696,922	4	3,541,777	4	10,735,851	4	10,810,219	4
利息淨收益合計	18,807,554	19	16,858,044	17	53,514,775	19	49,252,208	17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80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附註六(三十))	(1,577,812)	(2)	(2,777,696)	(3)	(4,084,162)	(1)	(6,409,656)	(2)
49810 保險業務淨收益(附註六(三十))	71,720,671	70	69,236,681	72	197,098,443	70	232,673,005	78
498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9,443,933	9	6,709,523	7	(2,026,675)	(1)	12,320,957	4
49825 投資性不動產損益	526,896	1	399,249	-	1,438,412	1	1,028,113	-
498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12,809,825	13	13,280,497	14	31,634,304	11	23,265,372	8
4984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276)	-	193	-	(1,285)	-	(188)	-
49870 兌換損益	(9,951,460)	(10)	(7,113,273)	(7)	3,613,351	1	(14,117,615)	(5)
49880 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2,931	-	50,106	-	206,763	-	181,118	-
4989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之份額(附註六(十一))	77,525	-	73,572	-	286,506	-	359,429	-
49900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104,440)	-	(126,286)	-	(647,589)	-	551,876	-
淨收益	101,765,347	100	96,590,610	100	281,032,843	100	299,104,619	100
58100 原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迴轉利益)	3,890,369	4	(107,049)	-	3,816,106	1	(717,928)	-
58300 保險負債準備變動(附註六(三十))	77,582,946	76	72,391,424	75	213,622,993	76	240,960,670	81
費用：								
58501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六(三十))	5,666,675	6	5,544,024	6	17,285,005	6	16,294,489	5
58503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六(三十))	527,837	1	509,107	1	1,511,121	1	1,467,962	-
58599 其他營業及管理費用(附註六(三十))	4,394,968	4	4,693,979	5	12,420,938	4	14,271,265	6
營業費用合計	10,589,480	11	10,747,110	12	31,217,064	11	32,033,716	11
營業淨利	9,702,552	9	13,559,125	13	32,376,680	12	26,828,161	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9,702,552	9	13,559,125	13	32,376,680	12	26,828,161	8
61003 加：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廿六))	(737,201)	(1)	(1,397,196)	(1)	(5,512,687)	(2)	(3,825,729)	(1)
本期淨利	\$ 8,965,351	8	\$ 12,161,929	12	\$ 26,863,993	10	\$ 23,002,432	7
69500 其他綜合損益：								
695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438,425)	-	(158,399)	-	553,883	-	(503,006)	-
695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損失)	(15,928,378)	(16)	44,365,948	46	(55,693,876)	(20)	50,794,043	17
69521 現金流量避險中層有效避險部份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	(69,016)	-	(12,148)	-	(147,089)	-	(35,973)	-
6954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34,234)	-	613,533	1	(117,155)	-	652,899	-
69591 加：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廿六))	609,022	1	(3,023,488)	(3)	7,475,688	3	(4,150,330)	(1)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15,961,031)	(15)	\$ 41,785,446	44	\$ (47,928,549)	(17)	\$ 46,757,633	1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995,680)	(7)	\$ 53,947,375	56	\$ (21,064,556)	(7)	\$ 69,760,065	23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8,980,061	8	\$ 12,161,929	12	\$ 26,878,703	10	\$ 23,002,432	7
69903 非控制權益	(14,710)	-	-	-	(14,710)	-	-	-
	\$ 8,965,351	8	\$ 12,161,929	12	\$ 26,863,993	10	\$ 23,002,432	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6,980,970)	(7)	\$ 53,947,375	56	\$ (21,049,846)	(7)	\$ 69,760,065	23
非控制權益	(14,710)	-	-	-	(14,710)	-	-	-
	\$ (6,995,680)	(7)	\$ 53,947,375	56	\$ (21,064,556)	(7)	\$ 69,760,065	23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廿九))	\$ 0.88		\$ 1.28		\$ 3.76		\$ 2.42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股 本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 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 融商品未實現 (損) 益	現金流量避險 中層有效避險 部分之避險工 具利益(損失)	庫 藏 股				
	普通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合 計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90,137,379	54,968,575	25,953,363	4,803,976	43,417,700	74,175,039	(1,283,925)	19,520,460	333,465	18,570,000	(57,144)	237,293,849	-	237,293,849
本期淨利	-	-	-	-	23,002,432	23,002,432	-	-	-	-	-	23,002,432	-	23,002,43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廿七))	-	-	-	-	-	-	(492,938)	47,280,429	(29,858)	46,757,633	-	46,757,633	-	46,757,63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3,002,432	23,002,432	(492,938)	47,280,429	(29,858)	46,757,633	-	69,760,065	-	69,760,06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054,283	-	(3,054,283)	-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9,057,844)	(9,057,844)	-	-	-	-	-	(9,057,844)	-	(9,057,844)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249,219)	-	(1,249,219)	-	-	-	-	-	(1,249,219)	-	(1,249,219)
收回特別盈餘公積	-	-	-	(278,118)	278,118	-	-	-	-	-	-	-	-	-
盈餘轉增資	4,528,923	-	-	-	(4,528,923)	(4,528,923)	-	-	-	-	-	-	-	-
員工執行認股權	505,245	625,660	-	-	-	-	-	-	-	-	-	1,130,905	-	1,130,90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207	-	-	-	-	-	-	-	-	-	207	-	207
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 95,171,547	55,594,442	29,007,646	3,276,639	50,057,200	82,341,485	(1,776,863)	66,800,889	303,607	65,327,633	(57,144)	298,377,963	-	298,377,963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95,269,157	55,704,785	29,007,646	2,985,366	55,124,871	87,117,883	(1,913,399)	70,028,171	279,701	68,394,473	(57,144)	306,429,154	-	306,429,154
本期淨利	-	-	-	-	26,878,703	26,878,703	-	-	-	-	-	26,878,703	(14,710)	26,863,99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廿七))	-	-	-	-	-	-	544,876	(48,351,341)	(122,084)	(47,928,549)	-	(47,928,549)	-	(47,928,54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6,878,703	26,878,703	544,876	(48,351,341)	(122,084)	(47,928,549)	-	(21,049,846)	(14,710)	(21,064,55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898,280	-	(2,898,280)	-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9,535,164)	(9,535,164)	-	-	-	-	-	(9,535,164)	-	(9,535,164)
現金增資	6,984,388	18,432,233	-	-	-	-	-	-	-	-	-	25,416,621	-	25,416,621
員工購買庫藏股	-	3,317	-	-	-	-	-	-	-	-	57,144	60,461	-	60,461
員工執行認股權	82,495	77,545	-	-	-	-	-	-	-	-	-	160,040	-	160,04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227,171	-	-	-	-	-	-	-	-	-	227,171	-	227,17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	261,314	261,314
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 102,336,040	74,445,051	31,905,926	2,985,366	69,670,130	104,461,422	(1,368,523)	21,676,830	157,617	20,465,924	-	301,708,437	246,604	301,955,041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6~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2,376,680	26,828,161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546,644	1,589,165
攤銷費用	513,308	407,725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3,870,822	(667,981)
利息費用	10,735,851	10,810,219
利息收入	(64,250,626)	(60,062,427)
股利收入	(18,152,501)	(11,799,109)
各項保險負債淨變動	214,114,195	241,803,541
保證責任準備淨變動	(54,716)	(49,947)
其他各項負債準備淨變動	(491,202)	(842,87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286,506)	(359,42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損失	20,053	26,276
不動產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876	2,484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151,396)	-
處分其他資產利益	(901)	-
處分投資利益	(11,270,574)	(30,271,491)
金融資產迴轉利益	(154,782)	(168,508)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606	(41,674)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657,185)	7,982,010
其他項目	5,636	701,38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35,339,602	159,059,36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增加	(34,406,136)	(23,284,72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6,371,029	(23,486,21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186,757,735)	(386,729,778)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42,782)	133,165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增加	(400,428)	-
應收款項及當期所得稅資產減少(增加)	(11,898,886)	9,602,084
貼現及放款增加	(117,933,409)	(72,995,971)
再保險合約資產增加	(347,214)	(1,660,17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減少	20,170,831	203,720,087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9,108,350)	(64,269,520)
其他資產增加	(5,506,747)	(1,243,82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49,859,827)	(360,214,87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	10,874,102	8,154,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8,623,547	(6,933,177)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減少	(227,481)	(679,68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減少)	15,767,245	(3,733,473)
應付款項及當期所得稅負債增加(減少)	(4,846,002)	17,445,736
存款及匯款增加	66,927,155	93,950,000
負債準備減少	(2,414,038)	(3,890,793)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930,324)	5,252,206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2,286,604	(5,665,1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6,060,808	103,899,8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53,799,019)	(256,315,062)
調整項目合計	(118,459,417)	(97,255,69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86,082,737)	(70,427,535)
收取之利息	46,865,091	52,827,875
收取之股利	17,840,191	13,414,002
支付之利息	(9,284,520)	(9,018,289)
支付之所得稅	(4,102,871)	(2,853,68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4,764,846)	(16,057,630)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僅供閱覽，未經會計師查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資退股款	\$ 22,842	50,549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0,638)	(89,8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股款	16,914	-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832,474)	(996,553)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2,165	381,246
取得無形資產	(236,491)	(226,319)
處分承受擔保品	1,240	17,005
購買承受擔保品	(1,491,208)	(482)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7,445,106)	(11,050,45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152,488	1,96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890,268)	(11,912,84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應付商業本票增加	7,274,687	-
發行公司債	6,350,000	7,000,000
償還公司債	-	(7,000,000)
發行金融債券	4,250,000	6,000,000
償還金融債券	(5,550,000)	(1,888,261)
現金增資	25,416,620	-
其他借款增加	85,000	(3,269,333)
發放現金股利	(9,535,165)	(9,057,844)
員工執行認股權	160,040	1,130,905
庫藏股票處分	60,461	-
非控制權益變動	246,604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8,758,247	(7,084,53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40,386	121,97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15,456,481)	(34,933,03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1,344,687	278,595,63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25,888,206	243,662,605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		
資產負債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2,038,222	165,860,656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8,408,397	15,424,397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65,441,587	62,377,55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25,888,206	243,662,605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2013年12月10日

發文字號：(一〇二)信評字第412號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主旨：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2年度第2期無擔保一般順位公司債信用評等結果如說明

中華信用評等公司(以下簡稱「中華信評」)依據貴公司之要求對以上所提之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2年度第2期無擔保一般順位公司債授予「twAA」長期債務發行信用評等。

債券種類 無擔保一般順位公司債 無擔保一般順位公司債

年期	5年期	7年期
金額	新台幣1億元	新台幣25.5億元
評等	twAA	twAA

本封信函代表中華信評同意貴公司可依適用之法律與規定，向相關機構與個人傳達以上評等結果。惟關於此傳達評等結果之許可(不包括對受到適當保密協議約束之專業顧問的傳達)，僅在中華信評已將評等結果公布於 www.taiwanratings.com/tw 網站上後始正式生效。任何由貴公司或貴公司委任機構於任何網站上的評等結果傳達必須包括該評等結果的完整評等報告，並包括所有的評等結果更新(如適用)。

為維持此評等，中華信評必須收到中華信評評等服務評等條款和條件中所指的所有資訊。貴公司瞭解，中華信評的信用評等監視過程，有賴貴公司、貴公司委任機構，或貴公司顧問所提供與評等有關資訊的正確性、及時性與完整性，以及持續提供重要資訊。請將所有資訊以電子檔案型式傳送至：patty.wang@taiwanratings.com.tw。任何無法以電子檔案型式或未被張貼於適當網站之資訊，請將紙本寄送至：台北市110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台北101大樓49樓A室，中華信用評等公司，轉：金融服務評等部。

本評等結果受以下所附之中華信評評等服務評等條款和條件之規範。

中華信評很高興有機會為貴公司提供評等意見。欲取得更多訊息，請參考中華信評網站 www.taiwanratings.com/tw。若貴公司有任何問題，請與中華信評聯絡。感謝貴公司選擇中華信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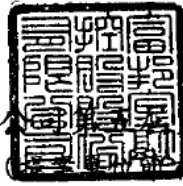
順頌商祺

中華信用評等公司

評等分析聯絡人
姓名：王珮齡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次定期董事會議事錄



時間：一〇二年五月三日（星期五）下午二時正。

地點：台北市仁愛路四段一六九號二十五樓會議室。

主席：蔡董事長明忠



紀錄：陳宜豐



出席董事：（十三位）

董事 蔡明忠 蔡明興 邱大展 陳業鑫

（陳業鑫董事代理）

蔡立文 龔天行 石燦明 鄭本源

韓蔚廷

獨立董事 張鴻章 張子欣 趙元旗 趙少康

請假或缺席董事：（〇位）

列席報告人員：（十位）

管理本部
秘書處
稽核處
風險控管處
會計處
策略發展處
法人金融事業群

人力資源處
法務處

詹文嶽資深顧問
林淑閔處長
張天霞總稽核
張麗鵬風控長
王瑋處長
鍾明玲處長
朱瑞驍資深協理
陳文彥資深協理
陳昭如人資長
許純琪協理

其他列席人員：（一位）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方燕玲會計師

三、承認及討論事項

(二)本次會議預定討論事項

提案單位/報告人：法人金融事業群/朱瑞驍資深協理

第七案：擬發行民國 102 年度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案。

說明：一、本案依公司法第 246 條規定，公司經董事會決議後，得募集公司債。但須將募集公司債之原因及有關事項報告股東會。前項決議，應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二、本公司截至民國 102.03.31 止發行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之餘額共計新台幣 290 億元整，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期(券)別	年期	發行日	到期日	發行金額 (台幣/億)	票面利率
98-1	7	99/01/27	106/01/27	60	2.60%
98-2(甲)	5	99/01/28	104/01/28	32	1.70%
98-2(乙)	7	99/01/28	106/01/28	10	1.90%
98-2(丙)	7	99/01/28	106/01/28	8	2.60%
99-1	5	99/08/23	104/08/23	50	1.56%
100-1	5	100/11/15	105/11/15	60	1.40%
101-1	5	101/8/15	106/8/15	20	1.35%
101-1	7	101/8/15	108/8/15	50	1.45%
合計				290	

三、

目前台幣市場資金尚顯充裕，主順位公司債利率 5 年期約 1.45%、7 年期約 1.55%。

四、為充裕營運資金，擬於本年度發行年限 7 年期以下(含 7 年)之無擔保普通公司債，金額不逾新台幣 90 億元。發行利率擬視當時市場狀況、同類公司債券利率及本公司資金狀況等因素訂定，並申請採債券上櫃發行且得視市場狀況分次發行。

五、有關本案發行公司債相關事宜(如發行條件、利率定價、受託及還本付息代理機構、受託合約簽證律師、簽證會計師及財務顧問費…等)，擬於公司債發行金額新台幣 90 億元(含)內，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就上述條件全權處理。

六、本案業經 102.05.03 第二屆第二十次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七、謹提請 核議。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8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886 (2) 8101 8868
Fax 傳真 +886 (2) 8101 88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申報案件檢查表

會計師複核彙總意見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民國一〇二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總金額上限為新台幣貳拾陸億伍仟萬元整，每張票面金額為新台幣壹佰萬元整，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依規定填報案件檢查表，並經本會計師採取必要程序予以複核，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複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意見，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案件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方 燕 玲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十月三日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蔡明忠